

自貿區究竟是什麼？

1 FREE TRADE ZONE

- 英文简称**FTZ**，指某一国或地区在己方境内划出一个特定区域，单方自主给予特殊优惠税收和监管政策。

- 沪、津、粤、闽自由贸易试验区属于这种类型。

2 FREE TRADE AREA

- 英文简称**FTA**，指两个以上的国家根据WTO相关规则签署自由贸易协定所形成的区域，不仅包括货物贸易自由化，还涉及服务贸易、投资、政府采购、知识产权保护、标准化等更多领域的相互承诺，是一个国家实施多双边合作战略的手段。

- 亚太自贸区就是FTA类型。

《第三批（遼寧、浙江、河南、湖北、重慶、四川及陝西）自貿試驗區的設立為香港帶來的機遇及影響》報告

2018年4月7日

資料來源：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

2017年4月1日，第三批七個（遼寧、浙江、河南、湖北、重慶、四川及陝西）自由貿易試驗區掛牌成立。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與第一個的上海自貿試驗區，以及第二批的廣東、福建及天津自貿試驗區，形成東中西協調、陸海統籌的全方位改革開放新格局。

為協助香港企業瞭解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相關政策措施及所帶來的機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駐成都辦）邀請了專家進行調研，並向業界提供本份研究報告，以供參考。報告介紹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在政府職能轉變、投資領域改革、金融領域改革、貿易便利化措施、稅收及招商優惠政策以及吸引人才等方面的政策措施，並探討在總部經濟、金融、物流、科技等領域的機遇。

現夾附報告全文以供參閱。



第三批（遼寧、浙江、河南、湖北、重慶、四川及陝西） 自貿試驗區的設立為香港帶來的機遇及影響

2017年4月1日，第三批七個自由貿易試驗區掛牌成立，分別是中國（遼寧）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浙江）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河南）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湖北）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重慶）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四川）自由貿易試驗區及中國（陝西）自由貿易試驗區。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與第一個的上海自貿試驗區，以及第二批的廣東、福建及天津自貿試驗區，形成東中西協調、陸海統籌的全方位改革開放新格局。

在過去一年多，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聚焦深入推進簡政放權、營造法治化國際化便利化營商環境、擴大內陸地區開放，在投資、貿易、金融制度創新、事中事後監管等領域開展改革探索，推動西部開發、東北振興、長江經濟帶發展及“一帶一路”建設。

為協助香港企業瞭解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相關政策措施及所帶來的機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駐成都辦）邀請了專家進行調研，並向業界提供本份研究報告，以供參考。報告介紹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在政府職能轉變、投資領域改革、金融領域改革、貿易便利化措施、稅收及招商優惠政策以及吸引人才等方面的政策措施，並探討在總部經濟、金融、物流、科技等領域為香港和港資企業帶來的機遇。

本報告的資料由上海德勤稅務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以及上海勤理律師事務所（調研方）從不同途徑（包括互聯網）收集，而本報告內的意見亦只代表調研方的意見。本報告並不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立場，也不應視為官方出版的刊物。敬請詳閱下頁的免責聲明。

另外，駐成都辦通過「駐成都經貿辦通訊」向香港業界發放駐成都辦服務範圍（四川、重慶、陝西、貴州、青海及西藏）內商貿政策、法規和經濟發展的最新資料。「駐成都經貿辦通訊」可於以下網址瀏覽：

<http://www.cdeto.gov.hk/tc/newsletter/index.html>。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

2018年6月29日

免責聲明

本報告提供的資訊和材料僅供參考。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駐成都辦）對當中提供的資訊的準確性、完整性、內容和時效性不作任何明示的或暗示的保證、陳述或擔保，亦不承擔任何因使用本研究報告內的資訊或分析而造成的任何損失，包括但不限於任何直接的、間接的、特殊的、偶然的、必然的或警示性的損失。

使用本報告內資訊和分析的人士，有責任自行核實資訊的準確性、完整性和時效性。本報告內所提供的資訊及分析可能不適用於所有個案或事實情況，因此，個別人士在做出決策之前，應該針對自己的個案或情況，考慮尋求專業的法律諮詢服務。

報告內所提供的資訊和分析無意構成廣告或業務招攬。駐成都辦不為任何產品、資料提供服務或分析引用的文字資料內容做宣傳。

版權告示

因版權所限，本報告只能提供予貴機構的會員/成員及閣下作內部及個人參考。如有需要，貴機構可考慮把本報告列印供會員/成員傳閱。請不要把本報告轉載至貴機構/其他網頁供公眾瀏覽，或在未得到駐成都辦同意下作進一步複印或分發。

目錄

摘要及鳴謝	1
第一部分：自貿試驗區背景資料	
一、自由貿易試驗區簡介及設立背景	15
二、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基本情況	16
第二部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主要政策措施	39
一、政府職能轉變	39
二、投資領域改革	47
三、金融領域改革	53
四、貿易便利化措施	65
五、稅收及招商優惠政策	79
六、吸引人才優惠措施	97
第三部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為香港和港資企業帶來的機遇及影響	110
一、總部經濟	110
二、金融	117
三、物流	120
四、科技	126
第四部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港資企業投資建議	130
一、港商如何在自貿試驗區開展業務以及相關流程	130
二、港商到各個自貿試驗區投資的建議及注意事項	136
三、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尚待完善的地方	141
四、內地自貿試驗區未來的發展趨勢	143
五、結語	145
附件	148
附件一 第三批自貿區常住人口/地區生產總值/企業註冊情況匯總	148
附件二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在省份多證合一改革情況一覽表	150
附件三：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及保稅監管場所	153
附件四：第三批自貿區機構設置	155

(註:本報告搜集的資料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摘要

建設自貿試驗區是內地在新形勢下全面深化改革和擴大開放的一項戰略舉措，對加快政府職能轉變、積極探索管理模式創新、促進貿易和投資便利化、形成深化改革新動力、擴大開放新優勢，具有重要意義。

2013年9月29日，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正式掛牌，成為內地設立的首個自貿試驗區。2015年4月21日，第二批的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同步掛牌。2017年4月1日，第三批七個自由貿易試驗區正式掛牌，分別為中國（遼寧）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浙江）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河南）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湖北）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重慶）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四川）自由貿易試驗區以及中國（陝西）自由貿易試驗區。三批“1+3+7”的11個自貿試驗區以“雁陣格局”共同形成了東中西協調、陸海統籌的全方位、高水準對外開放新格局。自貿試驗區自運行以來，在多個領域制度創新取得明顯成效，改革紅利、開放紅利逐步釋放。

本報告著重對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的主要政策進行研究，重點對政府職能轉變、投資領域改革、金融領域改革、貿易便利化措施、稅收及招商優惠政策以及吸引人才優惠措施六方面的政策措施進行介紹；在總部經濟、金融、物流、科技等重點領域探討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為香港和港資企業帶來的機遇；並為港資企業到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投資提供建議以及注意事項。

一、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主要政策措施

1. 政府職能轉變

政府職能轉變是深化行政體制改革的核心，實質上要解決的是政府應該做什麼、不應該做什麼，重點在於處理好政府、市場和社會三者之間的關係。政府職能轉變實際上涉及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各個領域的改革創新措施。報告的本部分則集中介紹政府職能轉變在市場主體商事登記方面的改革措施。

市場主體商事登記方面的改革措施在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的總體方案中“主要任務和措施”的篇首部分均有提及，工商部門作為主管部門也出台了更為細化的支持政策。本部分介紹的大部分政策都已在全國推廣，並非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獨有，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在一些政策上還是有所推進，各自貿試驗區間的改革重點也有所差別。這些措施包括以下六個方面：

1) 下放外商投資企業登記管理權限

各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中有關政府職能轉變的內容，都強調所在省/直轄市要向自貿試驗區下放經濟管理權限，與市場主體商事登記相關的最重要的經濟管理權限即外商投資企業登記管理權限。就外商投資企業登記管理權限是否下放至自貿試驗區，目前只有河南自貿試驗區各片區管委會被賦予集中

實施外商投資企業登記管理權限（即外商投資企業、外商投資企業集團及外國企業常駐代表機構註冊登記核准、變更、註銷，外國（地區）企業在豫從事生產經營活動核准）。

2) 企業名稱登記改革

關於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的企業名稱登記改革，主要涉及兩方面，其一是企業名稱登記總體制度改革，最終目標是賦予企業名稱自主選擇權。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都就企業名稱登記總體制度改革提出願景規劃，但相關實施細則尚未出台。其二是自貿試驗區內企業冠省行政區劃的企業名稱的核准登記權限下放，目前遼寧、河南、湖北和四川四省已明確將當地自貿試驗區內企業冠省行政區劃的名稱預先核准登記的權限委託給自貿區內的工商部門；浙江、重慶和陝西三地暫未出台相關規定。

3) 住所登記改革

住所登記改革主要分為兩方面，其一是普遍適用的住所（經營場所）信息申報承諾制，其二是適用於不同類型不同業態的“一址多照”、“一照多址”、集群註冊、工位註冊和商務秘書公司託管登記等便利化措施。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所在的省/直轄市均出台了有關企業住所登記制度改革的相關規定。

4) 多證合一

多證合一是指在“三證合一”、“五證合一”的基礎上，把更多的證照整合進顯示每個企業獨有的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的新的企業營業執照。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與所在省市自貿試驗區外適用相同的多證合一改革實施方案。只有湖北自貿試驗區與湖北省非自貿試驗區域存在差異，自貿試驗區內多整合了外商投資企業設立及變更備案。

5) 證照分離

“證照分離”是指把除涉及國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態安全和公眾健康等重大公共利益外，能分離的“證”（即行業主管部門頒發的各種行政許可文件）和工商部門頒發的營業執照分離出來。改革有助解決“辦照容易辦證難”、“准入不准營”的問題。具體包括直接取消審批、由審批改為備案及提高審批的透明度和可預期性等。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均在總體方案、管理辦法等綱領性文件中提出推行“證照分離”，其中浙江、湖北、重慶和陝西出台了適用於全省/直轄市的“證照分離”方案，遼寧、河南和四川則出台了專門適用於該省的自貿試驗區的“證照分離”方案。

6) 放寬境外投資者主體資格證明要求

申請外商投資的公司的審批和設立登記時，向審批和登記機關提交的外國投資者的主體資格證明或身份證明應當經所在國家公證機關公證並經中國駐該國使（領）館認證。香港、澳門和台灣地區投資者的主體資格證明或身份證明應當依法提供當地公證機構的公證文件。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中，湖北自貿試驗區在省工商局支持文件中明確規定，香港的自然人在湖北自貿試驗區投資時，只需要提供香港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且該證件經中國出入

境管理部門確認並辦妥入境手續的，免於提交公證、認證文件，只需提交與原件一致的複印件。

2. 投資領域改革

根據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為了深化投資領域改革，提升利用外資水平，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均對外商投資實行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制度。國民待遇，是指一國給予外國人和本國人以相同的待遇。“准入前國民待遇”是指在企業設立、取得、擴大等階段給予外國投資者及其投資不低於本國投資者及其投資的待遇。大多數國家在宣佈給予外資准入前國民待遇的同時，都會公佈一份限制外資准入的清單，即“負面清單”。只有在這份清單列舉的領域之外，外資才與內資享有同等准入權。目前包括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在內的全部十一個自貿試驗區適用的是《自由貿易試驗區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7年版）》（“2017年版負面清單”）。需要指出的是，即使與內資享有同等准入權，外資能否實際從事某個具體的行業，還需要符合相關行業的具體規定。

比較自貿試驗區 2017 年版負面清單與之前的 2015 年版負面清單，2017 年版負面清單減少了 10 個條目、27 項措施，在道路運輸、銀行、保險、會計審計、文化娛樂等領域的限制性措施進一步減少，為外商帶來更多機遇。此外，2017 年版負面清單還細化了投資一些領域的具體資質要求，使得 2017 年版負面清單操作性更強，有助包括港商在內的外國投資者從其獲得清楚明確的指引。

比較自貿試驗區 2017 年版負面清單與《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透過簡單比較醫療、教育、證券、銀行等行業，CEPA 的規定與 2017 年版負面清單持平或更優惠。香港投資者進行投資時，可查看是否通過 CEPA 可享受到更優惠的准入門檻。根據 CEPA 的最惠待遇條款，內地與其他國家或地區簽署自由貿易協議中，優於 CEPA 的開放措施也會延伸至香港，保證香港繼續享受內地最優惠的開放措施。

3. 金融領域改革

根據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深化金融領域改革創新，是各個自貿試驗區的主要任務之一。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掛牌後，人民銀行和國家外匯管理局各地分支機構均圍繞總體方案的要求出台了關於金融支持自貿試驗區建設的相關意見。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金融領域的主要改革措施包括：

1) 擴大人民幣跨境使用

上海自貿試驗區作為擴大人民幣跨境使用先試先行的試點區域，探索了一系列擴大人民幣跨境使用的政策措施。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在複製上海自貿試驗區試點經驗的基礎上，也提出了部分試點措施。主要措施包括便利跨境人民幣結算、支持個人跨境人民幣結算業務、經常項下跨境人民幣集中收付、

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人民幣境外借款、支持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內發行人民幣債券、支持區內金融機構和企業境外發行人民幣債券，募集資金可調回使用、支持區內銀行向境外項目發行人民幣貸款、支持設立人民幣投資基金，開展跨境投資等。

對於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是指集團境內外成員企業之間的餘缺調劑和資金歸集業務，屬企業集團內部的經營性融資活動。措施讓企業可更加便利地進行境內外流動資金的跨境調撥，實現資金的統一管理和控制，提高資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資成本。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總體方案均提出要開展/支持/推行跨國企業集團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務，其中浙江、河南、四川和陝西自貿試驗區還明確表示要降低跨境人民幣資金池的客戶准入條件，提高資金淨流入額度，有關表述目前暫處於目標願景階段。在出台有關實施細則前，在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內設立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仍須遵循全國版的政策。

總的來說，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在擴大人民幣跨境使用方面的舉措大都是複製先前自貿試驗區的成功經驗，並嘗試在個別方面降低政策適用門檻。在此基礎上，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也提出了一些新的促進人民幣在跨境投融資中使用的舉措，目前這些政策的相應配套實施細則尚待出台。

2) 深化外匯管理改革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掛牌後，人民銀行和國家外匯管理局各地分支機構均為支持自貿試驗區建設提出了一系列深化外匯管理改革的意見，以推進貿易投資便利化。主要措施包括簡化經常項目外匯賬戶或收支管理、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全口徑跨境融資宏觀審慎管理模式、支持銀行發展人民幣與外匯衍生產品服務等。

特別對於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措施讓跨國公司可以集中運營管理境內外成員單位外匯資金，實現境內與境外成員單位外匯資金的雙向互通，降低集團財務成本。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總體方案中均有所提及，也均提出了要放寬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准入條件。跨國企業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開展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業務，可享受比全國版政策更優惠和便利的政策。

3) 擴大金融服務業對外開放

金融服務業的開放創新，在第三批各自貿區的總體方案的金融領域改革部份佔據重要地位。銀行、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外資股權投資基金、創業投資基金以及專業化或創新型保險業務是各自貿試驗區提及較多的開放領域，例如：支持外資銀行在自貿試驗區內設立子行、分行、專營機構；支持在區內設立金融租賃公司、融資租賃公司；支持外資股權投資管理機構、外資創業投資管理機構在自貿試驗區發起管理人民幣股權投資和創業投資基金等。一些支持措施的具體配套實施細則尚待發布。

4. 貿易便利化措施

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均在總體方案中將建設投資貿易便利化的自由貿易園區作為發展目標，在主要任務和措施中就推動貿易轉型升級或推動貿易便利化設立專節，並將創新通關監管服務模式作為貿易便利化措施中的重要內容。報告本部分主要以海關特殊監管區域為主，針對自貿試驗區成立以來推出的貿易便利化措施以及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貿易便利化措施的實踐情況予以簡要介紹，主要包括以下幾個方面：

1) 通關便利類

針對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海關總署提出要在創新模式、優化流程、簡化手續、提高效率等方面創新海關監管制度。總的來說，第三批自貿區內海關監管便利化改革主要集中於海關特殊監管區域，並承襲了前兩批自貿試驗區的改革經驗。主要措施包括關區內海關特殊監管區域間貨物流轉自行運輸制度；智能化卡口驗放；一次備案、多次使用；互聯網+海關特色服務；先進區、後報關；國際貿易“單一窗口”等。不少措施在前兩批自貿試驗區試行，並已推廣至全國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和保稅監管場所。

2) 稅收徵管類

自貿試驗區內稅收徵管改革集中在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大部分改革措施已經在全國（包括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推廣。主要措施如融資租賃海關監管制度、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貨物狀態分類監管模式已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落地實施。

保稅貿易方面，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均提出在嚴格執行貨物進出口稅收政策的前提下，允許在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設立保稅展示交易平台。此外，浙江舟山、四川成都、重慶還允許建立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外的保稅展示交易平台。

3) 保稅監管類

保稅監管是自貿試驗區貿易便利化措施推出最多的領域。總體上來說，前兩批自貿試驗區對於保稅監管類的成功措施大多已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內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複製推行。這些措施包括期貨保稅交割海關監管制度；境內外保稅維修海關監管制度；大宗商品現貨保稅交易；引入中介機構開展保稅核查、核銷和企業稽查；出境加工監管；委內加工監管等。

保稅維修措施顯著降低維修企業的稅務成本，也縮短了維修業務的時間。保稅交易意味著大宗商品貿易價格將不再含關稅及增值稅，符合國際大宗商品交易市場的交易慣例。出境加工監管及委內加工監管則有助降低企業的生產成本。

平行進口汽車是指在汽車生產廠商授權銷售體系之外，由除總經銷商以外的其他進口商從境外進口的汽車，與國內授權經銷商渠道“平行”。對於平行進口汽車試點的保稅監管措施，目前僅遼寧大連、四川成都、河南鄭州和

重慶享有平行進口試點政策。具體來說，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試點口岸中，重慶、鄭州尚未就汽車平行進口出台相關文件；而大連、成都沿用了天津模式，區分試點平台及試點企業，對於試點企業的准入要求較上海高，汽車平行進口自動進口許可證辦理時間也較長。

4) 企業監管類

企業監管是海關等進出口監管部門日常工作中的重要一環。企業監管改革改善了貿易進出口監管部門間的合作及海關間的合作，節省了監管部門的行政時間，從而加快企業在貿易鏈中的效率。改革措施包括海關企業進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國際海關經認證的經營者（AEO）互認制度、企業協調員制度等。目前來看，這些改革措施大多已推廣至全國，未因自貿試驗區區內、區外有所差別。但對於報關企業註冊登記備案政策，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尚未複製，仍然為行政許可事項。

5. 稅收及招商優惠政策

在稅收政策方面，各自貿試驗區差別並不大。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均提及，落實現有相關稅收政策，充分發揮現有政策的支持促進作用。上海、天津、廣東和福建自貿試驗區已經試點的稅收政策原則上可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進行試點，其中促進貿易的選擇性徵收關稅、其他相關進出口稅收等政策在自貿試驗區內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進行試點。自貿試驗區內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範圍和稅收政策適用範圍維持不變。此外，在符合稅制改革方向和國際慣例，以及不導致利潤轉移和稅基侵蝕的前提下，積極研究完善境外所得稅收抵免的稅收政策。

2017年1月12日，國務院發布《關於擴大對外開放積極利用外資若干措施的通知》。在進一步加強吸引外資方面，《若干措施》除了明確地方不能擅自出台限制外資的措施以外，還在國家層面首次允許地方政府在法定權限範圍內制定出台招商引資優惠政策，支持對就業、經濟發展、技術創新貢獻大的項目。故此，在優惠政策方面，各地區的差別主要集中於地方招商引資優惠政策（包括地方出台的產業基金和引導基金扶持政策）。

在調研過程中可發現，各地均根據自身情況和重點發展行業頒布和實施了地方招商引資優惠政策。這些優惠政策的範疇包括鼓勵500強企業落戶、鼓勵發展總部經濟、支持新設企業、鼓勵引進金融服務機構支持現代服務業發展、支持融資租賃企業發展、鼓勵引進專業服務企業、引進物流企業、引進文化旅遊機構、引進跨境電商等。優惠包括提供落戶獎勵、經濟發展貢獻獎勵、辦公用房補貼、高管補貼等。

在比較和申請這些優惠政策的過程中，投資者要注意相關優惠措施的期限、享受主體、主體資格如註冊資本等的要求、優惠上限等內容。由於各地陸續出台招商引資優惠政策，投資者可留意各地有否新的政策出台。

另外，香港公司和其他滿足《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條件的香港稅收居民，通常可以享受《安排》

優惠以及各地政府給予的財政扶持，前提是獲得香港稅務主管當局開具的香港稅收居民身份證明。考慮到各地對於香港投資者稅收政策和財政扶持領域政策的執行並不統一，香港投資者在進行投資之前可切實瞭解各地政策執行和扶持政策的適用條件。

6. 吸引人才優惠措施

人才支撐是自貿試驗區發展的關鍵，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中都提到要引進高端人才和外籍人才、加強人才培訓、構建人才支撐系統、健全人才激勵制度。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及其所在地方政府相繼出台了關於吸引人才優惠措施，主要包括兩個方面：一是有關便利外籍人才入出境、工作、在內地停居留的簽證及居留政策，主要是深入貫徹公安部 2017 年 2 月出台的有關複製推廣試點的出入境便利政策措施的要求；二是各地根據各自具體情況制訂的人才引進獎勵政策和配套服務保障措施，著力對接和滿足自貿試驗區建設的人才需求，為自貿試驗區發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為便利外籍人才入出境及居留，2015 年 7 月以來，公安部陸續出台了支持上海科創中心建設、福建自貿試驗區建設、廣東自貿試驗區建設及創新驅動發展的出入境便利政策措施，涉及簽證、入境出境、停留居留、永久居留等範疇。這些措施為外籍高層次人才及其家屬申請永久居留、申請工作類居留許可、申請簽證等提供便利。政策有力服務了地方經濟發展，聚集了創新創業人才，產生了良好的社會效果。為全面支持自貿試驗區建設，公安部亦在天津、遼寧、浙江、河南、湖北、重慶、四川、陝西自貿試驗區複製推廣上述政策措施。

為吸引高層次人才和急需的科技和專業人才，各自貿試驗區及其所在省市紛紛給予資金支持、給予經濟發展貢獻獎勵、給予人才個人所得稅稅收激勵、鼓勵人才創新創業等。另外，為人才提供各方面的服務保障，包括安居保障、醫療保障、子女教育、簡化辦事流程和設立人才綠卡制度等政策，吸引人才到各地方工作發展。

二、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為香港和港資企業帶來的機遇及影響

通過梳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主要政策措施，可以看到自貿試驗區經過全面探索，在行政體制改革、外商投資准入、貿易便利化、金融體制改革創新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果，為港資企業到自貿試驗區投資提供了良好的法治化、國際化、便利化營商環境。同時，香港具有國際金融中心和自由貿易港的優勢，具有國際先進技術和管理經驗，是跨國公司地區總部集聚的地區之一。香港可以考慮利用這些優勢和經驗，參與到內地自貿試驗區的建設和發展中來。報告本部分主要從總部經濟、金融、物流及科技領域介紹對香港和港資企業帶來的機遇及影響。

1. 總部經濟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均提及要大力引進金融總部、區域性總部入駐自貿區，鼓勵跨國公司在自貿區設立地區總部、物流中心、結算中心、研發中心、銷售中心，支持總部經濟發展等。

為推動總部經濟的發展，形成產業集聚效應，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及各片區所在省市紛紛推出了資金支持、人才獎勵等吸引跨國公司地區總部落戶的諸多政策措施；同時積極落實已在其他自貿區試點過的便利跨國公司經營和管理的外匯政策。

投資者可考慮利用自貿試驗區及所在省市的總部經濟扶持政策紅利，以及自貿試驗區在金融和外匯領域改革帶來的便利設立區域性總部或功能性總部等。報告的本部分就各自貿試驗區吸引總部經濟發展的地方扶持政策、便利總部型跨國公司經營管理的金融及外匯政策進行總結，供投資者參考。

1) 總部經濟地方扶持政策

有關扶持政策主要包括落戶獎勵、經營貢獻獎勵、辦公用房補貼、人才獎勵等，其中遼寧、四川和重慶自貿試驗區所適用的扶持政策較為全面。例如，部分地區就總部經濟給予約 100 萬元至 1500 萬元的落戶獎勵；部分片區明確提出給予貢獻獎勵，主要就稅收貢獻形成的地方財力或地方稅收留成進行部分返還，獎勵年限一般為 5 年，獎勵比例為地方財力或地方稅收留成 50%-100% 不等；對於人才扶持政策，適用對象一般為高級管理人員，扶持的主要方式是返還高管個人形成的地方財力，返還比例從 50% - 100% 不等。

此外，大部份地區對於滿足要求的重點項目，給予“一事一議”或“一企一策”的特殊待遇。例如，遼寧自貿試驗區大連片區、浙江自貿試驗區、湖北自貿試驗區武漢片區、四川自貿試驗區成都天府新區片區的高新區區塊提出符合要求的總部經濟可以適用“一事一議”、“一企一策”。

2) 便利總部型跨國公司經營管理的金融及外匯政策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均不同程度地提及支持發展總部經濟和結算中心，放寬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准入條件，支持企業參與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經常項目集中收付匯及軋差淨額結算業務。這些政策可提高自貿試驗區內主辦企業作為“總部”概念下集中管理海內外資金的能力，實現海內外資金一體化管理。

2. 金融

金融領域的改革創新一直是自貿試驗區備受關注的內容。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均提出要深化金融領域改革創新，增強金融服務功能，並提出一系列改革舉措。儘管這些改革舉措大都複製自上海、天津、廣東及福建自貿區已有政策且部分配套實施細則尚未出台，但考慮到中西部地區金融發展潛力較大，且地方政府均推出包括資金支持、人才獎勵在內的吸引各類金融機構入駐的

政策措施，因此香港金融業界可以考慮是否通過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機會佈局中西部等地區，擴大業務範圍。具體來說：

1) 地方財政扶持政策：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在地區政府為充分利用和發揮中西部等中心城市的優勢，打造中西部等地區的金融中心，提出多項地方財政扶持政策。香港金融業界可考慮利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政策和資源優勢，依託中西部等地區的市場潛力和人才優勢，培育中西部區域業務發展。

2) 市場准入：金融機構市場准入條件方面，各自貿試驗區也都提出了一些開放和支持措施。例如，支持外商獨資銀行和中外合資銀行的設立、支持外資銀行在自貿試驗區內設立分支機構等。金融機構可保持關注有關具體實施細則的出台。

3) 金融改革為自貿區內的企業帶來的好處：對於自貿試驗區內的企業而言，金融改革帶來的好處包括提供結算便利、便利海內外融資、便利集團資金管理以及便利投資等。對自貿區內的銀行業金融機構而言，他們可以開展跨境投融資服務、離岸業務，例如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向境外項目發行人民幣貸款等。對於非銀行金融機構，各個自貿試驗區均著重提到了促進融資租賃業的發展。另外，探索適合商業保理發展的監管模式，鼓勵自貿區有實際需求、經營合規且業務和技術成熟的商業保理公司開展國際保理業務，充分發揮商業保理在擴大出口、促進流通等方面的積極作用。

3. 物流

從總體方案來看，所有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都把與“一帶一路”沿綫國家和地區的開放合作作為其改革開放創新試驗的重要內容。其中河南、湖北、陝西、四川、重慶等自貿試驗區均在其總體方案中提到要建立服務“一帶一路”的國際物流體系。可以說內陸自貿試驗區的改革是與服務“一帶一路”倡議是緊密結合的，建設國際物流體系則是其改革創新重點領域之一。具體措施包括打造多式聯運國際物流體系；加密絲綢之路經濟帶沿綫國家的中歐班列；打造配套物流基地，促進跨境電子貿易發展；與“一帶一路”沿綫國家開展海關、檢驗檢疫、認證認可、標準計量等方面的合作與交流，探索與“一帶一路”沿綫國家開展貿易供應鏈安全便利合作；探索國際產能合作等。以下探討相關機遇。

1) 跨境電子商務：電子商務是指通過互聯網等資訊網絡進行商品交易或者服務交易的經營活動。近年內地電子商務市場持續高速增長。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均在總體方案中提出要積極發展電子商務，部分自貿試驗區提出要加快推進跨境電子商務配套平台建設。各個自貿試驗區在推進貿易便利化的過程中就“單一窗口”綜合服務平台的建設，已經積累了比較成熟的經驗，相信有助推進電子商務業的發展。各地亦對於建設服務“一帶一路”的物流網絡十分重視，並推出了扶持性的財政政策及人才政策。

與非自貿試驗區地區相比，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由於在貿易便利化領域的改革走在前列，監管服務較為成熟、效率也較高，同時享有一定的地方扶持

政策優勢。因此，香港企業可考慮將自貿試驗區作為發展跨境電子商務、開拓內地及“一帶一路”沿線市場的基地。

2) **中歐班列**：2017年中歐班列開行數量前四大的城市為成都、重慶、鄭州及武漢，均為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覆蓋的城市。對於中西部地區往來中亞及部分歐洲地區的貨物運輸，中歐班列具有“距離較海運近、速度較海運快、成本較空運低”的優勢，成為在內地港企可以考慮的運輸方式之一，港企亦可藉此開拓與中亞及部分歐洲地區貿易的商機。

3) **多式聯運**：多式聯運是依託兩種或以上運輸方式有效銜接，提供全程一體化組織的貨物運輸服務。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中除浙江自貿試驗區外，都在總體方案中提出要發展多式聯運，相關的改革措施包括鼓勵“一單制”為核心的便捷多式聯運、航空快件國際中轉及集拼業務試點、多式聯運貨物“單一窗口”建設等改革創新措施。香港有較為完善的海、陸、空物流運輸網絡。在物流系統、供應鏈管理等方面，香港企業經驗豐富。鑒於內地鼓勵多式聯運運輸業發展，物流企業可予以關注。擬拓展“一帶一路”沿綫業務的香港商貿、物流企業，可考慮將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作為進入相關市場的平台。

4. 科技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自掛牌起就肩負起集聚高技術產業、成為區域科技創新中心的使命。科技部與商務部曾聯合發布了《支持自由貿易試驗區創新發展若干措施》，明確“把提升創新驅動發展能力作為自貿試驗區檢驗建設成效的重要標準，支撐建設開放和創新融為一體的綜合改革試驗區”。各自貿試驗區及其所在省市亦大力推動創新科技的發展，對創新創業給予支持。各地對於重點發展的科技行業稍有不同，如浙江強調要加快石油石化科技研發和人才集聚，陝西楊凌示範區則以現代農業科技為重點。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均部署開展知識產權綜合管理改革，並提出金融支持科技發展等政策，如推廣科技金融新模式、探索實施投貸聯動以支持創業創新等。調研中可發現各地區對設立研發中心提出不少扶持政策。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如湖北、四川、陝西和重慶等均依託當地較為雄厚的高校及科研實力，為科研機構和高科技企業的發展提供支撐。

對於香港的高科技企業、科研機構來說，肩負創新使命、又有較大開放及較佳營商環境的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是開拓當地市場的可考慮之選。

三、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港資企業投資建議

1. 在各個自貿試驗區開展業務以及相關流程

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掛牌一年來，各自貿試驗區以制度創新為核心，在投資、貿易、金融、政府職能轉變等領域進行改革創新，取得了不俗的成績。以在自貿試驗區投資為例，經梳理各自貿試驗區的情況，涉企行政許可等改革事項得到落實，辦事流程進一步優化，審批效率得到提升，“一口受理”綜合窗口等便利化舉措相繼落地，營商環境全面優化。

在“一口受理”流程中，對於負面清單以外的外資企業設立，港商只需要在各片區的工商登記窗口統一提交企業設立材料，即可以同時完成商務部門的外商投資企業備案以及工商部門的企業設立登記以及其他聯辦事項。值得注意的是，根據商務部和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相關規定，由 2018 年 6 月 30 日起，在全國推行外商投資企業商務備案與工商登記“單一窗口、單一表格”受理，這表明由 2018 年 6 月 30 日起全國實行前述的“一口受理”流程。報告本部分列出各自貿試驗區工商登記辦事大廳聯絡資料和企業設立指南，以供讀者參考。

2. 港商到各個自貿試驗區投資的建議及注意事項

目前各自貿試驗區設立後，通過實施各項改革，進一步消除體制障礙、簡化程序、提高政府效率、優化政府服務，為投資者創造更加良好的營商環境。

對於港商到自貿試驗區投資，建議在投資前期應對相關省市的經濟發展、產業優勢、投資貿易制度、創新優惠政策等進行瞭解。釐清市場准入相關的政策、企業設立流程和要求，以確保投資的順利進行。就個別行業投資准入方面，港商可留意及考慮是否利用 CEPA 下相關行業的開放措施，以享受較佳的准入待遇。同時，港商可持續關注自貿試驗區具體落實措施的頒布，例如與外資准入相關的改革、港商重點關注的金融、物流、專業服務等領域的新措施，積極探索開展業務的機遇和可能性。

港商可持續留意各自貿試驗區及所在省市的扶持政策，需要時可以向相關政府部門瞭解，以享受相關優惠。同時，投資者應全面理解扶持政策，注意政策施行時間、享受扶持政策的條件及要求等。投資者可以考慮與相關政府部門就重大項目探索“一事一議”的空間，將投資的紅利落實到方方面面。

港商應注意自貿試驗區事中事後監管的實施，並規範經營。在自貿試驗區積極推進簡化投資准入流程和審批的背景下，市場主體的“寬進”對政府的“嚴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政府部門對於外商投資涉及的行業、許可、企業經營和信用信息、合規情況等設置了相應的事中和事後監管措施。

3. 自貿試驗區尚待完善的地方

自貿試驗區緊緊圍繞國家戰略，以制度創新為核心，在投資管理制度、貿易監管制度、金融制度、事中事後監管制度等方面開展了一系列改革創新，營造了優良的營商環境，形成了一批可複製推廣的重要成果，取得了較大的成果。但是在制度創新實踐中，也有待進一步改進的地方。例如，與總體方案中的改革任務相配套的一些實施細則還有待制定及頒布；金融服務業、專業服務業等領域改革開放的空間還很大；各自貿試驗區除負面清單外，尚未形成一套統一的自貿試驗區法律法規等。

4. 自貿試驗區未來的發展趨勢

以下列出自貿試驗區未來的幾個發展趨勢：

1) **從自貿試驗區到自由貿易港**：自由貿易港建立在自貿試驗區基礎上，作為開放水平更高的特殊經濟功能區，將代表內地對外開放水平又提升了一個新台階，進一步推動全面開放新格局。對於港商來說，一方面可以利用和享受自由貿易港帶來的更加開放的紅利；另一方面，更可利用其熟悉香港這一成熟的自由貿易港制度及規則的優勢，直接參與到內地的自由貿易港建設，進一步推動金融改革創新、人民幣國際化等，實現合作共贏。

2) **以自貿試驗區推動“一帶一路”倡議**：自貿試驗區建設和“一帶一路”倡議都有促進區域經濟合作與發展的作用。從總體方案來看，所有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都把與“一帶一路”沿綫國家和地區的開放合作作為其改革開放創新試驗的重要內容，並擔負著對接“一帶一路”建設的任務。而對於港商來說，可把握自貿試驗區和“一帶一路”在區域經濟合作發展方面帶來的機遇，拓展在內地乃至“一帶一路”沿綫國家的業務。

3) 隨著自貿試驗區的進一步發展，相信將進一步推進內地服務業開放。另外，隨著金融領域改革的落實，自貿試驗區搭建面向市場、面向國際的金融平台，為企業“走出去”和“引進來”提供更佳的雙向投融資服務。未來各自貿試驗區亦將進一步加快高端和專業人才的聚集和培養，以促進產業發展，提升競爭力。

5. 結語

建設自貿試驗區符合當今國際貿易的發展趨勢，是內地實行更加積極主動的開放戰略的重大舉措。通過積極探索對外開放新模式、加快轉變政府職能和行政體制改革，轉變經濟增長方式並優化經濟結構。縱觀目前已經形成的從東部沿海到中部再到西部的“1+3+7”自貿試驗區戰略新格局，輻射的區域及市場規模顯著提升，創造示範性改革案例，形成可複製可推廣的經驗，引領及促進各地全面深化改革、擴大開放。

對於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來說，自掛牌成立一周年多以來，各自在制度創新、營商環境優化以及重點產業發展等方面取得了不錯的成績。

未來，相信各自貿試驗區將實施更加主動的開放戰略，更加積極的營造法治化、國際化和市場化的營商環境，推動“一帶一路”倡議的實施，構建中外合作的新平台和新載體。同時，自貿試驗區將進一步對標國際最高標準，探索建設自由貿易港，以尋求更全面、更高水平的對外開放，作為推進開放型經濟的新舉措。

在這一過程中，帶給香港以及港商的既有自貿試驗區制度改革創新的紅利，也有深入參與建設自貿試驗區、實施“一帶一路”倡議以及探索建設自由貿易港的機遇。例如，港商可以享受自貿試驗區對於外商投資制度及金融領域等方面改革的紅利，便利到內地投資。港商可利用其熟悉香港這一成熟的自由貿易港制度的優勢，參與內地的自由貿易港建設，實現合作共贏。此外，

香港發達的服務業可以與內地較強的製造業優勢互補，為內地企業走出去以及“一帶一路”倡議的順利實施作出貢獻，特別是在投融資、專業服務以及產業發展等方面發揮作用。

聲明

本報告由上海德勤稅務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以及上海勤理律師事務所（調研方）根據就第三批七個自由貿易試驗區所搜集的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法律法規的基礎上編制而成。調研方主要基於如下收集到的第三批七個自由貿易試驗區相關資料，出具本報告：

第三批七個自由貿易試驗區官方渠道公佈的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

第三批七個自由貿易試驗區官方統計資訊；

第三批七個自由貿易試驗區公佈的創新案例；以及

調研和訪談中獲取的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資訊和問題回覆；

由於相關資訊及/或獲取的限制，以及項目完成的時間限制，調研方可能未能發現與本次研究相關的全部資訊。本報告所涵蓋的範圍並未覆蓋第三批七個自由貿易試驗區的所有方面。

任何人士不應以本研究報告中的內容作為做出任何最終決定的依據。調研方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不對任何其他方就使用本報告的內容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

特別鳴謝

本報告的順利完成，得到相關省市政府部門的大力支持與積極協助。以下謹列出相關單位名稱（排名不分先後），特此致謝！

中國（遼寧）自由貿易試驗區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

中國（浙江）自由貿易試驗區建設領導小組辦公室

中國（河南）自由貿易試驗區工作辦公室

中國（湖北）自由貿易試驗區工作辦公室

中國（重慶）自由貿易試驗區辦公室

中國（四川）自由貿易試驗區工作辦公室

中國（陝西）自由貿易試驗區工作辦公室

第一部分：自貿試驗區背景資料

2013年9月29日，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簡稱“上海自貿試驗區”¹）正式掛牌，成為中國內地設立的首個自貿試驗區。2015年4月21日，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同步掛牌。2017年4月1日，中國第三批七個自由貿易試驗區正式掛牌，分別為中國（遼寧）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浙江）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河南）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湖北）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重慶）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四川）自由貿易試驗區以及中國（陝西）自由貿易試驗區。三批“1+3+7”的11個自貿試驗區以“雁陣格局”共同形成了東中西協調、陸海統籌的全方位、高水平對外開放新格局。

一、自由貿易試驗區簡介及設立背景

建設自貿試驗區是黨中央、國務院在新形勢下全面深化改革和擴大開放的一項戰略舉措，對加快政府職能轉變、積極探索管理模式創新、促進貿易和投資便利化、形成深化改革新動力、擴大開放新優勢，具有重要意義。自由貿易試驗區與常見的各類特殊經濟區域有所不同。

中國內地已先後設立的11個自貿試驗區，是中國內地自主開放的特定區域，也是當前內地最高層次的開放平台，一般同時包含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和非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在海關特殊監管區域主要開展貿易便利化改革；在非海關特殊監管區域主要開展投資自由化、金融國際化、監管法治化等方面的改革探索。

進入新世紀以來，特別是全球金融危機後，全球經濟格局逐漸發生新的變化，全球投資貿易體系正經歷重構。跨太平洋夥伴關係協議、跨大西洋貿易與投資夥伴協議、雙邊投資協議不斷推進，構建新的投資貿易規則，核心是推行更高標準的貿易、投資自由化。這些外部環境和遊戲規則的變化，給中國擴大對外開放既帶來新的機遇，也提出更高要求。中國通過多個自貿試驗區建設，加快構建符合國際投資貿易通行規則的制度框架，為中國參與國際經濟合作與競爭積累經驗，為全面融入經濟全球化奠定堅實基礎，從而以對外開放的主動贏得經濟發展的主動、國際競爭的主動。

中國內地四十年改革開放取得豐碩成果的同時，也面臨著新形勢、新問題。一是，全面深化改革進入攻堅期。全面深化改革，既要充分發揮市場決定作用，又要更好發揮政府服務作用，要通過自貿試驗區平台開展制度創新，破除妨礙生產要素自由流動和公平競爭的壁壘，大幅度減少政府對資源的直接配置，實現資源配置效益最大化和效率最優化。二是，擴大對外開放邁入深水區。經濟進入新常態後，國際資本、技術、管理和人才對中國內地開放

¹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是官方發布的正式名稱，除特別注明外，下文簡稱為“上海自貿試驗區”。第二批掛牌成立的廣東、天津、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以及第三批掛牌成立的遼寧、浙江、河南、湖北、重慶、四川、陝西自由貿易試驗區作相同處理。

片區 59.96 平方公里（含大連保稅區 1.25 平方公里、大連出口加工區 2.95 平方公里、大連大窯灣保稅港區 6.88 平方公里），瀋陽片區 29.97 平方公里，營口片區 29.96 平方公里。

根據《中國（遼寧）自由貿易試驗區總體方案》（以下簡稱“遼寧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⁴的規定，遼寧自貿試驗區的**戰略定位**是：以制度創新為核心，以可複製可推廣為基本要求，加快市場取向體制機制改革、積極推動結構調整，努力將自貿試驗區建設成為提升東北老工業基地發展整體競爭力和對外開放水平的新引擎。

自遼寧自貿試驗區掛牌成立一周年以來，區內共新增註冊企業 24829 家，註冊資本 3626.1 億元。其中，截至 2017 年底新設立外商投資企業 274 家，合同外資 33.2 億美元，實際利用外資 1495.9 萬美元。

（1）大連片區



大連片區所在的大連市是中國內地首批對外開放的沿海城市之一，擁有全國第一個經濟技術開發區、東北第一個保稅區、保稅港區、出口加工區、高新技術園區，以及國家級新區——大連金普新區、中國（大連）跨境電商綜合試驗區、沈大自主創新示範區等國家級開放試點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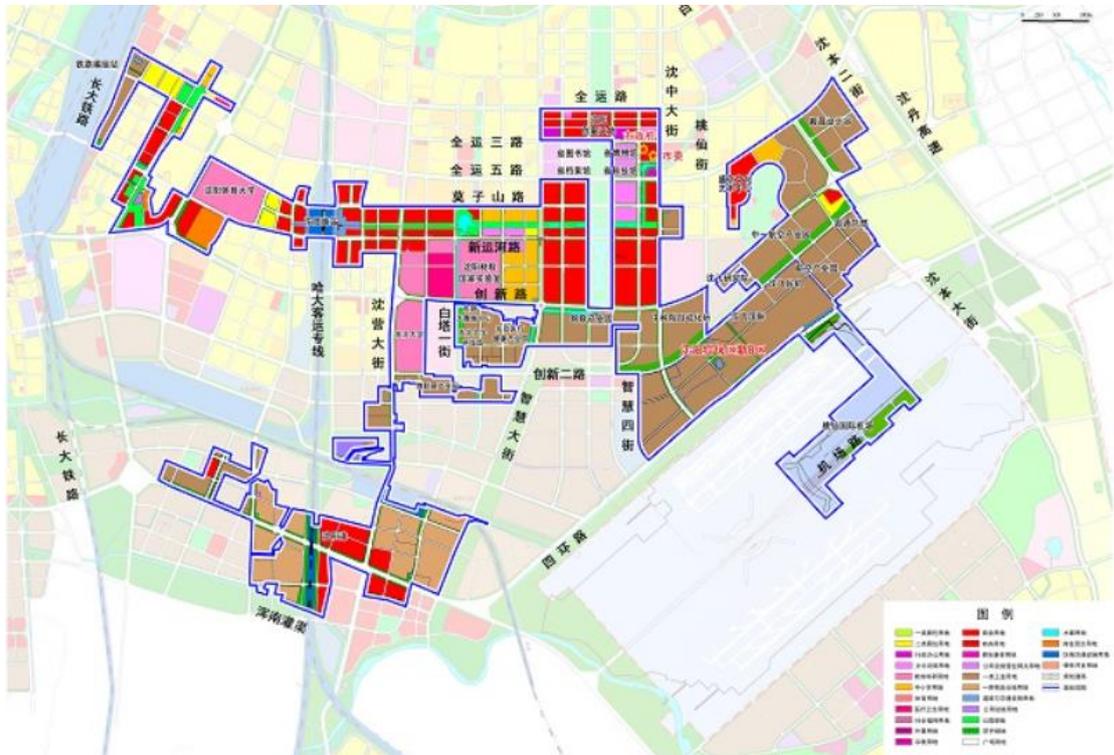
⁴ 《中國（遼寧）自由貿易試驗區總體方案》在下文簡稱“遼寧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其他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作相同處理。

大連片區位於國家級新區——大連金普新區範圍內，是遼寧自貿試驗區的主體區域，規劃面積 59.96 平方公里，其中在大連經濟技術開發區內的面積 28 平方公里，在大連保稅區內的面積 31.96 平方公里。

大連片區重點發展港航物流、金融商貿、先進裝備製造、高新技術、循環經濟、航運服務等產業，推動東北亞國際航運中心、國際物流中心建設進程，形成面向東北亞開放合作的戰略高地。

大連片區區位條件優越，是引領東北全面振興的重要增長極，是面向東北亞開放合作的戰略高地，是“一帶一路”的重要節點和國際聯運的重要樞紐。大連產業基礎雄厚，初步形成了高端裝備製造業集群、整車及核心零部件產業集群、電子信息產業集群、生物醫藥產業集群、港航物流產業集群和國際商貿產業集群。科教技術人才優勢明顯，是東北地區重要的技術創新中心和科研成果轉化基地。

(2) 瀋陽片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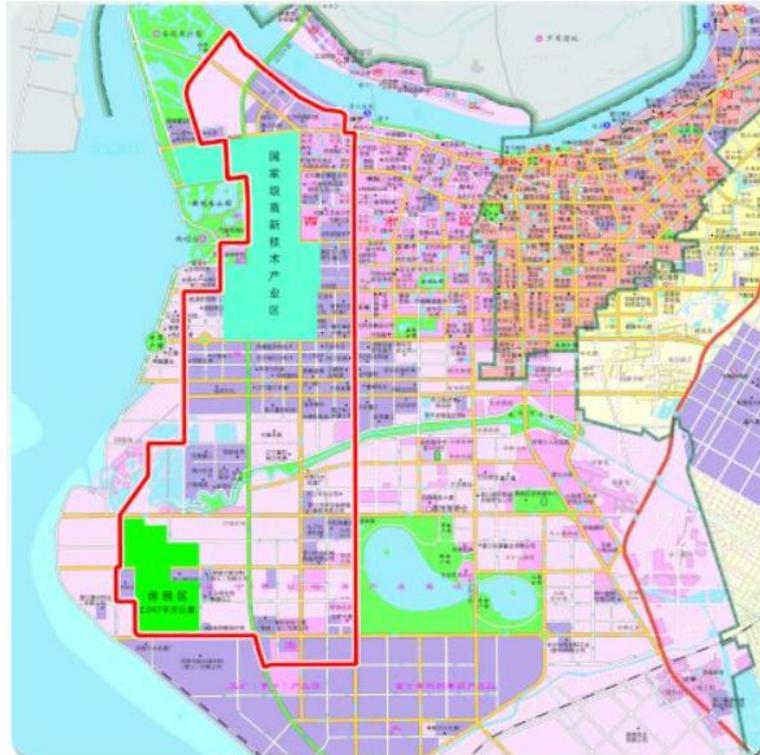


瀋陽片區所在的瀋陽市是遼寧省省會，位於遼寧省中部，是國務院批覆確定的內地東北地區重要的中心城市、先進裝備製造業基地和國家歷史文化名城。

瀋陽片區規劃面積為 29.97 平方公里，其中渾南區 22.63 平方公里（包含桃仙機場 2.08 平方公里），蘇家屯區 7.34 平方公里。該區域依託國家全面創新改革試驗區、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政策疊加優勢明顯；集聚了東北地區最有影響力的空港桃仙國際機場、最重要的高鐵站瀋陽南站和最大鐵路貨運站蘇家屯站，樞紐功能完備。瀋陽匯聚了智能製造、航空裝備、信息技術等高端製造產業集群和便捷的商貿物流服務體系，產業基礎雄厚。

瀋陽片區重點發展裝備製造、汽車及零部件、航空裝備等先進製造業和金融、科技、物流等現代服務業，提高國家新型工業化示範城市、東北地區科技創新中心發展水平，建設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先進裝備製造業基地。

(3) 營口片區



營口片區所在的營口市位於遼寧南部，渤海灣東北岸，大遼河入海口處，處於東北亞經濟圈、環渤海經濟圈的結合部，擁有海、陸、空立體交通網絡。

營口片區位於營口主城區西部，實施範圍29.96平方公里，依託於國家級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開發建設，分為五大功能區塊，分別是規劃面積6.44平方公里的旅遊休閒產業集聚區、規劃面積4.84平方公里的科技研發及新興產業集聚區、規劃面積6.74平方公里的製造業轉型升級示範區、規劃面積5.81平方公里的現代物流商貿產業集聚區、規劃面積6.17平方公里的平台經濟和總部經濟集聚區。

營口片區重點發展商貿物流、跨境電商、金融等現代服務業和新一代信息技術、高端裝備製造等戰略性新興產業，建設區域性國際物流中心和高端裝備製造、高新技術產業基地，構建國際海鐵聯運大通道的重要樞紐。

營口片區的戰略定位主要是按照總體方案的部署，圍繞港口核心戰略資源和營滿歐大陸橋，重點發展商貿物流、跨境電商、科技服務、金融等現代服務業和新一代信息技術、高端裝備製造等戰略性新興產業，建設區域性國際物流中心和高端裝備製造、高新技術產業基地，構建國際海鐵聯運大通道的重要樞紐，努力建成遼寧乃至東北地區對外開放新高地、制度創新示範區和產業轉型升級先導區。

2. 浙江自貿試驗區基本情況

浙江自貿試驗區所處的浙江省，面積 10.55 萬平方公里，地處中國內地東南沿海長江三角洲南翼，東臨東海，南接福建，西與安徽、江西相連，北與上海、江蘇接壤，屬長江經濟帶南翼，與安徽、江蘇、上海共同構成的長江三角洲城市群已成為國際 6 大世界級城市群之一。浙江省 2017 年末常住人口為 5657 萬人，2017 年度地區生產總值為 5.18 萬億元。

浙江自貿試驗區實施範圍 119.95 平方公里，由陸域和相關海洋錨地⁵組成，涵蓋三個片區：舟山離島片區 78.98 平方公里（含舟山港綜合保稅區區塊二 3.02 平方公里），舟山島北部片區 15.62 平方公里（含舟山港綜合保稅區區塊一 2.83 平方公里），舟山島南部片區 25.35 平方公里。



⁵ 港口中供船舶安全停泊、避風、海關邊防檢查、檢疫、裝卸貨物和進行過駁編組作業的水域。

根據浙江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浙江自貿試驗區的**戰略定位**是：以制度創新為核心，以可複製可推廣為基本要求，將自貿試驗區建設成為東部地區重要海上開放門戶示範區、國際大宗商品貿易自由化先導區和具有國際影響力的資源配置基地。

自浙江自貿試驗區掛牌成立一周年，區內新增註冊企業 4860 家，註冊資本 2339.11 億元，其中油品企業 1017 家，註冊資本 774.78 億元。

浙江自貿試驗區三個片區所在的**舟山市**位於浙江省東北部，東臨東海、西靠杭州灣、北上海市，是環杭州灣大灣區核心城市、長江流域和長江三角洲對外開放的海上門戶和通道，與亞太新興港口城市呈扇形輻射之勢。舟山市是內地第一個以群島建制的地級市，2011 年 6 月 30 日國務院正式批准設立**浙江舟山群島新區**，成為中國內地第一個國家級群島新區，下轄兩區（定海區、普陀區）、兩縣（岱山縣、嵊泗縣），擁有由國務院批准設立的大宗商品交易管理與監督中心，初步形成了以臨港工業、港口物流、海洋旅遊、海洋醫藥、海洋漁業等為支柱的開放型經濟體系。

（1）舟山離島片區

舟山離島片區 78.98 平方公里(含舟山港綜合保稅區區塊二 3.02 平方公里)，由魚山島、鼠浪湖島、黃澤山島、雙子山島、衢山島、小衢山島、馬迹山島和秀山東錨地組成。**舟山離島片區主力發展產業**為，魚山島重點建設國際一流的綠色石化基地，鼠浪湖島、黃澤山島、雙子山島、衢山島、小衢山島、馬迹山島重點發展油品等大宗商品儲存、中轉、貿易產業，海洋錨地重點發展保稅燃料油供應服務。

（2）舟山島北部片區

舟山島北部片區 15.62 平方公里，東至梁橫島，南至沙外綫，西至大成一路，北至新港 15 路，由舟山經濟開發區和舟山港綜合保稅區本島分區組成。**舟山島北部片區重點發展**油品等大宗商品貿易、保稅燃料油供應、石油石化產業配套裝備保稅物流、倉儲、製造等產業。

（3）舟山島南部片區

舟山島南部片區，共 25.35 平方公里，東至 329 國道朱家尖段，南至海域，西至惠民橋，北至東港塘頭，由新城、小幹島、沈家門、東港、朱家尖等區塊組成。**舟山島南部片區重點發展**大宗商品交易、航空製造、零部件物流、研發設計及相關配套產業，建設舟山航空產業園，著力發展水產品貿易、海洋旅遊、海水利用、現代商貿、金融服務、航運、信息諮詢、高新技術等產業。

3. 河南自貿試驗區基本情況

河南自貿試驗區所處的**河南省**，面積 16.7 萬平方千米，位於中國中東部，黃河中下游，是中華民族與華夏文明的發源地，也是重要的經濟大省，全省

有 7 個國家級高新技術開發區、9 個國家級經濟技術開發區。河南省 2017 年末常住人口為 10852 萬人，2017 年度地區生產總值為 4.50 萬億元。

河南自貿試驗區的實施範圍共 119.77 平方公里，涵蓋鄭州片區 73.17 平方公里（含河南鄭州出口加工區 A 區 0.89 平方公里、河南保稅物流中心 0.41 平方公里），開封片區 19.94 平方公里，洛陽片區 26.66 平方公里。

根據河南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河南自貿試驗區的**戰略定位**是：以制度創新為核心，以可複製可推廣為基本要求，加快建設貫通南北、連接東西的現代立體交通體系和現代物流體系，將自貿試驗區建設成為服務於“一帶一路”建設的現代綜合交通樞紐、全面改革開放試驗田和內陸開放型經濟示範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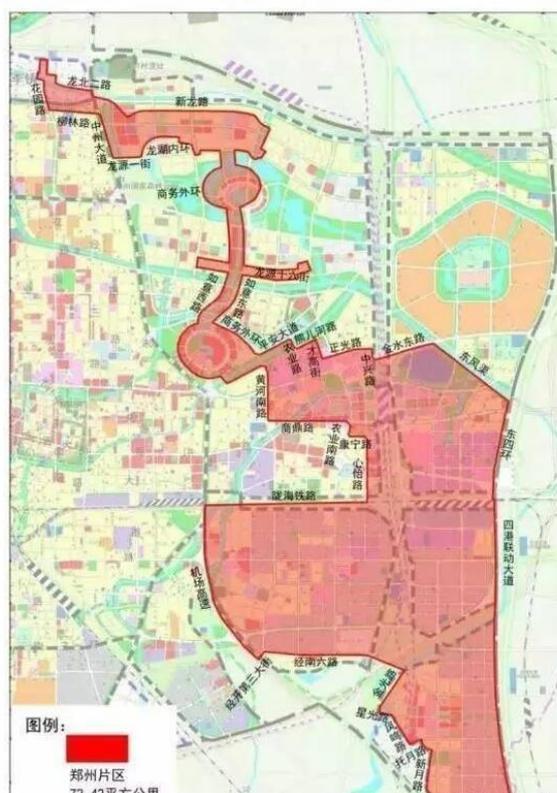
自河南自貿試驗區掛牌成立一周年以來，區內新增入駐企業近 3 萬家，註冊資本超過 3600 億元。其中鄭州片區新註冊企業達 22197 家，註冊資本 2609 億元，分別佔河南自貿試驗區新增企業和註冊資本的 82.5% 和 74.2%，新設立外商投資企業 126 家，註冊資本 45 億元。

(1) 鄭州片區

鄭州片區所在的鄭州市是河南省省會，是全省的政治、經濟、文化、金融、科教中心。鄭州市區位優勢得天獨厚，交通網絡四通八達，擁有亞洲最大的列車編組站、中國境內最大的鐵路集裝箱貨運中心，是國內普通鐵路和高速鐵路的“雙十字”中心，其鐵路、公路、航空構成了通達便捷的立體交通體系。

鄭州片區面積總計 73.17 平方公里，範圍涵蓋經開區塊 41.22 平方公里（含河南鄭州出口加工區 A 區 0.89 平方公里、河南保稅物流中心 0.41 平方公里）、鄭東區塊 31.67 平方公里和金水區塊 0.28 平方公里。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州片区区域范围



鄭州片區重點發展智能終端、高端裝備及汽車製造、生物醫藥等先進製造業以及現代物流、國際商貿、跨境電商、現代金融服務、服務外包、創意設計、商務會展、動漫遊戲等現代服務業，在促進交通物流融合發展和投資貿易便利化方面推進體制機制創新，打造多式聯運國際性物流中心，發揮服務“一帶一路”建設的現代綜合交通樞紐作用。

(2) 開封片區



開封片區所在的開封市地處中原腹地、黃河之濱，是中國著名的八朝古都，是河南省新興副中心城市、中原經濟區核心區城市、鄭汴一體化發展的重要一翼。

開封片區規劃面積 19.94 平方公里，位於城區西部，毗鄰鄭州，以鄭開大道為軸心兩側布局，處於國家級開封經濟技術開發區及開封城鄉一體化示範區的核心區域。

開封片區重點發展服務外包、醫療旅遊、創意設計、文化傳媒、文化金融、藝術品交易、現代物流等服務業，提升裝備製造、農副產品加工國際合作及貿易能力，構建國際文化貿易和人文旅遊合作平台，打造服務貿易創新發展區和文創產業對外開放先行區，促進國際文化旅遊融合發展。



根據開封片區產業發展定位和功能布局，將開封片區核心區域 19.94 平方公里，規劃為中央商務中心、文創藝谷、健康樂谷、高新智造谷、創智孵化谷、國際物流港、國際商務信息港的“一心四谷兩港”的產業布局。

(3) 洛陽片區



洛陽片區所處的洛陽市位於河南省西部，是中原經濟區副中心城市。洛陽市位於陸上絲綢之路的東方起點，具有承東啓西、縱貫南北的區位優勢，是中西部地區重要的交通樞紐，洛陽“三橫一縱兩支四城際”鐵路網、“二縱二橫五放射一環綫”公路網及功能複合型的國際旅遊幹綫機場正在形成，具備自貿試驗區發展所需的區位交通條件。

洛陽片區規劃面積 26.66 平方公里，其中高新區規劃面積 18.88 平方公里，澗西區規劃面積 7.78 平方公里。

洛陽片區重點發展裝備製造、機器人、新材料等高端製造業以及研發設計、電子商務、服務外包、國際文化旅遊、文化創意、文化貿易、文化展示等現代服務業，提升裝備製造業轉型升級能力和國際產能合作能力，打造國際智能製造合作示範區，推進華夏歷史文明傳承創新區建設。

洛陽片區產業基礎雄厚，已形成裝備製造、新材料、科技服務、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車、倉儲物流、電子商務、生物醫藥等主導產業融合發展的強勁態勢，產業結構不斷調整和優化，逐步向高端化、智能化、服務化、國際化、綠色化發展。此外，洛陽片區科技實力突出，擁有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百餘

家，以及多家國家級工程技術中心、重點實驗室、企業技術中心、國家級質檢中心等，在新材料、航空航天、電子信息等高科技領域位居全國先進水平，已成為內地重要的科技研發基地。

4. 湖北自貿試驗區基本情況



湖北自貿試驗區所處的湖北省，面積 18.59 萬平方千米，地處中國內地中部，是中華文明的重要發祥地之一，其水資源豐富，素有“千湖之省”之稱，擁有世界上最大的水利樞紐工程三峽工程、南水北調中綫工程起點丹江口水庫。湖北省是中部地區最大的綜合交通通信樞紐，有“中國立交橋”之稱，武漢新港是中部首個億噸大港。此外，湖北省也是中國內地重要的科教基地。湖北省 2017 年末常住人口為 5902 萬人，2017 年度地區生產總值為 3.65 萬億元。

湖北自貿試驗區的實施範圍 119.96 平方公里，涵蓋三個片區：**武漢片區** 70 平方公里（含武漢東湖綜合保稅區 5.41 平方公里），**襄陽片區** 21.99 平方公里（含襄陽保稅物流中心〔B 型〕0.281 平方公里），**宜昌片區** 27.97 平方公里。

根據湖北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湖北自貿試驗區的**戰略定位**是：以制度創新為核心，以可複製可推廣為基本要求，立足中部、輻射全國、走向世界，努力成為中部有序承接產業轉移示範區、戰略性新興產業和高技術產業集聚區、全面改革開放試驗田和內陸對外開放新高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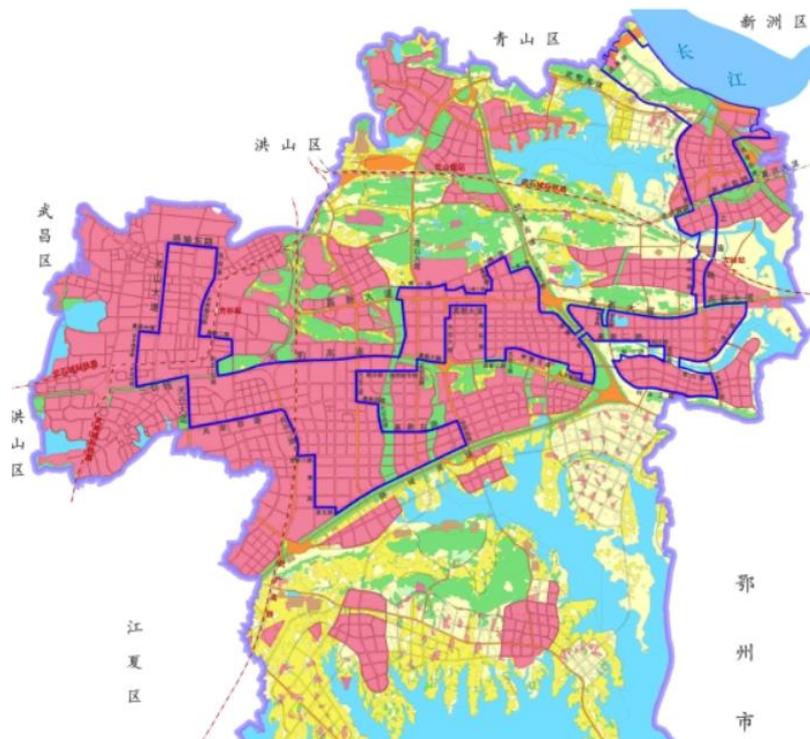
自湖北自貿試驗區掛牌成立以來，截至 2018 年 2 月底，武漢、襄陽、宜昌三大片區共新增市場主體 10697 家，其中，襄陽片區新增市場主體 1079 家，總投資 5 億元以上項目 12 個；武漢片區新增企業 7875 家，已引進 100 億元以上投資項目 4 個，50 億元至 99 億元項目 5 個，知名企業第二總部項

目 20 餘個；宜昌片區新設立企業 1743 家，招商引資簽約項目 95 個，協議投資總額 353 億元。

(1) 武漢片區：

武漢片區位於**武漢市**，為湖北省省會，是重要的工業、科教基地和綜合交通樞紐。武漢市是中國著名的江城，中國第一大河長江及其最大支流漢江在城中交匯，形成武昌、漢口、漢陽三鎮鼎立；此外，武漢市是中國高速鐵路的中心以及中部航空樞紐，擁有 40 條境外直達航線，同時也是“一帶一路”發展戰略的重要節點城市。

武漢片區位於東湖高新區，實施範圍 70 平方公里，以中國光谷為主體，東至武漢市行政邊界、流港路、左嶺大道、九龍湖街、未來三路，南至科技五路、神墩五路、關豹高速、鳳凰山街、富五路、高新四路、高新三路，西至軟件園中路、關山大道，北至珞喻東路、高新二路、高新三路、九峰一路、高新大道、長江岸綫。



武漢片區是東湖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的核心區域，是湖北自貿試驗區面積最大的板塊和最成熟的區域，涵蓋了東湖綜保區、光谷生物城、未來科技城、光谷中心城、光電子信息產業園、光谷現代服務業園、光谷智能製造產業園等七個園區。其中，東湖綜保區全部納入湖北自貿試驗區範圍，光谷生物城、未來科技城、光谷中心城、電子信息產業園、光谷現代服務業園、光谷智能製造產業園有部分區域納入。

武漢片區重點發展新一代信息技術、生命健康、智能製造等戰略性新興產業和國際商貿、金融服務、現代物流、檢驗檢測、研發設計、信息服務、專業服務等現代服務業。武漢片區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重點探索以貿易便利

化為主要內容的制度創新，主要開展保稅加工、保稅物流、保稅服務等業務；非海關特殊監管區域重點探索投資體制改革，完善事中事後監管，推動金融制度創新，積極發展現代服務業和高端製造業。

武漢片區的發展目標為，經過三到五年的改革探索，對接國際高標準的投資貿易規則體系，營造國際化、市場化、法治化營商環境，發展新經濟、培育新動能，將武漢片區打造成為創新和開放驅動發展先行區、先進製造業和現代服務業示範區、戰略性新興產業和高技術產業集聚區，中部地區對外開放新高地，加快建設具有全球影響力的創新創業中心，全球資源與人才融通匯聚的“天下谷”。

(2) 襄陽片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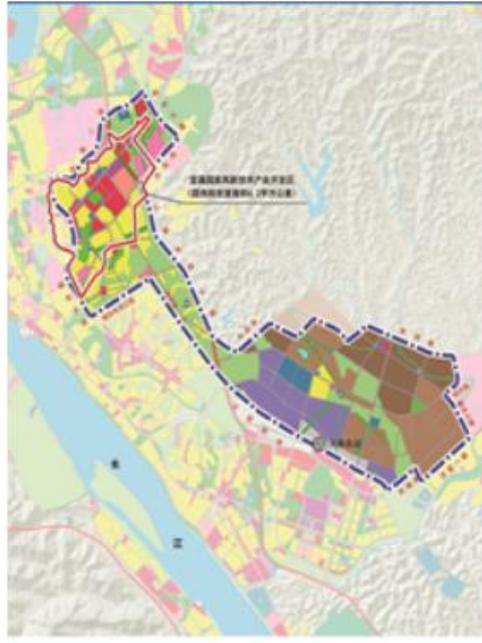
襄陽片區所處的襄陽市位於湖北省西北部，漢江中游平原腹地，是省域副中心城市，國家歷史文化名城，下設國家級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國家級經濟技術開發區、魚梁洲旅遊經濟開發區。

襄陽片區 21.99 平方公里，依託襄陽保稅物流中心（B 型）項目，打造體制機制創新高地、漢江開放創新高地、國際先進製造高地、現代農業服務高地和全國商貿流通高地，將重點發展高端裝備製造、新能源汽車、大數據、雲計算、商貿物流、檢驗檢測等產業。

襄陽片區重點發展 高端裝備製造、新能源汽車、大數據、雲計算、商貿物流、檢驗檢測等產業。

襄陽片區將緊扣中央關於中部地區有序承接產業轉移、建設一批戰略性新興產業和高技術產業基地的要求，通過探索建立產業轉移引導機制、創新新興產業和高技術產業集聚機制、創新區域經濟合作模式、完善產業集聚平台，突破性發展高端裝備製造、新能源汽車、大數據、雲計算、商貿物流、檢驗檢測等產業，引領帶動區域產業轉型升級，在實施中部崛起戰略和推進長江經濟帶建設中發揮積極作用。

(3) 宜昌片區



宜昌片區所處的**宜昌市**位於湖北省西南部，地處長江中上游結合部，在長江經濟帶中，宜昌東接武漢，西連重慶，是東部發達的經濟科技與西部豐富資源的結合部，是國家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由中綫進入西部的起點，是西部大開發的“東大門”，也是湖北“大三角”戰略的一個重要支撐點。隨著葛洲壩電站以及三峽工程的興建，宜昌市迅速發展成為國內最大水電能源的中心，內陸經濟發展的中轉港口，長江經濟帶的重要工業城市。

宜昌片區規劃用地面積 27.97 平方公里，其中宜昌高新區東山園區和生物產業園佔地面積 16.61 平方公里，西陵區佔地面積 1.81 平方公里，伍家崗區佔地面積 9.54 平方公里，夷陵區佔地面積 0.01 平方公里。

宜昌片區重點發展先進製造、生物醫藥、電子信息、新材料等高新產業及研發設計、總部經濟、電子商務等現代服務業。按功能劃分，宜昌片區分為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和非海關特殊監管區域。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宜昌綜合保稅區 1.8-2 平方公里）重點探索以貿易便利化為主要內容的制度創新，主要開展保稅加工、保稅物流、保稅服務等業務；非海關特殊監管區域（26.17 平方公里）重點探索投資體制改革，完善事中事後監管，推動金融制度創新，積極發展現代服務業和高端製造業。

5. 重慶自貿試驗區基本情況

重慶自貿試驗區所在的**重慶市**，地處中國內地西南部，東鄰湖北、湖南，南靠貴州，西接四川，北連陝西，是中國西南地區融貫東西的綜合交通樞紐，也是西南地區最大的工商業城市之一和國家重要的現代製造業基地，其江北機場居中國內地十大空港之一，果園港為渝新歐大通道的起點。重慶市 2017 年末常住人口為 3075 萬人，2017 年度地區生產總值為 1.95 萬億元。

重慶自貿試驗區的實施範圍 119.98 平方公里，涵蓋 3 個片區：兩江片區 66.29 平方公里（含重慶兩路寸灘保稅港區 8.37 平方公里），西永片區 22.81



平方公里（含重慶西永綜合保稅區 8.8 平方公里、重慶鐵路保稅物流中心〔B 型〕0.15 平方公里），果園港片區 30.88 平方公里。

根據重慶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重慶自貿試驗區**戰略定位**是：以制度創新為核心，以可複製可推廣為基本要求，全面落實黨中央、國務院關於發揮重慶戰略支點和連接點重要作用、加大西部地區門戶城市開放力度的要求，努力將自貿試驗區建設成為“一帶一路”和長江經濟帶互聯互通重要樞紐、西部大開發戰略重要支點。

自重慶自貿試驗區掛牌以來，截至 2018 年 3 月底，區內新增企業註冊約 1.4 萬戶，佔全市同期新增企業註冊的 9.5%。其中，新增外資企業註冊 254 戶，佔全市 23.3%；落戶重大項目 870 個，協議投資總額達 3300 億元人民幣。

（1）兩江片區

兩江片區規劃範圍 86.33 平方公里，佔自貿試驗區的 71.95%。其中，兩江直管區 73.83 平方公里，江北區 1.4 平方公里，北碚區 1.18 平方公里，渝北區 9.92 平方公里。按用地結構劃分，可開發用地 50.46 平方公里，其中已出讓用地 24.62 平方公里，未出讓用地面積 25.84 平方公里。按照功能劃分，主要包括北碚-悅來-水土新興產業組團、渝北-空港組團、金山-水港組團、照母山服務貿易和科技創新組團、江北-江北嘴金融組團、龍盛高端產業組團、果園港物流組團等七個功能組團。

兩江片區着力打造**高端產業與高端要素集聚區**，重點發展**高端裝備、電子核心部件、雲計算、生物醫藥**等新興產業及**總部貿易、服務貿易、電子商務、展示交易、倉儲分撥、專業服務、融資租賃、研發設計**等現代服務業，推進**金融業開放創新**，加快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增強**物流、技術、資本、人才**等要素資源的**集聚輻射能力**。

兩江片區的發展定位為建設“兩區五中心”。“兩區”即戰略性新興服務業和戰略性新興製造業聚集區，打造新興金融、國際物流、大數據及信息服務、軟件設計及服務外包、跨境電子商務及結算、保稅商品展示及保稅貿易、總部貿易及轉口貿易、專業服務、健康醫療、文創旅遊等十大戰略性新興服務業聚集區；打造新能源及智能汽車、電子核心部件、機器人及智能裝備、雲計算及物聯網、可穿戴設備及智能終端、通用航空、生物醫藥及醫療器械、能源裝備、節能環保、新材料等十大戰略性新興製造業集聚區。

“五中心”是指內陸功能性金融中心、內陸科技創新示範中心、內陸國際物流中心、內陸國際貿易中心和內陸生產性服務業中心，具體為：

內陸功能性金融中心：大力培育特色金融要素市場，豐富金融業態，支持傳統金融機構及相關金融服務機構向“多牌照”、“全牌照”發展，探索離岸金融、跨境人民幣、跨國公司本外幣結算等國際金融結算新業務，加快建立結構完整、功能完善的多層次資本市場體系。

內陸科技創新示範中心：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加快建設雙創示範基地、自主創新示範區，構建開放式雙創體系，為培育發展新功能提供支撐，打造創新要素集聚、綜合服務功能強、適宜創新創業的科技創新重要承載區和示範區。

內陸國際物流中心：依託果園港、江北國際機場、渝利、渝懷貨運站場，建設多式聯運綜合樞紐，大力發展國際物流、區域中轉和聯運分撥業務，建設內陸地區重要的國際物流中心。

內陸國際貿易中心：大力發展加工貿易、保稅貿易、總部和轉口貿易、跨境電商、平行汽車進口等新興貿易業態，大膽探索國際貿易、口岸、物流、結匯、退稅等便利化，打造內陸國際貿易採購、調撥、銷售、結算中心。

內陸生產性服務業中心：圍繞產業融合和產業鏈延伸，以生產性服務業功能區為載體，重點發展雲計算、研發設計、第三方物流、檢驗檢測認證等，加快建立與國際接軌的生產性服務業體系。

(2) 西永片區

西永片區規劃面積 22.81 平方公里（含重慶西永綜合保稅區 8.8 平方公里、重慶鐵路保稅物流中心〔B 型〕0.15 平方公里），東至沙坪壩區土主鎮明珠山村，南至沙坪壩區曾家鎮湯家村，西至沙坪壩區曾家鎮城區，北至沙坪壩區回龍壩鎮大橋村。其中，重慶西部物流園大約有 7 平方公里（包括鐵路口岸和保稅物流中心片區等）以及重慶西永微電子產業園區大約有 15 平方公里被劃定在片區範圍內。

西永片區著力打造加工貿易轉型升級示範區，重點發展電子信息、智能裝備等製造業及保稅物流中轉分撥等生產性服務業，優化加工貿易發展模式。

位於沙坪壩區的西永片區作為重慶自貿試驗區的重要關鍵區域，承載著推進內陸開放的重要使命，同時，沙坪壩區的自身產業基礎和功能布局也為自貿試驗區的落實、承接搭建良好的平台。作為重慶都市功能核心區和都市功能拓展區的沙坪壩區，擁有直達歐洲物流集散中心德國杜伊斯堡的渝新歐

國際鐵路，而位於沙坪壩區土主鎮的重慶西部物流園是這條貿易大通道的起點，為其打造成為重慶內陸開放高地、助推內陸開放型經濟發展提供了重大的戰略機遇。

(3) 果園港片區

果園港片區 30.88 平方公里，依託國內內河最大的貨運港——果園港，**果園港片區著力打造**多式聯運物流轉運中心，重點發展國際中轉、集拼分撥等服務業，探索先進製造業創新發展。果園港位於重慶市兩江新區核心區域，是中國最大的內河水、鐵、公聯運樞紐港，採用的也是通常海港才有的直立式碼頭，佔地共 4 平方公里，分為港前作業區和後港物流園區，2008 年以來，隨著重慶打造長江上游航運中心的目標定位，以及兩江新區的成立，果園港歷經 7 次規劃調整。如今，果園港是國家發改委、交通部、市政府重點規劃建設的第三代現代化內河港區，總投資超過 100 億元，是長江上游航運中心建設的又一標誌性工程，於 2013 年 12 月 5 日開港。

2015 年 6 月，果園港進港鐵路專用綫全面開通，專綫連接渝懷鐵路（重慶—懷化）、直接連接“渝新歐”國際鐵路聯運大通道，實現“渝新歐”國際鐵路與長江黃金水道無縫連接。正是由於果園港的水、鐵、公的立體物流網絡運輸“無縫連接”，減少了三種運輸方式之間的相互長距離中轉，讓入駐片區的企業直接得到實惠，也給本地物流企業節省不少物流成本。

6. 四川自貿試驗區基本情況

四川自貿試驗區所在的四川省，面積 48.6 萬平方公里，位於內地西南、長江上游地區，北連陝西、甘肅、青海，南接雲南、貴州，東鄰重慶，西銜西藏，因土地肥沃、物產富饒、資源富足、風景優美被譽為“天府之國”。四川是中國重要的經濟、文化、工業、農業、軍事、旅遊大省，是中國西部綜合交通樞紐、中國西部經濟發展高地和長江經濟帶組成部分。四川省 2017 年末常住人口為 8302 萬人，2017 年度地區生產總值為 3.70 萬億元。

四川自貿試驗區的實施範圍 119.99 平方公里，涵蓋三個片區：**成都天府新區片區** 90.32 平方公里（含成都高新綜合保稅區區塊四〔雙流園區〕4 平方公里、成都空港保稅物流中心〔B 型〕0.09 平方公里），**成都青白江鐵路港片區** 9.68 平方公里（含成都鐵路保稅物流中心〔B 型〕0.18 平方公里），**川南臨港片區** 19.99 平方公里（含瀘州港保稅物流中心〔B 型〕0.21 平方公里）。

根據四川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四川自貿試驗區**戰略定位**是：以制度創新為核心，以可複製可推廣為基本要求，立足內陸、承東啓西，服務全國、面向世界，將自貿試驗區建設成為西部門戶城市開發開放引領區、內陸開放戰略支撐帶先導區、國際開放通道樞紐區、內陸開放型經濟新高地、內陸與沿海沿邊沿江協同開放示範區。

四川自貿試驗區掛牌成立一周年以來，區內累計新增企業 3.4 萬家，註冊資本突破 4000 億元，新設外商投資企業 300 家以上。

(1) 成都天府新區片區

成都天府新區片區 90.32 平方公里（含成都高新綜合保稅區區塊四〔雙流園區〕4 平方公里、成都空港保稅物流中心〔B 型〕0.09 平方公里）。

成都天府新區片區重點發展現代服務業、高端製造業、高新技術、臨空經濟、口岸服務等產業，建設國家重要的現代高端產業集聚區、創新驅動發展引領區、開放型金融產業創新高地、商貿物流中心和國際性航空樞紐，打造西部地區門戶城市開放高地。

天府新區片區主要包括以下三個區塊：

i. 天府新區直管區區塊

天府新區片區天府新區直管區區塊面積 26.45 平方公里。其實施範圍為東至成自瀘高速，南至科學城中路，西至益州大道，北至海昌北路。功能定位為：重點發展科技研發、技術創新、互聯網大數據、文化創意、工程設計、國際產能合作、新興金融、股權投資基金、互聯網金融、金融服務、國際教育醫療、會展商務、總部經濟、高端商業、生物醫藥、節能環保、旅遊服務等產業。

ii. 高新區區塊

天府新區片區成都高新區區塊面積 29.86 平方公里。其實施範圍為囊括繞城高速內新南天地商圈、金融總部商務區及周邊、環球中心和市、區行政中心，繞城高速外新會展中心、大源片區、天府軟件園、菁蓉國際廣場、新川創新科技園等重要區域。功能定位為：重點發展新一代信息技術、科技服務、研發設計等高新技術產業和金融服務、國際商貿、服務貿易、融資租賃、跨境電商、文化科教、總部經濟等現代服務業。重點探索體制機制創新，積極發展高新技術產業和現代服務業。

iii. 雙流區區塊

天府新區片區雙流區區塊實施範圍 34.01 平方公里（含成都高新綜合保稅區雙流園區 4 平方公里、成都空港保稅物流中心〔B 型〕0.09 平方公里）。其實施範圍為北至川藏路（成雙大道），西至環港路，南至青欄溝，東至天府二街。功能定位為：重點發展航空樞紐服務、通用航空、航空製造與維修、航空物流、跨境電商等臨空產業,加工貿易、商品展示銷售、融資租賃（包括飛機保稅租賃）、檢測維修、倉儲物流、電子信息配套、國際保稅文化、保稅印務等為主的保稅產業。

(2) 成都青白江鐵路港片區



成都青白江鐵路港片區 9.68 平方公里（含成都鐵路保稅物流中心〔B 型〕 0.18 平方公里）。片區所在的成都市青白江區是國家“一五”時期規劃建設的西南第一個工業區，四川重要的冶金、建材和機械製造基地，是西部最大的鐵路物流樞紐，四川省唯一的鐵路貨運型國家對外開放口岸。

成都青白江鐵路港片區重點發展國際商品集散轉運、分撥展示、保稅物流倉儲、國際貨代、整車進口、特色金融等口岸服務業和信息服務、科技服務、會展服務等現代服務業，打造內陸地區聯通絲綢之路經濟帶的西向國際貿易大通道重要支點。

成都青白江鐵路港片區作為四川對外開放的重要戰略窗口，也是四川融入國家“一帶一路”和長江經濟帶的重要節點支撐。在成都國際鐵路港開展自貿試驗區建設，通過開通運營的中歐班列（成都）、中亞班列以及與沿邊沿海城市合作建設國際國內通道，進一步突出成都國家中心城市戰略定位，加大西部門戶城市開放力度，推動內陸鐵路港與沿海沿邊沿江通關協作，加快建設面向歐洲、中亞等地區的國際物流大通道，實現中央對四川自貿試驗區立足內陸服務全國，承東啓西輻射亞歐戰略要求，發揮國際鐵路港、空港、長江上游水港等在川口岸聯動優勢，加快形成國家層面橫貫東中西、聯結南北方的對外經濟走廊。

保稅物流中心（B 型）於 2015 年 11 月 25 日正式獲批建設，已於 2016 年 9 月通過正式驗收並封關運行，面積 0.18 平方公里。保稅物流中心設有保稅倉庫三座，助力成都大力發展國際中轉、採購、轉口貿易等高端服務業，在成都國際鐵路港強大的國際運輸能力支持下，形成新的國際貿易集群。青白江鐵路港作為四川乃至西部地區對外開放窗口，實現進出口產品快速、高效的流轉，促進西部地區農產品、工業製造品和貿易物資便捷、高效地流通世界各地，為西部進出口企業提供最大限度的便利化。

(3) 成都川南臨港片區

川南臨港片區 19.99 平方公里（含瀘州港保稅物流中心〔B 型〕0.21 平



方公里），東至成自瀘赤高速西側，南至長江，西至醫教園區，北至進港鐵路，總面積 19.99 平方公里，定位為建設長江上游輻射川滇黔的航運物流中心和承接沿海沿江產業轉移協同發展示範區。

川南臨港片區重點發展航運物流、港口貿易、教育醫療等現代服務業，以及裝備製造、現代醫藥、食品飲料等先進製造和特色優勢產業，建設成為重要區域性綜合交通樞紐和成渝城市群南向開放、輻射滇黔的重要門戶。

川南臨港片區擬打造“一核引領，四區聯動”發展格局。一核是指：川南臨港片區 19.99 平方公里（含瀘州港、保稅物流中心、高鐵樞紐、醫教園區等），四區是指：瀘州（長江）經濟開發區、瀘州國家級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瀘州空港產業園區和中國白酒金三角酒業園區。

川南臨港片區在產業布局方面，擬重點建設 6 個重點試驗區域，一是建設國際航運發展合作區，二是建設臨港加工貿易轉型升級服務區，三是建設現代服務業發展實驗區，四是建設國際酒業發展合作區，五是建設沿江高新產業集聚區，六是建設航空產業副樞紐。

7. 陝西自貿試驗區基本情況

陝西自貿試驗區所在的陝西省，全省總面積 20.58 萬平方公里，橫跨黃河和長江兩大流域中部，是連接中國東、中部地區和西北、西南的重要樞紐。陝西歷史悠久，是中華文明的重要發祥地之一，是中國重要科教高地。省會西安市位於絲綢之路經濟帶的起點，是陝西的經濟、文化、商貿中心，新亞歐大陸橋及黃河流域最大城市。陝西省 2017 年末常住人口為 3835 萬人，2017 年度地區生產總值為 2.10 萬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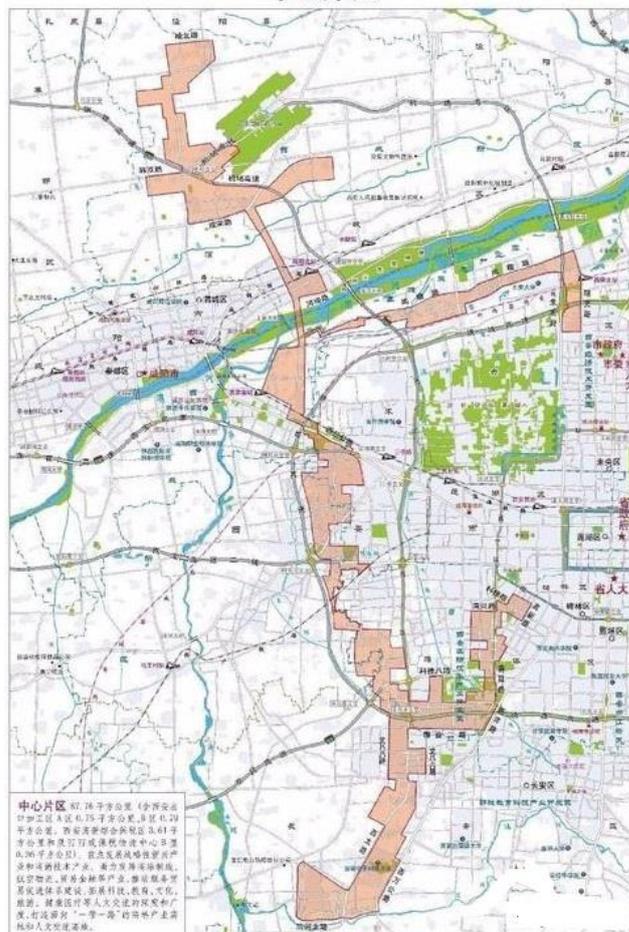
陕西自贸试验区总体面积119.95平方公里

陝西自貿試驗區總面積 119.95 平方公里，涵蓋三個片區：**中心片區** 87.76 平方公里（含陝西西安出口加工區 A 區 0.75 平方公里、B 區 0.79 平方公里，西安高新綜合保稅區 3.64 平方公里和陝西西咸保稅物流中心〔B 型〕 0.36 平方公里，包括西安高新區、西安經開區和西咸新區灃東新城、秦漢新城、空港新城部分區域）；**西安國際港務區片區** 26.43 平方公里（含西安綜合保稅區 6.17 平方公里），包括西安國際港務區和西安滄灞生態區部分區域；**西安楊凌示範區片區** 5.76 平方公里，包括楊凌示範區部分區域。陝西自貿試驗區在**西安市**範圍內總面積 114.19 平方公里，涵蓋了西安高新區、經開區、國際港務區、滄灞生態區以及西咸新區等五大區域。

根據陝西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陝西自貿試驗區**戰略定位**是：以制度創新為核心，以可複製可推廣為基本要求，全面落實黨中央、國務院關於更好發揮“一帶一路”建設對西部大開發帶動作用、加大西部地區門戶城市開放力度的要求，努力將自貿試驗區建設成為全面改革開放試驗田、內陸型改革開放新高地、“一帶一路”經濟合作和人文交流重要支點。

自陝西自貿試驗區掛牌成立以來，截至 2018 年 3 月底，區內新增註冊市場主體 14811 戶（佔陝西自貿試驗區揭牌前市場主體總數 25558 戶的 58%），其中企業數 12420 戶（含外資企業 164 戶），新增註冊資本 3478.05 億元（含外資企業註冊資本 9.56 億美元），新增註冊資本 1 億元以上企業 306 家。

中心片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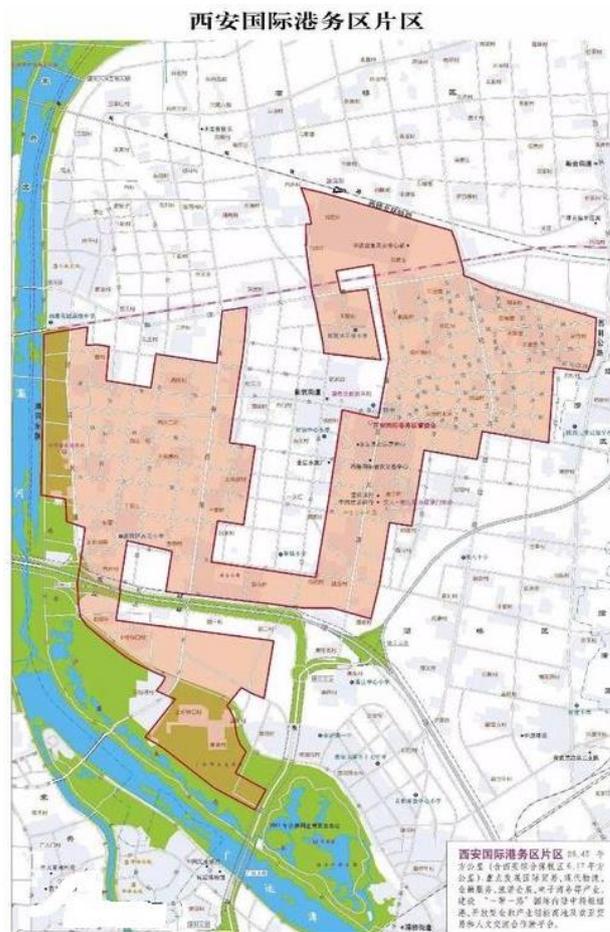
(1) 中心片區（西安核心區）

中心片區 87.76 平方公里（含陝西西安出口加工區 A 區 0.75 平方公里、B 區 0.79 平方公里，西安高新綜合保稅區 3.64 平方公里和陝西西咸保稅物流中心〔B 型〕0.36 平方公里），包括西安高新區、西安經開區和西咸新區灃東新城、秦漢新城、空港新城部分區域。其中(i)西安高新區實施面積 35.67 平方公里，含西安高新綜合保稅區 3.64 平方公里及西安出口加工區 B 區 0.79 平方公里，功能定位是突出科技創新和制度創新，建設“一帶一路”創新之都；(ii)經開區實施面積 9.51 平方公里，含西安出口加工區 A 區 0.75 平方公里，功能定位是突出先進製造業與製造服務業特色，打造絲綢之路經濟帶先進製造業高地；(iii)西咸新區空港新城、秦漢新城、灃東新城等功能區總面積 42.58 平方公里，含西咸新區空港保稅物流中心 0.36 平方公里，重點打造臨空產業聚集區和服務貿易示範區。中心片區旨在打造面向“一帶一路”的高端產業高地和人文交流高地。

中心片區重點發展戰略性新興產業和高新技術產業，著力發展高端製造、航空物流、貿易金融等產業，推進服務貿易促進體系建設，拓展科技、教育、文化、旅遊、健康醫療等人文交流的深度和廣度，打造面向“一帶一路”的高端產業高地和人文交流高地。

(2) 西安國際港務區片區

西安國際港務區片區規劃面積 26.43 平方公里，重點發展國際貿易、現代物流、金融服務、旅遊會展、電子商務等產業，建設“一帶一路”國際中轉內陸樞紐港、開放型金融產業創新高地及歐亞貿易和人文交流合作新平台。



西安國際港務區片區涵蓋了**西安國際港務區**和**滻灞生態區** 2 個功能區。**西安國際港務區**規劃面積 22.62 平方公里（含西安綜合保稅區 6.17 平方公里），重點建設國際陸港、商貿物流區和新金融產業示範區。以打造國際內陸自由港為目標，重點發展國際貿易、現代物流、臨港產業、類金融服務、電子商務、文化體育等產業，建設“一帶一路”國際中轉內陸樞紐港和商貿物流集散中心、開放型金融產業創新高地、國際文化體育交流新平台，致力於打造臨港產業、融資租賃產業、電子商務產業、體育健康產業和開放型經濟產業 5 大千億級產業集群。

滻灞生態區規劃面積 3.81 平方公里，以打造絲路沿綫金融創新實驗區和國際文化交流示範區為核心，重點發展金融商務、國際旅遊文化交流、會展經濟、對外貿易等產業，將建設成為“一帶一路”沿綫的開放型金融商務聚集區、國際文化交流及會展服務新平台。

西安國際港務區片區將全力推進行政管理改革、投資創新改革、貿易創新改革、金融創新發展，營造公平、透明、寬鬆、便利的營商環境和親商、

富商、安商的投資環境，充分挖掘自貿區試驗區與進境糧食口岸、肉類口岸，“長安號”中亞班列、中歐班列和西安綜合保稅區的疊加功能，打造臨港產業、融資租賃產業、電子商務產業、體育健康產業和開放型經濟產業 5 大千億級產業集群。

(3) 楊凌示範區片區



楊凌示範區片區規劃面積約為 5.76 平方公里，是全國唯一以農業發展為主要特色的自由貿易片區，位於中國最早建立的國家楊凌農業高新技術產業示範區。楊凌示範區片區將對標國際標準，推進制度創新，創設與國際接軌的營商環境，打造“一帶一路”現代農業國際合作中心，建設世界知名農業科技創新城市。

楊凌示範區片區規劃建設“四區一基地”，即國際農業商務區、農產品加工貿易區、金融創新區、綜合保稅區和國際農業科技合作交流基地，組建面向“一帶一路”沿綫國家的現代農業合作聯盟和全球農業智庫聯盟，大力發展生物產業、農產品加工貿易、農業裝備製造和現代農業服務業，積極培育以農業為特色的外向型產業集群。

第二部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主要政策措施

一、政府職能轉變

政府職能轉變是深化行政體制改革的核心，實質上要解決的是政府應該做什麼、不應該做什麼，重點在於處理好政府、市場和社會三者之間的關係，即哪些事該由市場、社會、政府各自分擔，哪些事應該由三者共同承擔。將不該由政府管理和政府管理不好的事項下放給市場和社會，以充分發揮市場在資源配置中的基礎性作用，更好發揮社會力量在管理社會事務中的作用，從根本上釋放市場和社會活力。因而，政府職能轉變實際上涉及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先行先試、改革創新的各方面，也將貫穿於本報告各部分。本部分則集中介紹政府職能轉變在市場主體商事登記方面的改革措施。

市場主體商事登記方面的改革措施在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的總體方案中“主要任務和措施”的篇首部分均有提及，工商部門作為主管部門也出台了更為細化的支持政策。國務院於 2013 年 3 月發布《國務院機構改革和職能轉變方案》，已經拉開政府簡政放權、職能轉變的大幕，因此下文介紹的大部分政策都已在全國推廣，並非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獨有，但仔細對比這些政策，可以發現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在一些政策上還是有所推進，各自貿試驗區間的改革重點也有所差別。

總結如下表：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市場主體商事登記改革主要措施 ⁶								
序號	內容	各自貿試驗區有相關具體方案/措施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下放外商投資企業登記管理權限		√	√	√	√	√	√
2	名稱登記改革	√	√	√	√	√	√	√
3	住所登記改革	√	√	√	√	√	√	√
4	多證合一	√	√	√	√	√	√	√
5	證照分離	√	√			√	√	√
6	放寬境外投資者主體資格證明要求				√			

1.1 下放外商投資企業登記管理權限

各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中有關政府職能轉變的內容，都強調所在省/直轄市要向自貿試驗區下放經濟管理權限。與市場主體商事登記相關的最重要的經濟管理權限即外商投資企業登記管理權限。

⁶ 勾選表示該自貿試驗區或其所在省市在相關公開文件中對該項目作出了具體規定。鑒於各地正在大力推進政府職能轉變改革，建議港商計劃在某地投資時，諮詢當地辦事人員，獲取最新相關資訊。

根據各自貿試驗區相關文件（包括浙江、河南、湖北和四川的工商局支持當地自貿試驗區發展的文件，國家工商總局支持陝西自貿試驗區發展的文件，以及遼寧、河南和湖北省級以及重慶市級權限下放清單）整理的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關於下放外商投資企業登記管理權限的改革情況如下：

自貿試驗區	相關下放內容
遼寧	<p>《遼寧省人民政府辦公廳關於在中國（遼寧）自由貿易試驗區和沈撫新區先行先試深化簡政放權放管結合優化服務改革的指導意見》中規定，“加大簡政放權力度，充分賦予指遼寧自貿試驗區瀋陽、大連、營口三個片區管委會經濟社會管理權限”。</p> <p>但據遼寧省人民政府於 2018 年 3 月 6 日發佈的《關於賦予中國（遼寧）自由貿易試驗區各片區管委會第一批省級行政職權的決定》，遼寧省工商局僅下放了名稱預先核准（包括企業、企業集團、個體工商戶、農民專業合作社名稱預先核准）這一項。</p>
浙江	<p>授予自貿試驗區市場監管部門行使區內下列公司登記管理權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省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機構、省政府授權投資的其他部門或機構履行出資人職責的公司以及該公司投資設立並持有 50% 以上股份的公司； ● 自然人投資的，註冊資本 2 億元以上（含本數，下同）的有限責任公司或發起設立且註冊資本 1 億元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 ● 省屬事業單位法人、社會團體、非公司制企業法人投資設立的全資或控股公司。
河南	<p>已下放。賦予河南自貿試驗區各片區管委會集中實施的省級行政許可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外商投資企業、外商投資企業集團及外國企業常駐代表機構註冊登記核准、變更、註銷； ● 外國（地區）企業在豫從事生產經營活動核准。
湖北	<p>據湖北省工商局 2017 年 4 月 25 日發布的《關於服務中國（湖北）自由貿易試驗區建設的意見》，將湖北自貿區內依法應由省工商局登記的內外資企業，委託湖北自貿區工商部門登記管轄。</p> <p>據湖北省人民政府於 2017 年 5 月 5 日發布的《關於印發中國（湖北）自由貿易試驗區實施的第一批省級經濟社會管理權限目錄通知》，外商投資企業及分支機構登記權限由湖北自貿試驗區實施。</p>
重慶	<p>重慶市工商局註冊分局曾表示將積極爭取國家工商總局授予自貿試驗區工商部門外商投資企業直接登記管理權。未見相關政策出台。</p> <p>據重慶市人民政府於 2017 年 9 月 20 日發佈的《關於向中國（重慶）自由貿易試驗區下放行政審批等管理事項的決定》，重慶市工商局將以下相關許可權下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外國企業常駐代表登記核准登記（含設立、變更、註銷）

自貿試驗區	相關下放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外商投資合夥企業分支機構設立、變更、註銷登記 外國（地區）企業在中國境內從事生產經營活動核准登記（含設立、變更、註銷）
四川	對住所在自貿試驗區的外資企業，實行工商總局授權登記制度，支持片區工商及市場監督管理部門完善條件爭取工商總局授權，暫未取得授權的，由省、市工商局實行委託登記。
陝西	支持相關工商分局申請外商投資企業登記管理權。

1.2 名稱登記改革

關於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的名稱登記改革，主要涉及兩方面，其一是企業名稱登記總體制度改革，其二是自貿試驗區內企業冠省行政區劃的企業名稱的核准登記權限下放。

企業名稱登記總體制度改革的最終目標是賦予企業名稱自主選擇權。根據國務院印發的《“十三五”市場監管規劃》和工商總局的相關文件，企業名稱登記總體制度改革具體改革方向是：除涉及前置審批事項或企業名稱核准與企業設立登記不在同一機關外，逐步實現企業名稱不再實行預先核准；向社會開放企業名稱數據庫，完善企業名稱管理規範，豐富名稱資源；增強企業變更名稱的便捷性，提高辦理效率；建立企業名稱爭議處理機制，完善企業名稱與馳名商標、註冊商標權利衝突解決機制，維護企業合法權益；強化不適宜名稱強制糾正機制，維護社會公序良俗。

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不同程度地探索開展此項改革的先行先試，具體情況如下表：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企業名稱登記制度改革政策對比		
自貿試驗區	願景規劃	願景/目標任務
遼寧	有	探索將企業名稱預先核准與企業設立登記合併辦理。
浙江	有	支持舟山在自貿試驗區推行企業名稱登記制度改革，簡化名稱預先核准程序，推行企業名稱自主申報登記制度。
河南	有	支持自貿試驗區開展企業名稱自主申報試點工作，在開放企業名稱庫、完善企業名稱查詢系統的基礎上，試行企業名稱自主選擇。
湖北	有	試點推進企業名稱登記制度改革。全面放開企業名稱庫，建立名稱比對系統，除涉及前置審批事項或企業名稱核准與企業登記不在同一登記機關情形外，簡化名稱預先核准程序，試行企業名稱自主查詢、自主申報、名稱核准與企業登記一併辦理的便捷制度。
重慶	有	推進企業名稱登記管理改革，建立完善企業名稱查詢、比對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企業名稱登記制度改革政策對比		
自貿試驗區	願景規劃	願景/目標任務
		系統，切實提高企業名稱查詢、選擇、審查的自動化程度，有效解決“起名難、效率低”等問題。
四川	有	推行企業名稱登記管理改革。全面開放企業名稱庫，建立名稱比對系統，除涉及前置審批事項或企業名稱核准與企業登記不在同一登記機關情形外，簡化名稱預先核准程序，試行企業名稱自主查詢、自主申報、名稱核准與企業設立（變更）登記合併辦理；優化完善企業名稱登記管理系統，通過互聯網、微信和手機 app 等平台實現企業名稱多渠道自主申報、網上核准；建立企業名稱爭議處置機制。
陝西	有	在省委、省政府的領導下實施企業名稱自主申報。除涉及前置審批事項或企業名稱核准與企業登記不在同一機關外的以外，企業名稱自主申報、自負其責。通過立法途徑創新名稱爭議機制，高效處理名稱爭議。對於登記機關認為不適宜的企業名稱，或者根據名稱爭議裁決、判決結果應當予以糾正的企業名稱，登記機關可以強制變更。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都就企業名稱登記總體制度改革提出願景規劃，但相關實施細則**尚未**出台。但隨著工商總局在 2016 至 2017 年陸續公布了《關於開放企業名稱庫有序推進企業名稱登記管理改革的指導意見》、《關於提高登記效率積極推進企業名稱登記管理改革的意見》和《關於〈企業名稱登記管理規定（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的公告》三個文件，各自貿試驗區作為改革的先頭兵、示範田，很可能會陸續出台相應的具體措施，建議有意在自貿試驗區投資設立企業的港商持續關注。

關於**企業名稱冠省級行政區劃**的問題，由於工商管理機關對企業名稱實行分級登記管理，企業的相關申請應由同級的各省/直轄市工商局負責核准。目前，遼寧、河南、湖北和四川四省已明確將當地自貿試驗區內企業冠省行政區劃的名稱預先核准登記的權限委託給自貿試驗區內的工商部門；浙江、重慶和陝西三地暫未出台相關規定。

1.3 住所登記改革

住所登記改革主要分為兩方面，其一是普遍適用的住所（經營場所）信息申報承諾制⁷，其二是適用於不同類型不同業態的“一址多照”⁸、“一照多址”⁹、集群註冊¹⁰、工位註冊¹¹和商務秘書公司託管登記¹²等便利化措施。

⁷ 住所（經營場所）信息申報承諾制是指企業設立申請人在設立登記時無需提交住所（經營場所）證明材料，只需要簽署電子承諾書，對住所（經營場所）的合法性、真實性、有效性負法律責任。

⁸ “一址多照”是指同一住所可以作為多個市場主體的登記住所。

國務院於 2014 年 2 月發布了《國務院關於印發註冊資本登記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要求簡化住所（經營場所）登記手續。此後，各級政府出台了一批文件改革企業住所登記制度，簡化登記手續。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所在的省/直轄市在自貿試驗區掛牌前出台的有關企業住所登記制度改革的相關規定整理如下：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在省市“一址多照”與“一照多址”改革政策對比				
自貿試驗區	一址多照	有無特殊限制	一照多址	適用條件
遼寧	可	無	可	在其 <u>住所地縣域內</u> 增設不需要前置行政許可的經營場所，應當備案，不再辦理分支機構登記。
浙江	可	應當符合多個主要辦事機構共同日常辦公的合理需求	可	對無需前置審批的企業在 <u>同一縣（市、區）域內</u> 設立分支機構的，免予分支機構登記，在營業執照上加注分支機構經營場所即可。
河南	可	使用同一地址作為住所（經營場所）登記的多個市場主體應有直接或間接投資關聯關係的。	可	市場主體在 <u>同一縣（市、區）區域</u> 增設經營場所的，可以選擇辦理經營場所備案或者分支機構登記。
湖北	可	有投資關係的市場主體可以登記使用同一住所	可	企業在住所所屬 <u>同一縣（市、區）行政區劃內</u> 增設不需要前置許可的經營場所，可辦理分支機構登記，也可直接向登記機關辦理經營場所備案。
重慶	可	無	可	企業在住所外設立經營場所，經營場所與住所屬 <u>同一區縣工商部門登記管轄區域</u> 的，經營場所可以申請備案，不再辦理分支機構登記
四川	可	無	可	在住所外設立經營場所，經營場所與住所屬 <u>同一縣（市、區）工商行政管理機關登記管轄區域</u>

⁹ “一照多址”是指企業在一定區域內增設不涉及前置許可的分支機構或經營場所的，可以免予登記，實行備案管理或在營業執照上加注分支機構經營場所即可。

¹⁰ “集群註冊”是指在產業園區等一定範圍內，市場主體以運營公司提供的場所作為住所（經營場所）進行註冊登記，運營公司負責住所集中託管服務的住所登記管理模式。

¹¹ “工位註冊”是指市場主體直接將“工位號”進行住所登記。

¹² “商務秘書公司託管登記”是指通過為多個經營者提供住所代理和其它商務代理服務的公司進行住所登記。

				的，經營場所可以申請 備案 ，不再辦理分支機構登記
陝西	可	無	可	在住所外設立經營場所或分支機構， <u>其地址與住所在同一縣級區域內</u> ，可不再申請設立登記，但應向當地縣級工商管理部門申請 備案 。

同時，浙江省和陝西省規定了有關**商務秘書企業**從事企業住所（經營場所）的日常辦公託管業務的內容。¹³ 此外，河南、湖北和四川三省工商局支持各省自貿試驗區發展的文件和國家工商總局支持陝西自貿試驗區發展的文件中還表示，要分類型分業態推行集群註冊、工位註冊等便利化措施。

1.4 多證合一

多證合一是指在“三證合一”、“五證合一”的基礎上，把更多的證照整合進顯示每個企業獨有的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的新的企業營業執照。其中，“**三證合一**”是指將企業登記時依次申請，分別由工商管理部門核發的工商營業執照、質量技術監督部門核發的組織機構代碼證、稅務部門核發的稅務登記證，改為一次申請、由工商管理部門核發一個營業執照的登記制度。“**五證合一**”則是在“三證合一”的基礎上，再把社會保險登記證和統計登記證整合到營業執照。

國務院自 2014 年開始，每年 6 月前後都發布一個關於推進多證合一的文件，在全國範圍內推行以證照整合為核心的登記制度改革。因此，自貿試驗區內外的地區大都已不同程度地開展了多證合一改革，根據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在的省份的相關文件，這個七個省份/直轄市的多證合一情況一覽表，具體請見**附件二**。

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屬前述所在的省市的相關文件的管轄範圍，與所在省市自貿試驗區外適用相同的多證合一改革實施方案。根據相關文件，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所在省市已完成整合的證照中，只有湖北自貿試驗區與湖北省非自貿試驗區域存在差異，湖北自貿試驗區內較湖北自貿試驗區外多整合了外商投資企業設立及變更備案這一項。根據相關文件對於後續證照整合工作的規劃，湖北省自貿試驗區將會增加整合銀行開戶許可證，四川自貿試驗區將會增加整合出入境檢驗檢疫報檢企業備案和對外貿易經營者備案。

¹³ 浙江省允許對生產經營場所要求不高、不易影響周邊環境的電子商務（交易平台服務提供商除外）、軟件開發、文化創意等企業，可以使用商務秘書企業的住所（經營場所）辦理註冊登記。陝西省則僅允許無實體辦公場所的市場主體，可以將住所登記為受託管商務秘書企業的住所。

1.5 證照分離

“照”即工商部門頒發的營業執照，是市場實體的“出生文件”。“證”即行業主管部門頒發的各種行政許可文件。“證照分離”，旨在把除涉及國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態安全和公眾健康等重大公共利益外，能分離的許可類的“證”都分離出去。

具體包括：

1) **直接取消審批**，對市場競爭機制能夠有效調節、行業組織或中介機構能夠有效實現自律管理的許可事項，允許企業取得營業執照後按規定直接開展相關經營活動；

2) **由審批改為備案**，企業將相關材料報送政府有關部門後，即可開展相關經營活動，政府部門不再對備案材料進行核准或許可；

3) **簡化審批，實行告知承諾制**，對暫時不能取消審批的事項，企業承諾符合審批條件並提交有關材料，即可辦理相關審批事項；

4) **提高審批的透明度和可預期性**，對暫時不能取消審批，也不適合採取告知承諾制的行政許可事項，簡化辦事流程，公開辦事程序，推進標準化管理和網上辦理，明確審批標準和辦理時限，以最大程度減少審批的自由裁量權，實現辦理過程公開透明、辦理結果有明確預期；

5) 對涉及公共安全等特定活動，**加強市場准入管理**。對直接涉及國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態環境保護以及直接關係人身健康、生命財產安全等特定活動的行政許可事項，按照國際通行規則，加強風險控制，強化市場准入管理。

“證照分離”改革始於國務院 2015 年 12 月發布的《國務院關於上海市開展“證照分離”改革試點總體方案的批覆》（國函(2015)222 號），國務院同意在上海市浦東新區開展“證照分離”改革試點，試點期為自批覆之日起 3 年。¹⁴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均在總體方案、管理辦法等綱領性文件中提出推行“證照分離”，其中浙江、湖北、重慶和陝西出台了適用於全省/直轄市的“證照分離”方案，遼寧、河南和四川則出台了專門適用於該省的自貿試驗區的“證照分離”方案。

此外，國務院總理李克強於 2018 年 1 月 17 日主持召開國務院常務會議，決定擴大“證照分離”改革試點事項探索形成可複製經驗，進一步改善營商環境¹⁵。會議決定，在前期已對 116 項審批事項開展“證照分離”改革試點並向全國各自貿試驗區推廣的基礎上，由上海市進一步在浦東新區對商事制度、

¹⁴ 在深入總結上海市浦東新區“證照分離”改革試點經驗基礎上，國務院於 2017 年 9 月發布了《國務院關於在更大範圍推進“證照分離”改革試點工作的意見》，決定在天津、遼寧、浙江、福建、河南、湖北、廣東、重慶、四川、陝西 10 個自貿試驗區，複製推廣上海市改革試點的成熟做法。試點期為 2017 年 9 月 22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21 日。這十個自貿區沿用前述國函(2015)222 號批覆的 116 個行政許可事項，116 項以外不涉及修改法律和行政法規、國務院文件的行政審批等事項，地方可自行確定是否納入改革範疇。超出 116 項的範圍或改變相應改革措施，且涉及修改法律和行政法規、國務院文件的，應按程序報批。

¹⁵ http://www.gov.cn/guowuyuan/2018-01/17/content_5257617.htm

醫療、投資、建設工程、交通運輸、商務、農業、質量技術監督、文化、旅遊等 10 個領域 47 項審批事項進行改革試點，推進“照後減證”。¹⁶

國務院於 2018 年 1 月 31 日發佈並生效了《國務院關於上海市進一步推進“證照分離”改革試點工作方案的批覆》（國函〔2018〕12 號），同意在上海市浦東新區進一步推進“證照分離”改革試點，試點期為自批覆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該文件所附的《上海市進一步推進“證照分離”改革試點工作方案》在附表《上海市進一步推進“證照分離”改革試點的具體事項表》中具體規定了共 47 項改革的實施方式和實施機關。

1.6 放寬境外投資者主體資格證明要求

根據工商總局等四部委於 2006 年 4 月發布的《關於外商投資的公司審批登記管理法律適用若干問題的執行意見》，申請外商投資的公司的審批和設立登記時，向審批和登記機關提交的外國投資者的主體資格證明或身份證明應當經所在國家公證機關公證並經中國駐該國使（領）館認證。香港、澳門和台灣地區投資者的主體資格證明或身份證明應當依法提供當地公證機構的公證文件。包括港商在內的港澳台地區投資者所需的當地公證程序繁瑣、耗時久且成本高，外國投資者所需的雙重公證更是嚴重。

因此，從 2007 年開始，天津市、江蘇省、濟南市、山東全省和福建自貿試驗區福州片區相繼出台了放寬境外投資者主體資格證明的相關規定。這些相關規定中現行有效且適用於港商的具體內容如下：

地區	具體規定
江蘇省	<p>對在中國境內其他地區申請審批設立公司時已經提交了主體資格（身份）證明公證、認證材料，同時投資設立的境內公司正常經營，不存在停業、歇業、查無下落等情況的境外投資者申請新設外商投資的公司，或者受讓股權等申請辦理變更審批登記時，可不再提交主體資格（身份）證明的公認、認證原件，改提交下列材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境外投資者所投資境內公司所在地審批機關或工商登記機關加蓋印章的主體資格（身份）證明公證、認證複印件，需註明與原件一致及原件存放地。 ● 所投資的境內公司最近年度年檢後的營業執照複印件（加蓋境內公司公章）。 ● 所投資的境內公司最近年度財務審計報告（投資的境內公司是當年設立的，不需提交）。
山東省	<p>境外企業、其他經濟組織或個人在境內申請設立公司時已經提交了主體資格（身份）證明公證、認證材料原件的，在山東省申請新設</p>

¹⁶ 主要包括：一是凡不涉及產品質量安全和產業政策的生產許可前置條件一律取消。生產許可檢驗只針對涉及產品質量安全的指標。企業提交申請幷作出質量安全承諾後，可先領取生產許可證開展生產，再接受現場審查。二是取消社會辦醫療機構乙類大型醫用設備配置許可證核發等審批，社會辦營利性醫療機構床位數逐步實行自主決定。對港口經營許可、建設工程設計單位資質許可、外商投資建築業企業資質許可等 16 項審批事項改為實行告知承諾制。簡化國際船舶運輸業務、印刷經營許可等審批條件。縮短藥品、醫療器械准入周期。對內外資典當企業設立、監督實施一致管理。三是優服務強監管。加快推行網上辦稅，優化發票管理，對小規模納稅人實行按季申報。全面實施誠信管理、風險監管，全面推行跨區域、跨層級、跨部門的綜合執法和“雙隨機、一公開”監管。

	立公司或受讓股權等變更登記時，可不再提交公證、認證原件。 港澳台居民在山東省投資設立企業，可以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台胞證等作為主體資格證明，不再提交公證、認證文件。
福州片區	港澳台企業法人投資者在福州片區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提交有效的主體資格證明即可申請，無須提交公證、認證或轉遞文件。

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中，**湖北自貿試驗區**在省工商局支持文件中明確規定，香港的自然人在湖北自貿試驗區投資時，只需要提供香港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且該證件經中國出入境管理部門確認並辦妥入境手續的，免於提交公證、認證文件，只需提交與原件一致的複印件。

二、投資領域改革

根據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為了深化投資領域改革，提升利用外資水平，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均對外商投資實行**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制度**。

國民待遇，是指一國給予外國人和本國人以相同的待遇。在投資領域，國民待遇的適用範圍按投資階段可以分為“外資准入前國民待遇”和“外資准入後國民待遇¹⁷”。“准入前國民待遇”是指在企業設立、取得、擴大等階段給予外國投資者及其投資不低於本國投資者及其投資的待遇。但准入前國民待遇不可能是絕對的，大多數國家在宣布給予外資准入前國民待遇的同時，都會公布一份限制外資准入的清單。只有在這份清單列舉的領域之外，外資才與內資享有同等准入權，此即“**負面清單**”¹⁸。需要指出的是，即使與內資享有同等准入權，外資能否實際從事某個具體的行業，還需要符合相關行業的具體規定。

上海自貿試驗區最先對外商投資實行了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制度，見於上海市人民政府於 2013 年 9 月發布的《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3 年）》。該文件規定，對負面清單之外的領域，將外商投資項目由核准制改為備案制¹⁹（國務院規定對國內投資項目保留核准的除外）；將外商投資企業合同章程審批改為備案管理。上海市人民政府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發布了修訂後的《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上海市人民政府公告 2014 年第 1 號），該版負面清單特別管理措施共計 139 條，比 2013 版減少了 51 條。在 139 條中，限制性措施 110 條，禁止性措施 29 條。

¹⁷ “外資准入後國民待遇”是指外資企業在東道國政府承諾對外資開放的領域進行運營階段才被給予國民待遇。

¹⁸ 具體而言，“負面清單”相當於投資領域的“黑名單”，列明企業不能或投資有限制的領域和產業。與負面清單相對應的，是正面清單，即列明企業可以在哪些領域投資。

¹⁹ 2016 年 10 月 8 日，商務部發布的《外商投資企業設立及變更備案管理暫行辦法》標志著備案制正式落地，它不同於之前的外商投資逐案審批，備案制下外商投資企業或其投資者以承諾書形式對填報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責，備案機構在備案階段僅對填報信息進行形式審查，領取備案回執也不是強制性要求。

2015年5月，國務院辦公廳發布了《自由貿易試驗區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5年版負面清單”），該負面清單的適用範圍擴大到上海、廣東、天津、福建四個自由貿易試驗區。

2017年6月，國務院辦公廳發布了《自由貿易試驗區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7年版）》（“2017年版負面清單”）²⁰，該負面清單適用於包括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在內的全部十一個自貿試驗區。

此外，商務部於2017年7月發布了《關於外商投資企業設立及變更備案管理有關事項的公告》，明確規定：自由貿易試驗區內，自2017年7月10日起，依照《自由貿易試驗區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7年版）》的規定執行；自由貿易試驗區外，自2017年7月28日起，依照《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2017年修訂）》（“2017年版產業指導目錄”）中《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外商投資准入負面清單）》的規定執行。

以下針對港商重點關注的服務業領域，比較2015年版負面清單與2017年版負面清單，看看自貿試驗區內哪些行業進一步擴大了開放；並比較2017年版負面清單與CEPA，對比二者在一些服務行業的開放程度差異。關於自貿試驗區外適用的2017年版產業指導目錄²¹，其與2017年版負面清單進一步趨同，而且對於港商來說，一般而言，會選擇適用更具有針對性也往往更優惠的CEPA，故不再將其與負面清單及CEPA進行比較。

2.1 2015年版負面清單與2017年版負面清單

總體來看，2017年版負面清單較2015年版負面清單減少了10個條目、27項措施。其中涉及服務業領域的具體刪減條目如下：

大類	領域	比上一版減少的特別管理措施
交通運輸業	道路運輸	13.公路旅客運輸公司屬限制類。
	水上運輸	14.外輪理貨屬限制類，限於合資、合作。
信息技術服務業	互聯網和相關服務	15.禁止投資互聯網上網服務營業場所。
金融業	銀行服務	16.外國銀行分行不可從事《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允許經營的“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
		17.外資銀行獲准經營人民幣業務須滿足最低開業時間要求。
		18.境外投資者投資金融資產管理公司須符合一定數額的總資產要求。

²⁰ 若有需要，請在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06/16/content_5202973.htm 獲取完整版。

²¹ 若有需要，請在 http://www.gov.cn/xinwen/2017-06/28/content_5206424.htm 獲取完整電子版。

大類	領域	比上一版減少的特別管理措施
	保險業務	19.非經中國保險監管部門批准，外資保險公司不得與其關聯企業從事再保險的分出或者分入業務。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會計審計	20.擔任特殊普通合夥會計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或履行最高管理職責的其他職務），須具有中國國籍。
	統計調查	21.實行涉外調查機構資格認定制度和涉外社會調查項目審批制度。
		22.評級服務屬限制類。
其他商務服務	23.因私出入境中介機構法定代表人須為具有境內常住戶口、具有完全民事行為能力的中國公民。	
教育	教育	24.不得舉辦實施軍事、警察、政治和黨校等特殊領域教育機構。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新聞出版、廣播影視、金融信息	25.禁止從事美術品和數字文獻數據庫及其出版物等文化產品進口業務（上述服務中，中國入世承諾中已開放的內容除外）。
	文化娛樂	26.演出經紀機構屬限制類，須由中方控股（由“為本省市提供服務的除外”調整為“為設有自貿試驗區的省份提供服務的除外”）。
		27.大型主題公園的建設、經營屬限制類。

限制性措施的大幅減少，有助於進一步拓寬對外開放的領域，激勵相關產業優化轉型。

而且除了刪除部分條目，2017 年版負面清單還細化了投資一些領域的具體資質要求，如細化了境外投資者投資各類銀行業金融機構的總資產要求，以及境外投資者投資貨幣經紀公司從事貨幣經紀業務的年限需求，還明確了外資投資中資銀行等銀行業的外資股比要求，並進一步細化了投資入股國內保險公司以及設立外資保險公司的外國保險公司的經營年限、總資產需求等條件。這使得 2017 年版負面清單操作性更強，有助於包括港商在內的外國投資者從其獲得清楚明確的指引。

2.2 2017 年版負面清單與 CEPA

2017 年版負面清單保留了 2015 年版清單的適用更優惠政策的原則，即香港投資者在自貿試驗區內投資參照《自貿試驗區負面清單》執行，但 CEPA 中適用於自貿試驗區並對符合條件的投資者有更優惠的開放措施的，

按照 CEPA 的規定執行。換言之，港商在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投資時，可以選用 2017 年版負面清單與 CEPA 中更優惠者。

以下從服務業領域選取數個行業，對比 2017 年版負面清單與 CEPA 的准入門檻。

行業	2017 年版負面清單	CEPA	差異解讀
醫療	醫療機構限於合資、合作。	可在內地設立獨資醫療機構且無地域限制。	CEPA 更優惠
教育	不得單獨設立以中國公民為主要招生對象的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不包括非學制類職業技能培訓）； 可以合作舉辦以中國公民為主要招生對象的教育機構，中外合作辦學者可以合作舉辦各級各類教育機構，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得舉辦實施義務教育機構； • 普通高中教育機構、高等教育機構和學前教育屬限制類，須由中方主導²²。 	設立以內地公民為主要招生對象的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提供初級、中等及高等教育服務限於合作； 允許在內地獨資舉辦非學歷中等及高等職業技能培訓機構，招生範圍比照內地職業技能培訓機構執行； 不得投資舉辦義務教育。	CEPA 更優惠。香港服務提供者可獨資設立以中國公民為主要招生對象的教育機構提供成人及其他教育服務（例如補習社）。
證券	證券公司外資比例不超過 49%。	投資證券公司為合資形式時，境外股東持股比例或者在外資參股證券公司中擁有的權益比例，累計（包括直接持有和間接控制）不可超過 49%。但符合條件的港資金融機構可在上海市、廣東省、深圳市各設立 1 家兩地合資全牌照證券公司，港資合併持股比例最高可達 51%，內地股東不限於證券公司。 證券投資諮詢機構方面，港資金融機構投資限於合資形式，香港證券公司持股比例	CEPA 較為優惠。 ²³

²² 校長或者主要行政負責人應當具有中國國籍，在中國境內定居；理事會、董事會或者聯合管理委員會的中方組成人員不得少於 1/2；教育教學活動和課程教材須遵守內地相關法律法規及有關規定。

²³ 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2018 年 4 月 28 日發布的《外商投資證券公司管理辦法》，現時證券公司的外資持股比例上限已放寬至 51%。新優惠適用於所有外資，並較自貿區負面清單及 CEPA 更優惠。

行業	2017 年版負面清單	CEPA	差異解讀
		最高可達到 49%。但在內地批准的“在金融改革方面先行先試”的若干改革試驗區(包括自貿試驗區)內，符合內地關於港資金融機構認定標準的港資證券公司持股比例可達 50% 以上。	
銀行	<p>境外投資者投資銀行業金融機構須符合一定數額的總資產要求，具體要求如下：</p> <p>1) 取得銀行控股權益的外國投資者，以及投資中資商業銀行、農村商業銀行、農村合作銀行、村鎮銀行、貸款公司和其他銀行的外國投資者，提出申請前 1 年年末總資產應不少於 100 億美元；</p> <p>2) 投資農村信用(合作)聯社、信託公司的外國投資者，提出申請前 1 年年末總資產應不少於 10 億美元；</p> <p>3) 擬設分行的外國銀行，提出申請前 1 年年末總資產應不少於 200 億美元；</p> <p>4) 在中國境外註冊的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融資租賃公司作為金融租賃公司發起人，最近 1 年年末總資產應不低於 100 億元人民幣或等值的可自由兌換貨幣；</p>	<p>香港服務提供者投資銀行業金融機構應符合總資產數量要求，具體包括：</p> <p>1) 擬設立外商獨資銀行的唯一或者控股股東、中外合資銀行的外方唯一或者主要股東、外國銀行分行的外國銀行，提出設立申請前 1 年年末總資產不少於 60 億美元；</p> <p>2) 大型商業銀行、股份制商業銀行、城市商業銀行、中國郵政儲蓄銀行的境外發起人或戰略投資者，最近 1 年年末總資產原則上不少於 60 億美元；</p> <p>3) 農村商業銀行、農村合作銀行、村鎮銀行、貸款公司的境外發起人或戰略投資者，最近 1 年年末總資產原則上不少於 60 億美元。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的境外發起人或戰略投資者，最近 1 年年末總資產原則上不少於 10 億美元；</p> <p>4) 信託公司的境外出資人，最近 1 年年末總資產原則上不少於 10 億美元；</p> <p>5) 企業集團財務公司成員單位以外的戰略投資者為境外金融機構的，其最近 1 年年末總資產原則上不少於</p>	CEPA 較優惠，在總資產要求等方面較 2017 年版負面清單低。 ²⁴

²⁴ 根據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2018 年 4 月 27 日的公布，將全面取消外資銀行申請人民幣業務需滿足開業 1 年的等待期要求；並已允許外國銀行分行從事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業務。新優惠適用於所有外資，並較自貿區負面清單及 CEPA 更優惠。

行業	2017年版負面清單	CEPA	差異解讀
	5) 法律法規未明確不適用的其他銀行業金融機構的境外投資者，提出申請前1年年末總資產應不少於10億美元。	10億美元； 6) 金融租賃公司的境外發起人，最近1年年末總資產原則上不少於10億美元； 7) 金融資產管理公司的境外戰略投資者，最近1年年末總資產原則上不少於100億美元。	
保險	壽險公司外資比例不超過50%；境內保險公司合計持有保險資產管理公司的股份不低於75%。 申請設立外資保險公司的外國保險公司，應當具備下列條件： (1) 經營保險業務30年以上；(2) 在中國境內已經設立代表機構2年以上； (3) 提出設立申請前1年年末總資產不少於50億美元。	境外保險公司與內地境內的公司、企業合資在內地設立經營人身保險業務的合資保險公司（簡稱合資壽險公司），其中外資比例不可超過公司總股本的50%。 內地境內保險公司合計持有保險資產管理公司的股份不可低於75%。 香港保險公司及其經過整合或戰略合併組成的集團進入內地保險市場須滿足：集團總資產50億美元以上，其中任何一家香港保險公司的經營歷史在30年以上，且其中任何一家香港保險公司在內地設立代表處2年以上。	持股比例限制及准入門檻基本一致。 ²⁵
演出經紀	演出經紀機構須由中方控股（為設有自貿試驗區的省市提供服務的除外）。	允許香港服務提供者在內地設立獨資、合資、合作經營的演出經紀機構。	CEPA 更優惠。

就以上數個行業作簡單比較，CEPA的規定與2017年負面清單持平或更優惠。香港投資者進行投資時，可查看是否通過CEPA可享受到更優惠的准入門檻。根據CEPA的最惠待遇條款，內地與其他國家或地區簽署自由貿易協議中，優於CEPA的開放措施也會延伸至香港，保證香港繼續享受內地最優惠的開放措施。

²⁵ 根據人民銀行行長易綱4月11日在博鰲亞洲論壇宣佈的內容，內地將於2018年6月底前將人身險公司的外資持股比例上限放寬至51%。新優惠適用於所有外資，並較自貿區負面清單及CEPA更優惠。

三、金融領域改革

根據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深化金融領域改革創新，是各個自貿試驗區的主要任務之一。事實上，金融制度創新一直被視為上海自貿試驗區的最大看點。可見，金融領域改革在自貿試驗區制度創新中的重要地位。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掛牌後，人民銀行和國家外匯管理局各地分支機構均圍繞總體方案的要求，出台了關於金融支持自貿試驗區建設的相關意見。然而，上述意見中的大部分內容仍是規劃、綱領性的政策，未形成具體措施，仍需要相關部門推出具體可操作的規則才可以具體實行。此外，在金融改革創新部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更多是複製前兩批自貿試驗區，尤其是上海自貿試驗區已有的政策。在目前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正式設立約一年的時間點，各區自主創新、甚至是在全國首創的政策暫尚不多見。

下文將從擴大人民幣跨境使用、深化外匯管理改革、擴大金融服務業對外開放等幾個備受關注的方面來介紹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主要金融領域改革措施。

3.1. 擴大人民幣跨境使用

人民幣的跨境使用經歷了從邊境貿易到一般國際貿易、從國際貿易到國際投資、從直接投資到其他資本項目這樣一個逐步擴展的過程。上海自貿試驗區作為擴大人民幣跨境使用先試先行的試點區域，探索了一系列擴大人民幣跨境使用的政策措施。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在參考上海自貿試驗區試點經驗的基礎上，也複製了部分試點措施，主要如下：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擴大人民幣跨境使用主要措施 ²⁶									
序號	內容	是否複製 先前試點 措施	各自貿試驗區是否在書面文 件上提出該措施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便利跨境人民幣結算	是				√	√	√	√
2	支持個人跨境人民幣結算業務	是		√	√	√	√	√	√
3	經常項下跨境人民幣集中收付	是					√		
4	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	是	√	√	√	√	√	√	√
5	人民幣境外借款	是		√					
6	支持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內發行人 人民幣債券	是	√	√	√	√	√	√	√
7	支持區內金融機構和企業	是	√	√	√	√		√	√

²⁶ 勾選表示該自貿試驗區在相關公開文件中對該項目作出了具體規定，但未作具體規定不代表該自貿試驗區內未實行該政策，因此建議港商針對特定金融需求諮詢當地金融機構或相關政府部門，獲取最新相關資訊。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擴大人民幣跨境使用主要措施 ²⁶									
序號	內容	是否複製 先前試點 措施	各自貿試驗區是否在書面文 件上提出該措施						
			遼 寧	浙 江	河 南	湖 北	重 慶	四 川	陝 西
	境外發行人民幣債券，募 集資金可調回使用								
8	支持區內銀行向境外項目 發行人民幣貸款	是	√	√	√	√	√	√	√
9	支持設立人民幣投資基 金，開展跨境投資	是	√	√		√	√		

以上各項政策的主要內容簡介如下：

- 1) **便利跨境人民幣結算**，是指銀行可在落實展業三原則（即“瞭解客戶”、“瞭解業務”、“盡職審查”）的基礎上，憑企業提交的收付款指令，直接辦理經常項下和直接投資項下人民幣跨境結算。該政策將人民幣跨境使用的範圍由經常項下延伸至直接投資項下。
- 2) **支持個人跨境人民幣結算業務**，浙江和河南自貿試驗區是指支持為在自貿試驗區內居住或就業並符合條件的海內外個人辦理經常項下和直接投資項下的跨境人民幣結算業務；湖北、重慶、四川和陝西自貿試驗區僅支持個人開展經常項下，尤其是貿易項下人民幣結算業務。但如何支持個人開展包括證券投資在內的境外投資，浙江和河南自貿試驗區尚未出台實施細則。
- 3) **經常項下跨境人民幣集中收付**，是指跨國公司指定主辦企業集中核算海內外成員企業（包括與集團內企業存在供應鏈關係的、有密切貿易往來的集團外企業）間的經常項目交易，並將一定時期內應收應付款合併軋差後，統一與外部交易方進行結算。
- 4) **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是集團海內外成員企業之間的餘缺調劑和資金歸集業務，屬企業集團內部的經營性融資活動。對於該業務的具體操作模式、各自貿試驗區的實施情況，請見下文分析。
- 5) **人民幣境外借款**，是指自貿試驗區內金融機構和企業可以按宏觀審慎原則從境外借用人民幣資金，用於符合國家宏觀調控方向的領域，不得用於投資有價證券、理財產品、衍生產品，不得用於委託貸款。
- 6) **支持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內發行人民幣債券**，募集資金可用於集團內設立在自貿試驗區的子公司和集團內成員企業借款使用，不納入現行外債管理。所有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均提出這一政策，但目前各區尚未出台實施細則，缺乏明確操作指引。此外，各區政策表述上存在一定區別，具體見下文分析。

- 7) **支持區內金融機構和企業境外發行人民幣債券**，募集資金可調回使用。鼓勵所籌資金在境外使用，對於所籌資金以人民幣形式回流境內使用的，在其資金回流額上限內嚴格按照債券募集說明書募集資金用途使用。大部份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均提出這一政策，目前具體實施細則尚待出台。
- 8) **支持區內銀行向境外項目發行人民幣貸款**，鼓勵和支持自貿試驗區內銀行基於真實需求和審慎原則向境外項目發放人民幣貸款，滿足“走出去”企業的海外投資、項目建設、工程承包、大型設備出口等融資需求。
- 9) **支持設立人民幣投資基金，開展跨境投資**。支持在自貿試驗區內設立的股權投資基金以人民幣開展對外投資試點。支持外資股權投資管理機構、外資創業投資管理機構在自貿試驗區內設立人民幣股權投資和創業投資基金，並依規辦理相關跨境人民幣結算。大部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均提出這一政策，但目前具體實施細則尚待出台。

總的來說，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在擴大人民幣跨境使用方面的舉措大都是複製先前自貿試驗區的成功經驗，並試圖在個別方面降低政策適用門檻。在此基礎上，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也提出了一些新的促進人民幣在跨境投融資中使用的舉措。目前這些政策的相應配套實施細則尚待出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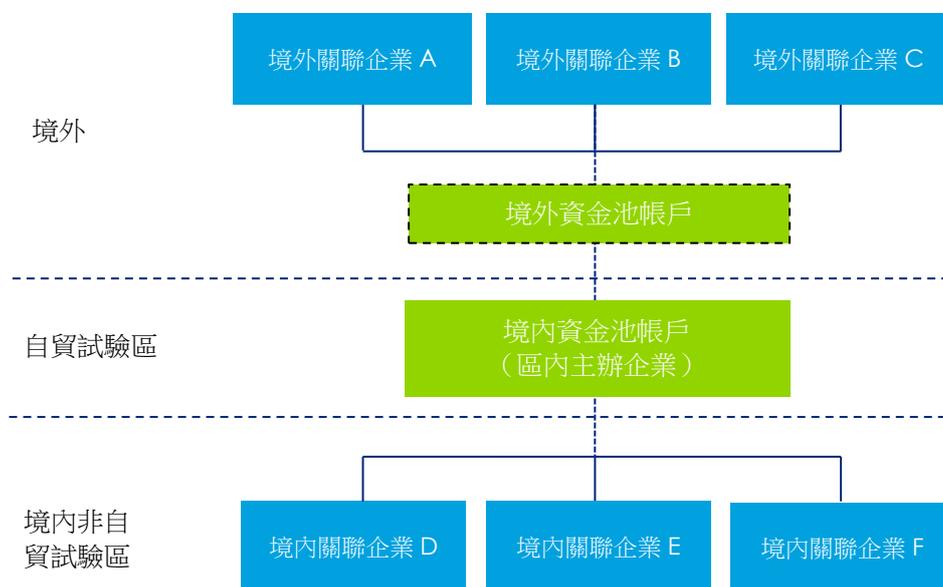
下文對上述政策中的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務以及支持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在境內發行人民幣債券政策進行梳理和分析，以期幫助企業瞭解這兩項政策為企業帶來的便利，以及其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之間的區別。

3.1.1. 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

定義。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務指集團海內外成員企業之間的餘缺調劑和資金歸集業務，屬企業集團內部的經營性融資活動。

優勢。通過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企業可更加便利地進行海內外流動資金的跨境調撥，實現資金的統一管理和控制，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實現海內外各子公司多餘的資金集中、調配運用，降低對銀行貸款等集團外部借款方式的依賴，降低融資成本。以往跨國公司海內外資金的劃撥和流動，必須提供用途證明，由金融管理部門逐筆審批。通過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進行人民幣的跨境劃撥，流入資金額不受外債額度限制，資金跨境流動無需取得外匯管理局審批。

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政策最早是在 2014 年由中國人民銀行上海總部決定在上海自貿試驗區進行試點，允許區內企業根據自身經營和管理需要，開展集團內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務，其**基本業務模式**大致如下圖：



跨國集團需指定一家上海自貿試驗區內註冊成立並實際經營或投資的成員企業（包括財務公司）作為主辦企業，開立人民幣專用存款賬戶作為主賬戶，專門用於辦理集團內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務，並指定或開立資金池各參與企業的成員賬戶。成員賬戶資金可以歸集至主賬戶，主賬戶資金也可以向成員賬戶進行劃撥，具體資金歸集和下撥的金額、場次和方式，主辦企業可根據自身需求與銀行進行協商溝通。

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在上海自貿試驗區試點後反響熱烈，衆多跨國集團實施了這一資金管理模式，得到較好反饋。2014 年 11 月，中國人民銀行將該政策的適用範圍由上海自貿試驗區擴展至全國，但是對參與主體的條件、資金入境出境限額以及資金用途等方面進行了更細緻的規定，相比上海自貿試驗區的政策對企業要求更高、限制更多。2015 年 9 月，中國人民銀行再次發文，放寬了參與主體的條件及資金入境額度，但與上海自貿試驗區相比，對企業要求仍較高、限制較多。上海自貿試驗區版政策與全國版政策的區別大致如下：

跨境人民幣資金池政策區內外對比		
項目	上海自貿試驗區版	全國版
法規依據	《中國人民銀行上海總部關於支持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擴大人民幣跨境使用的通知》（銀總部發[2014]22 號）-2014 年 2 月 20 日	《中國人民銀行關於進一步便利跨國企業集團開展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務的通知》（銀發[2015]279 號）-2015 年 9 月 5 日

是否需 要備 案	法規未規定，實踐中結算銀行需向人民銀行報告，但不須事前報告	事前備案
適格 參與 主體	企業 集團 概念	以資本關係為主要聯結紐帶，由母公司、子公司、參股公司等存在投資性關聯關係成員共同組成的跨國集團公司。
	經營 時間 限制	/
	營業 收入 要求	/
	禁止 參與 主體	法規未規定，但實踐中一般不允許地方政府融資平台、房地產行業企業參與資金池
	主辦 企業	區內註冊成立並實際經營或投資的成員企業（包括財務公司）
資金 跨境 流動 額度	流入	淨額上限管理， $上限 = \sum (境內成員企業的所有者權益 \times 跨國企業集團的持股比例 \times 宏觀審慎政策係數)$ （初始值為 0.5）
	流出	法規沒有規定固定限額，不同銀行可能有不同要求。
資金來源限制	只能是企業產生自生產經營活動和實業投資活動的現金流，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暫不得參與歸集。	
資金使用限制	法規未規定，不同銀行可能有不同要求。	不得投資有價證券、金融衍生品以及非自用房地產，不得用於購買理財產品和向非成員企業發放委託貸款。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總體方案在談到金融領域改革時，不約而同地提出要開展/支持/推行跨國企業集團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務。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正式掛牌成立之後，各地人民銀行分支結構以及各地政府也紛紛在其發布的支持意見或自貿試驗區建設方案中提出要推進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

務，其中浙江、河南、四川和陝西自貿試驗區還明確表示要降低跨境人民幣資金池的客戶准入條件，提高資金淨流入額度，各區具體情況請見下表。但上述文件的內容暫處於目標願景階段。

自貿區	願景/目標任務	備注
遼寧	優化自貿試驗區內業務管理，建立跨境人民幣資金池雙向額度管理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瀋陽片區：建立雙向額度管理機制 大連片區：放寬成員企業參與條件 營口片區：開展該業務 	
浙江	適當降低客戶准入條件，提高資金淨流入額度	
河南	適當降低客戶准入條件，提高資金淨流入額度，簡化辦理條件，開通備案“綠色”通道	根據河南自貿試驗區官網，將准入條件的營業收入標準降低為 5 億元和 1 億元；實行雙向上限管理，宏觀審慎政策係數提高為 1
湖北	探索降低准入門檻，提高資金淨流入額度	
重慶	支持區內符合條件的企業根據需要開展該業務	
四川	探索降低准入門檻，提高資金淨流入額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都片區：積極爭取從經營時間和營業收入等方面降低准入門檻 	
陝西	探索降低准入門檻，提高資金淨流入額度	

3.1.2. 區內企業的海外母公司在境內發行人民幣債券

2014 年 8 月，中國人民銀行發文明確支持在前海註冊企業的境外母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在境內發行人民幣債券，募集資金既可以直接以人民幣形式調出境外使用，也可以在境內購匯後用於境外。2015 年 11 月，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成功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了 5 億元人民幣短期融資券，成為前海區內企業境外母公司的首單“熊貓債”（“熊貓債”即外國機構在內地發行的以人民幣計價的債券）。

2015 年 10 月，上海自貿試驗區也提出完善相關制度規則，支持自貿試驗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內發行人民幣債券，募集資金根據需要海內外使用。2017 年 3-9 月，俄羅斯鋁業聯合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成功發行兩期“熊貓債”，成為首家在中國內地沒有運營實體的“熊貓債”發行人，其募集的資金，除一部份付款給境內的原材料供應商，另一部份通過跨境人民幣的方式出境購匯後支付境內供應商在境外平台，避免了匯兌損失。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同樣也提出該政策，各區之間存在細微差別，具體可見下表。

地區	發行主體	募集資金使用範圍	募集資金用於集團內設立在區內的全資子公司和集團內成員企業借款的，是否納入現行外債管理
前海	前海註冊企業的境外母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用於境外	/
上海	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或子公司	境內外均可	/
遼寧	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或子公司	未進行限制，可用於集團內設立在區內的子公司和集團內成員企業借款使用	
浙江	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	未進行限制	否
河南	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	未進行限制	否
湖北	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	未進行限制	/
重慶	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	未進行限制，可以放款形式用於境內子公司	
四川	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	未進行限制	否
陝西	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	未進行限制	否

根據上述比較可見，絕大部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縮小了該政策的適用主體範圍，不對募集資金的使用進行限制且鼓勵將募集資金用於集團內設立在區內的全資子公司和集團內成員企業借款。

3.2. 深化外匯管理改革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掛牌後，人民銀行和國家外匯管理局各地分支機構均為支持自貿試驗區建設提出了一系列深化外匯管理改革的意見，以推進貿易投資便利化。然而，這些意見中的大部分內容是複製先前自貿試驗區的試點經驗，其中不乏一些已經在全國範圍推廣的政策。現將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在深化外匯管理改革方面提出的主要舉措列舉如下：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深化外匯管理改革主要措施 ²⁷									
序號	內容	是否複製先前試點措施	各自貿試驗區是否提出該措施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簡化經常項目外匯賬戶或	是	√	√	√	√	√	√	√

²⁷ 勾選表示該自貿試驗區在相關公開文件中對該項目作出了具體規定，但未作具體規定不代表該自貿試驗區內未實行該政策，因此建議港商針對特定金融需求諮詢當地金融機構或相關政府部門，獲取最新相關資訊。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深化外匯管理改革主要措施 ²⁷									
序號	內容	是否複製 先前試點 措施	各自貿試驗區是否提出該措施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收支管理								
2	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	是	√	√	√	√	√	√	√
3	全口徑跨境融資宏觀審慎管理模式	是		√	√	√	√	√	√
4	支持銀行發展人民幣與外匯衍生產品服務	是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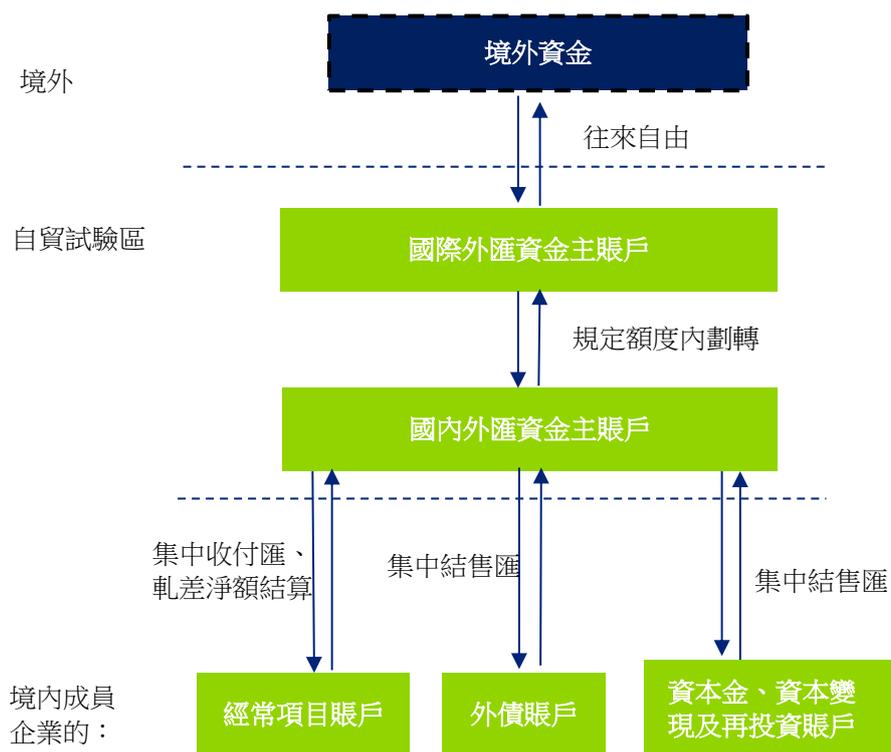
具體來說，各項政策的內容大致如下：

- 1) **簡化經常項目外匯賬戶或收支管理**，是指自貿試驗區內貨物貿易外匯管理分類等級為 A 類的企業外匯收入無需開立待核查賬戶，可直接進入經常項目結算賬戶。放寬貨物貿易電子單證審核條件，銀行可按展業三原則自主把握是否審核單證及審核何種單證。
- 2) **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具體內容請見下文分析。
- 3) **全口徑跨境融資宏觀審慎管理**，是指境內法人企業和金融機構可按規定在與其資本或淨資產掛鈎的跨境融資上限內，自主開展本外幣跨境融資，無需事先登記審批，人民幣與外幣外債額度統一管理。河南、湖北、重慶、四川和陝西自貿試驗區均提出實施全口徑跨境融資宏觀審慎管理，便利自貿試驗區企業跨境融資，將企業跨境融資餘額上限由企業淨資產的 1 倍提高到 2 倍。事實上，全口徑跨境融資宏觀審慎管理已自 2016 年 5 月開始在全國範圍內實施，企業跨境融資餘額上限由企業淨資產的 1 倍提高到 2 倍也已經在 2017 年 1 月在全國範圍實施。
- 4) **支持銀行發展人民幣與外匯衍生產品服務**。遼寧、浙江和四川自貿試驗區提出：支持銀行機構發展人民幣與外匯衍生產品服務；具備人民幣與外匯衍生產品業務資格的銀行，可以按照外匯管理規定為自貿試驗區相關業務提供人民幣與外匯衍生產品服務；對於境外機構按規定可開展即期結售匯交易的，註冊且營業場所在區內的銀行可以為其辦理人民幣與外匯衍生產品交易。重慶自貿試驗區提出：豐富外匯衍生產品工具；鼓勵金融機構開發符合市場需要的遠期、掉期、期權等外匯衍生產品，推廣差額交割、企業單向賣出期權、組合期權等業務創新，為自貿試驗區內市場主體提供更多的風險管理工具；對於境外機構按照規定能夠開展即期結售匯交易的，註冊且營業場所在自貿試驗區內的銀行可以為其辦理人民幣與外匯衍生產品交易。

3.2.1. 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

定義。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是指跨國公司可以根據經營需要，通過開立**國內外匯資金主賬戶**，集中運營管理境內成員企業外匯資金，並可辦理經常項目外匯資金集中收付匯、扎差淨額結算等業務；通過開立**國際外匯資金主賬戶**，集中運營管理境外成員企業資金以及從其他境外機構借入的外債資金。國際外匯資金主賬戶之間以及與境外機構境內外匯賬戶、境外資金往來自由；國際資金主賬戶內資金存放不受外債指標控制；資本項下在規定額度內，實現資金流入流出。跨國公司由此可以集中運營管理海內外成員單位外匯資金，實現境內與境外成員單位外匯資金的雙向互通，降低集團財務成本。

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政策是在整合原有已試點的跨國公司總部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境內外幣資金池和國際貿易結算中心外匯管理政策的基礎上形成的，其最早自 2014 年由國家外匯管理局上海分局決定在上海自貿試驗區進行試點。辦理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業務的跨國公司需滿足一定條件，並向當地外匯管理部門申請備案。其基本業務模式大致如下圖：



上述政策已於 2014 年 4 月推廣至全國，並在 2015 年 9 月由國家外匯管理局進一步修改。但上海自貿試驗區內企業開展該業務相較於區外企業仍然具有一定優勢和便利，包括更低的准入門檻——區內企業的上年度本外幣國際收支規模要求為超過 5000 萬美元，區外為超過 1 億美元。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總體方案中均提及要開展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業務，其中遼寧、浙江、河南、湖北、重慶和陝西自貿試驗區均提出要放寬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准入條件。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正式掛牌成立之後，各地人民銀行及國家外匯管理局分支結構紛紛發布支持自貿試驗區建設的意見，其中部份支持意見明確提出如何放寬准入條件以及簡化管理等措施。按照該等措施，跨國企業在部份自貿試驗區開展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業務，可享受比全國版政策更優惠和便利的政策。具體各自貿試驗區的政策內容請見下表：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政策對比			
項目	准入條件	經常項目集中收付匯、軋差結算業務管理	境內銀行通過國際外匯資金主賬戶吸收存款的境內使用
遼寧	上年度本外幣國際收支規模超過5000萬美元。	允許銀行審核電子單證後直接辦理	/
浙江		允許銀行審核電子單證後直接辦理	/
河南		允許銀行審核電子單證後直接辦理	提高境內銀行通過國際外匯資金主賬戶吸收的存款境內運用比例，且境內運用資金不佔用銀行短期外債餘額指標。
湖北		允許銀行審核電子單證後直接辦理	/
重慶		/	/
四川		允許銀行審核電子單證後直接辦理；簡化涉外收付款申報方式，允許銀行和企業簽定一攬子涉外收付款掃款協議。	/
陝西		允許銀行審核電子單證後直接辦理；簡化涉外收付款申報方式，允許銀行和企業簽定一攬子涉外收付款掃款協議。	境內銀行通過國際外匯資金主賬戶吸收的存款可在不超過前六個月日均存款餘額的100%額度內境內運用，且不佔用銀行短期外債餘額指標。
全國	上年度外匯收支規模超過1億美元	由經辦銀行按照“瞭解客戶”、“瞭解業務”、“盡職審查”等原則辦理相關手續。對於資金性質不明確的，銀	境內銀行通過國際外匯資金主賬戶吸收的存款可在不超過前六個月日均存款餘額的50%額度內境內運用；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政策對比			
項目	准入條件	經常項目集中收付匯、軋差結算業務管理	境內銀行通過國際外匯資金主賬戶吸收存款的境內使用
		行應當要求主辦企業提供相關單證。服務貿易等項目對外支付仍需按規定提交稅務備案表。	在佔用短期外債餘額指標的前提下，可將國際外匯資金主賬戶吸收存款中超過 50% 的部分境內運用。

3.3. 擴大金融服務業對外開放

金融服務業的對內對外開放，在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的總體方案的金融領域改革板塊佔據重要地位。銀行、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外資股權投資基金、創業投資基金以及專業化或創新型保險業務是各自貿試驗區提及較多的開放領域，其中主要對外開放政策列示如下：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金融服務業對外開放主要措施 ²⁸								
序號	內容	各自貿試驗區是否提出該措施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銀行							
	允許符合條件的外國金融機構設立外商獨資銀行，允許符合條件的外國金融機構與中國企業出資共同設立中外合資銀行			√				
	支持外資銀行在自貿試驗區內設立子行、分行、專營機構		√		√			
	支持符合條件的外資銀行在區內新設分行或營業機構							√
	支持外資銀行和中外合資銀行在區內設立營業性機構						√	
	允許區內外資銀行支行升格為分行				√			
2	證券							
	支持外資在區內設立合資證券等金融機構				√			
	允許外商投資在區內新設一家合資證券公司							√

²⁸ 勾選表示該自貿試驗區在相關公開文件中對該項目作出了具體規定，但未作具體規定不代表該自貿試驗區內未實行該政策，因此建議港商針對特定金融需求諮詢當地金融機構或相關政府部門，獲取最新相關資訊。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金融服務業對外開放主要措施²⁸

序號	內容	各自貿試驗區是否提出該措施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3	保險							
	支持在區內探索設立服務石油行業的專營保險公司或分支機構		√					
	支持在區內設立健康保險、科技保險和內河航運保險等專業保險機構，擴大出口信用保險覆蓋面				√			
	支持在區內設立保險資產管理公司、自保公司、相互制保險機構等新型保險組織					√		
	支持在區內設立外資再保險、外資健康保險、國際多式聯運物流專業保險等機構					√		
	支持設立健康、科技、養老等專業保險機構						√	
	支持在區內設立為保險業發展提供配套服務的保險經紀、保險代理、風險評估、損失理算、法律諮詢等專業性服務機構。		√			√		
	取消對自貿試驗區內保險支公司高管人員任職資格的事前審批，實施備案管理		√	√	√			√
4	股權投資和創業投資基金							
	支持外資股權投資管理機構、外資創業投資管理機構在自貿試驗區發起管理人民幣股權投資和創業投資基金	√	√	√	√	√		√
5	融資租賃等非銀行金融機構							
	鼓勵境外投資者在自貿試驗區設立融資租賃企業		√		√			
	支持外資企業在區內設立金融租賃公司、汽車金融公司、消費金融公司				√			
	支持港澳台機構在區內設立金融租賃公司、融資租賃公司，鼓勵在飛機、船舶及其零部件、機器人、農機、醫療設備及基礎設施等領域開展業務						√	
	支持符合條件的法人在區內設立金融租賃公司、財務公司、汽車金融公司、消費金融公司等金融機構				√			√

具體來說，

- 1) **銀行業**的開放措施主要是支持外商獨資銀行和中外合資銀行的設立以及支持外資銀行在自貿試驗區內設立分支機構、分行。外商在中國內地投資設立外商獨資銀行及中外合資銀行，須滿足諸如股東類型、資產規模、經營業績等方面的特定要求。外資銀行設立分支機構和分行也須滿足法定條件。河南、浙江、湖北、四川和陝西自貿試驗區提出支持外資銀行及其分支機構的設立，具體配套實施細則尚待發布。
- 2) **證券業**的開放措施為支持外資在區內設立合資證券機構。外商投資證券公司持股比例受限，外資持股比例不超過 49%。法律法規對合資證券公司的業務範圍也有所限制。湖北自貿試驗區提出支持外資在區內設立合資證券機構，具體配套實施細則尚待發布。
- 3) 外商申請設立外資**保險公司**，須滿足諸如股東類型、資產規模、經營業績等方面的特定要求，且持股比例受到限制（例如壽險公司外資比例不超過 50%）。保險業的開放措施主要是支持各類專門保險公司的設立，如健康保險、科技保險、航運物流保險等專業保險機構，其中重慶自貿試驗區特別提出支持在區內設立外資再保險、外資健康保險機構。浙江和重慶自貿試驗區還提出支持在區內設立為保險業發展提供配套服務的保險經紀、保險代理等專業性服務機構。上述政策的具體配套實施細則尚待發布。
- 4) 除四川自貿試驗區外，各自貿試驗區均提出支持**外資股權投資管理機構、外資創業投資管理機構**在自貿試驗區發起管理人民幣股權投資和創業投資基金。如何支持、是否放寬准入條件、是否簡化審批流程等具體配套實施細則尚待發布。
- 5) 對於**非銀行金融機構**，河南、湖北、四川和陝西自貿試驗區均提出支持外資設立金融租賃公司、融資租賃公司、汽車金融公司或消費金融公司等。如何支持、是否放寬准入條件等具體配套實施細則尚待發布。

四、貿易便利化措施

根據世界貿易組織的定義(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貿易便利化(Trade Facilitation)是指進出口過程的簡化、規範和協調²⁹；聯合國歐洲經濟委員會(United Nations Economic Commission for Europe, "UNECE")將貿易便利化定義為貨物買賣流動及付款過程中所需程序和相關信息流的簡化、標準化和協調。而貿易便利化的目的則是為了在保證安全的前提下，使跨境（進出口）貿易更快捷、更低廉、更可測。³⁰2017年2月22日世界貿易組織《貿易便利化協議》（“《協議》”）正式生效，中國內地已於2015年9月4日

²⁹ 參見：https://www.wto.org/english/tratop_e/tradfa_e/tradfa_e.htm

³⁰ 參見：<http://tfig.unece.org/details.html>

就該協議向世貿組織提交了批准書。《協議》共分為三大部分，24 個條款。第一部分（第 1 至 12 條）規定了各成員在貿易便利化方面的實質性義務，共 40 項貿易便利化措施。《協議》的主要條款可以分為六類，即貿易法規透明度相關條款、進出口規費和手續相關條款、貨物的放行與清關、進出口手續、過境自由以及海關合作。基于此，《協議》主要對海關提出了詳細的義務，從中也能發現內地近年來貿易便利化工作指導的依據和來源。因此在本章中，將以海關在自貿試驗區中創新、試驗的貿易便利化措施為主，對自貿試驗區內的貿易便利化措施予以介紹。

自貿試驗區作為制度創新先行先試的橋頭堡，一直以來以形成與國際投資貿易通行規則相銜接的制度創新體系為目標。自成立以來，不斷探索以貿易便利化為重點的貿易監管制度改革。為複製第一第二批自貿試驗區形成的先進經驗，國務院相繼出台了《國務院關於推廣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可複製改革試點經驗的通知》（國發【2014】65 號文）以及《國務院關於做好自由貿易試驗區新一批改革試點經驗複製推廣工作的通知》（國發【2016】63 號文）在全國範圍內總結、推廣了數十項貿易便利化措施。

延續此前兩批自貿試驗區的精神，推動貿易便利化也是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建設的重要任務，七個自貿試驗區均在總體方案中將建設投資貿易便利化的自由貿易園區作為發展目標，並在主要任務和措施中就推動貿易轉型升級或推動貿易便利化設立專節。而創新通關監管服務模式，作為自貿試驗區貿易便利化措施中的重要內容，各個自貿試驗區的總體方案均在該節下對通關監管提出了具體的任務要求和措施，包括實施“一綫放開”、“二綫安全高效管住”；加快建設國際貿易“單一窗口”、實行保稅展示交易貨物分綫監管等。

有鑒於海關監管是貿易便利化措施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為與總體方案保持一致，不再另設專章。下文將針對自貿試驗區成立以來推出的貿易便利化措施以及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的在貿易便利化措施上的實踐情況予以簡要介紹。

此外，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均涵蓋了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和非海關特殊監管區域（詳見附件三）。根據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各自的總體方案，各個自貿試驗區內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均將重點探索以貿易便利化為主要內容的制度創新，開展保稅加工、保稅物流、保稅服務等業務；非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則主要重點探索投資體制改革、推動金融制度創新。因此，如果沒有特別指明，本章討論的將以海關特殊監管區域為主。

4.1. 通關便利類

針對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海關總署分別印發了支持和促進自由貿易試驗區建設發展的若干措施，提出要在創新模式、優化流程、簡化手續、提高效率等方面創新海關監管制度。總的來說，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內海關監管便利化改革主要集中於海關特殊監管區域，承襲了前兩批自貿試驗區的改革經驗，以下選取了比較重要的幾項措施予以介紹。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貿易便利化措施－通關便利類								
序號	內容	各自貿試驗區落地情況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關區內海關特殊監管區域間貨物流轉自行運輸制度	√	√	√	√	√	√	√
2	智能化卡口驗放	√	√	√	√	√	√	√
3	一次備案，多次使用	√	√	√	√	√	√	√
4	互聯網+海關特色服務	√	√	√	√	√	√	√
5	先進區，後報關	√	√	√	√	√	√	√
6	國際貿易“單一窗口”	√	√	√	√	√	√	√

4.1.1. 關區內海關特殊監管區域間貨物流轉自行運輸制度

“自行運輸”是指經海關註冊登記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企業，可以使用經海關備案的車輛，在某一關區內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間運輸貨物的作業模式。在實施區內貨物流轉自行運輸制度之前，海關特殊監管區域之間的貨物流轉採取轉關運輸方式，並用海關監管車輛運輸貨物，海關監管車輛載貨後至海關卡口，由海關施加封誌，發送相應電子數據至目的地海關等作業後，載貨車輛方能出區，抵達目的地卡口時，目的地海關核對海關封誌後確認放行，整個流程車輛的等待時間較長。實施區內貨物流轉自行運輸制度後，某一關區內海關特殊監管區域企業，可以使用經海關備案的自有車輛或委託取得相關運輸資質的境內運輸企業車輛，在關區內海關特殊監管區內自行結轉貨物。

目前貨物流轉自行運輸已適用於全國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和保稅監管場所（包括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範圍內的保稅監管區域）。

4.1.2. 智能化卡口驗放

“智能化卡口驗放”指海關依據卡口核放單，運用智能化設備自動讀取電子車牌號碼、集裝箱號、車載重量（電子地磅數據）、安全智能鎖等監管數據，進行海關監管信息的自動比對、風險判別，完成車輛 GPS 運行軌迹自動核銷、貨物查驗或者放行指令處置等卡口智能化管理作業，實現車輛分流、自動驗放。“卡口”是指進出自貿試驗區海關特殊監管區域的海關卡口。卡口設置貨車通道、客車通道及人員通道，實施分道通行。區內企業在進出區前填制卡口核放單，申報車輛的載貨信息。以往卡口驗放以人工辦理模式為主，手續低效，智能化卡口驗放則大幅縮短每次貨物過卡口時間，提升企業物流流轉效能。

具體操作方式上，已使用電子車牌的承運車輛進出自貿試驗區內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卡口時，主管海關通過信息化系統自動提取卡口核放單的車輛載貨信息與報關單證、電子車牌、車載重量（電子地磅數據）等信息自動比對，實現車輛自動驗放。未使用電子車牌的承運車輛進入卡口時，駕駛員應當掃

描卡口核放單條形碼，主管海關通過信息化系統實施卡口核放單的車輛載貨信息與報關單證、車牌號碼、車載重量等信息自動比對，實現車輛自動驗放。智能化卡口驗放最早由上海自貿試驗區試驗，目前已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範圍內的保稅監管區域推廣。

4.1.3. 一次備案，多次使用

“一次備案、多次使用”最早在上海自貿試驗區試行，目前已適用於全國各種類型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包括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範圍內的保稅監管區域）。“一次備案、多次使用”是指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企業經賬冊備案後，在開展“批次進出、集中申報”、“保稅展示交易”、“境內外維修”、“期貨保稅交割”、“融資租賃”等經海關核准開展的業務中，可以在信息化系統中直接調用已備案的企業和進出貨物等信息，無需再向海關重複備案。

4.1.4. 互聯網+海關特色服務

根據《關於加快推進“互聯網+政務服務”工作的指導意見》，全國海關“互聯網+海關”一體化網上辦事平台已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上線運行，目前 9 大類業務、60 項具體事項可網上辦理。基本實現了“單點登錄、全網通辦”。辦事平台統一服務入口、統一身份認證，用戶通過一體化平台登陸後，可辦理目前全國海關所有的海關網上服務事項。

4.1.5. 先進區，後報關

“先進區、後報關”是指在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境外入區環節，經海關註冊登記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企業可以憑進境貨物的倉單等信息先向海關簡要申報，並辦理口岸提貨和貨物進區手續，再在規定時限內向海關辦理進境貨物正式申報手續的作業模式。即將以往提貨前的報關手續放到了提貨以後。“先進區，後報關”是對自貿試驗區“一綫放開”的落地實踐，在一綫進境環節採用“先進區，後報關”，先憑貨物倉單信息提貨進區，再在規定時限內辦理海關進境申報手續，加快了通關時間並節省了物流成本；二綫出區進口環節，對接“批次進出，集中申報”、“貨物狀態分類監管”模式，通關後續各項單證處理、稅款徵收工作加速，企業通關效率顯著提高。目前上海自貿試驗區已從海運進出境貨物擴展到空運。企業可以自行選擇全部或者部分業務適用“先進區、後報關”作業模式。

措施目前已適用於全國各種類型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包括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範圍內的保稅監管區域）。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中，浙江自貿試驗區出台了《杭州海關支持中國(浙江)自貿試驗區建設推出的第一批創新舉措》進一步規定，從事國際航行船舶保稅油供應的企業採用“先供油，後報關”模式開展業務。

4.1.6. 國際貿易“單一窗口”

國際貿易“單一窗口”是指在單一登記點遞交符合國際貿易的監管規定的標準資料和單證的一項措施，³¹即進出口手續一點提交、一點反饋。中國內地雖然在向 WTO 貿易便利化籌委會提交的《貿易便利化協議》通報中將單一窗口從 A 類措施排除了（即在《貿易便利化協議》生效時未將“單一窗口”作為立即實施的貿易便利化措施），但是內地推動國際貿易“單一窗口”的進程却在不斷加快。

2015 年 7 月 23 日，上海自貿試驗區開始實踐國際貿易“單一窗口”，企業可通過上海國際貿易“單一窗口”平台向上海海關、上海出入境檢驗檢疫局就需要報關報檢的進出口貨物“一次申報”或辦理船舶進出境相關申報手續。上海海關和上海出入境檢驗檢疫局合作實施“關檢聯合查驗”作業制度。雙方成立關檢聯合查驗小組，對符合關檢聯合查驗條件的貨物共同確定查驗比例，並在“關檢聯合查驗”場地上實施關檢聯合查驗，關檢需要查驗的貨物只需要 1 次開箱查驗，減輕企業負擔。

2016 年，國務院口岸工作部際聯席會議辦公室印發了《國際貿易“單一窗口”建設的框架意見》，在全國範圍內推進國際貿易單一窗口建設，目標是建設一點接入、一次性提交滿足口岸管理和國際貿易相關部門要求的標準化單證和電子信息的電子口岸平台，相關部門通過電子口岸平台共享數據信息、實施職能管理，處理狀態（結果）統一通過“單一窗口”反饋給申報人。

目前以省級為單位，各地（不限於自貿試驗區）都搭建了省域內的“單一窗口”，實現了省域間各部門的互聯互通。

4.2. 稅收徵管類

自貿試驗區內稅收徵管改革集中在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大部分已經在全國（包括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推廣，少部分在部分區域試點，針對具體的措施，各地根據實際情況有所不同。下文選取了以下三項比較。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貿易便利化措施-稅收徵管類 ³²								
序號	內容	各自貿試驗區的落地情況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融資租賃海關監管制度	√	√	√	√	√	√	√
2	保稅區外保稅展示交易平台		√			√	√	
3	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貨物狀態分類監管模式	√	√	√	√	√	√	√

³¹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貿易便利化評估及提升路徑》，陳麗芬，商務部研究院消費與流通研究所副研究員

³² 勾選表示在相關公開文件中對該項目作出了具體規定。鑒於各地正在大力推進貿易便利化，建議港商計劃在某地投資時，諮詢當地辦事人員，獲取最新相關資訊。

4.2.1. 融資租賃海關監管制度

2014年之前，境內承租企業只有向境外企業承租進口設備才能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進出口貨物徵稅管理辦法》的有關規定分期繳納稅款，而向境內租賃企業承租的，則需要根據設備總價一次性繳納稅款。上海海關於2014年在上海自貿試驗區首次推出了融資租賃海關監管制度，允許承租企業分期繳納租金，對融資租賃貨物按照海關審查確定的租金分期徵收關稅和增值稅。自貿試驗區試點融資租賃海關監管制度後，融資租賃貨物的稅款計徵方法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出口關稅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進出口貨物徵稅管理辦法》關於租賃進口貨物的相關規定執行。使得區內融資租賃公司的成本大大降低，消除了與境外融資租賃公司在繳納稅款方式上的差別，提升了區內融資租賃公司在市場中的競爭力。上海自貿試驗區試點該制度後，國務院於2014年12月21日發文要求全國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在2015年6月30日前推廣該制度。目前融資租賃海關監管制度已在全國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落地（包括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範圍內的保稅監管區域）。

更進一步，國務院於2015年8月28日出台了《關於印發加快海關特殊監管區域整合優化方案的通知》，提出對註冊在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的融資租賃企業進出口飛機、船舶和海洋工程結構物等大型設備涉及跨關區的，在執行現行相關稅收政策前提下，根據物流實際需要，實行海關異地委託監管（即申報海關與貨物實際進出境地海關不一致。由企業註冊地海關辦理申報手續，由進出境地海關辦理實貨放行）。海關異地委託監管使得自貿試驗區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的融資租賃企業進出口飛機船舶、海洋工程結構物等大型設備，進出境地為其他直屬關區的，企業可向註冊地海關提出業務需求，在註冊地海關辦理申報手續，由進出境地海關辦理實貨放行。該措施順應了物流實際，降低了企業生產成本。海關異地委託監管制度此後在前兩批自貿試驗區中推廣，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在總體方案中亦對該政策進行了複製。

4.2.2. 保稅展示交易

保稅展示交易指經海關註冊登記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企業，將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保稅貨物憑保後運至區域外進行展示和銷售的經營活動。在此制度實施以前，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的企業僅允許在區內開展保稅展示業務。而自貿試驗區試點保稅展示交易制度以後，企業可以按照經營所需進行物流配送，已銷售的貨物在規定的時限內可以每月集中申報並完稅。

保稅展示交易有助於企業降低物流成本和終端售價。在傳統進口商品零售模式下，進口商品是先清關完稅後再進行銷售。企業須先支付關稅，如果銷售不暢則成為商家的存貨。而保稅展示交易模式下，減少了海關、商檢等部門的中間環節，使得商品的配送時間縮短，三個月內未售滯銷商品可以退回區內繼續存儲或退運出境。企業可以先銷售貨物，之後再在規定的時間集中申報完稅，降低企業資金成本，使得商家能向消費者提供更多的讓利空間。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均提出要在嚴格執行貨物進出口稅收政策的前提下，允許在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設立保稅展示交易平台。其中，浙江舟山、四川成都、重慶還允許建立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外的保稅展示交易平台。

4.2.3. 在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探索建立貨物狀態分類監管模式

“貨物狀態分類監管模式”是指允許非保稅貨物以非報關方式進入海關特殊監管區域，與保稅貨物集拼、分撥後，實際離境出口或出區返回境內的海關監管制度。採用倉儲貨物按狀態分類監管的企業無需在境內區外再設置貨物倉庫，節省企業設備、人員、運營成本，也有助於企業同庫經營，協調內外貿易，以達到保稅非保稅統一管理的目的。適用“倉儲貨物按狀態分類監管”制度的區內企業，應使用計算機倉儲管理系統（WMS），按照海關規定的認證方式與海關特殊監管區域信息化輔助管理系統聯網，能夠向海關報送能夠滿足監管要求的相關數據。

各個自貿試驗區在總體方案中均明確將在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探索建立貨物狀態分類監管模式。河南自貿試驗區進一步提出，在符合政策的前提下，將探索推廣將“貨物狀態分類監管模式”應用到保稅監管場所及保稅展示交易、跨境電子商務等業務領域。

4.3. 保稅監管類

保稅監管是自貿試驗區貿易便利化措施推出最多的領域，本章著重就保稅監管類措施予以介紹。總體上來說，前兩批自貿試驗區的成功措施大多已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內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複製，但各地實踐情況有所不同，簡述如下。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貿易便利化措施-保稅監管類 ³³								
序號	內容	各自貿試驗區的落地情況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期貨保稅交割海關監管制度	√	√	√	√	√	√	√
2	境內外保稅維修海關監管制度	√	√	√	√	√	√	√
3	大宗商品現貨保稅交易	√	√	√	√	√	√	√
4	引入中介機構開展保稅核查、核銷和企業稽查	√	√	√	√	√	√	√
5	出境加工監管	√	√	√	√	√	√	√

³³ 勾選表示在相關公開文件中對該項目作出了具體規定。鑒於各地正在大力推進貿易便利化，建議港商計劃在某地投資時，諮詢當地辦事人員，獲取最新相關資訊。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貿易便利化措施-保稅監管類 ³³								
序號	內容	各自貿試驗區的落地情況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6	委內加工監管	√	√	√	√	√	√	√
7	平行進口汽車試點（詳細比較見 4.3.7 部分）	√		√		√	√	

4.3.1. 期貨保稅交割海關監管制度

期貨保稅交割是指以海關特殊監管區域或保稅監管場所內處於保稅監管狀態的期貨合約所載商品作為交割標的物進行期貨交割的過程。期貨保稅交割最早在洋山保稅港區試點後擴大到整個上海自貿試驗區，現已推廣至全國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包括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範圍內的保稅監管區域）。引入期貨保稅交割後，在交易和結算流程方面均沒有改變，但在交割中新增保稅標準倉單，並進行保稅交割。未採用保稅交割制的中國內地商品期貨都是含稅價格，而國際上主要的商品期貨市場的交易價格都是不含稅價，不利於內地和國際期貨市場價格聯動。借助報稅倉庫儲存期貨保稅商品，企業可在保稅狀態下進入期貨商品交割環節，不必先行辦理報關手續、繳納進口關稅和相關稅費，有助於企業減少資金壓力，擴展期貨交割規模。

4.3.2. 境內外保稅維修海關監管制度

境外保稅維修是指以保稅方式將存在部件損壞、功能失效、質量缺陷等問題的貨物從境外運入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進行檢測、維修後複運出境的維修業務。境內保稅維修業務是指待維修貨物從境內（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外）運入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進行檢測、維修後複運回境內（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外）的維修業務。未開展保稅維修業務以前，維修料件需要按照一般貿易方式完成進口徵稅（即 8%的進口關稅和 17%的增值稅）後，才能安裝上待維修船舶或飛機上，且需要若干天的通關時間。實施這一制度後將顯著降低維修企業的稅務成本，也縮短了維修業務的時間。境內外保稅維修海關監管制度最早於上海自貿試驗區實施，目前已推廣適用於全國保稅區、出口加工區、保稅物流園區、保稅港區、綜合保稅區、珠澳跨境工業區珠海園區以及中哈霍爾果斯邊境合作中心中方配套區等區域（包括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範圍內的保稅監管區域）。

就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來看，四川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中提出在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拓展保稅維修、檢測、研發等業務。四川國際航空發動機保稅維修基地開展飛機境內外航空發動機保稅維修，擬建設成為亞洲最大的航空發動機維修基地，目前項目一期已建成。根據《四川省人民政府關於印發中國（四川）自由貿易試驗區建設實施方案的通知》，四川省人民政府將支持成都建設亞洲知名的航空維修基地。四川自貿試驗區對入境維修/再製造用途機電料件和企業採用“企業能力評估、維修品入境查驗、事中事後監管”的檢

驗監管機制，通過能力評估的維修/再製造企業，免於境外裝運前檢驗和產成品質量驗證，使得入境維修料件通關時間可縮短 1-2 天，首台保稅維修飛機發動機已於 2018 年 1 月 15 日交付。除此以外，遼寧自貿試驗區瀋陽片區亦提出將爭取境內外保稅維修與再製造項目核准權限下放到地方商務主管部門。目前天津濱海新區商務委（地方商務主管部門）已獲得境內外保稅航空維修再製造項目核准權限。

4.3.3. 大宗商品現貨保稅交易

“大宗商品現貨保稅交易”制度，是指海關對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處於保稅監管狀態的大宗基本工業原料、農產品和能源產品（以下簡稱大宗商品）等，在經有關政府部門批准建立的大宗商品現貨市場（以下簡稱現貨市場）交易平台上交易的監管制度，目前該制度已適用於各種類型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包括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範圍內的保稅監管區域）。保稅交易意味著大宗商品貿易價格將不再含關稅及增值稅，符合國際大宗商品交易市場的交易慣例。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總體方案中，遼寧、浙江、河南和四川自貿試驗區均提出要促進和發展大宗商品國際貿易。各個自貿試驗區所發展的大宗商品類別有所區分，其中浙江自貿試驗區明確將重點支持開展原油、成品油、燃料油等大宗商品現貨交易，鼓勵區內銀行為大宗商品交易平台及提供配套服務，為區內油品企業提供提供各項貿易融資配套方案等服務。

4.3.4. 引入中介機構開展保稅核查、核銷和企業稽查

引入社會中介機構（以下簡稱“中介機構”）輔助開展自貿試驗區海關特殊監管區保稅監管和企業稽查，分為企業委託及海關委託兩種模式，指具備相關資質的中介機構接受自貿試驗區海關特殊監管區內企業或海關委託，在企業開展自律管理和認證申請，以及海關實施保稅監管和企業稽查等過程中，通過審計、評估、鑒定、認證等活動，提供相關輔助依據的工作。

企業根據國際海關經認證的經營者（AEO）認證標準，主動開展內部控制、財務狀況、進出口守法和貿易安全等合規性審查的；或根據海關監管要求開展自律管理，主動披露相關信息的；或對海關保稅監管或企業稽查過程中的事實認定存在異議的，可以根據需要委託中介機構開展輔助工作，由企業向海關提交相關書面材料並隨附中介機構出具的工作報告，海關結合風險研判定是否採納。

這項措施有利於改善企業在海關稽查過程中相對弱勢的地位，為企業維護自身合法權益提供了一定的保障。目前中介機構開展保稅核查、核銷和企業稽查工作已在全國推廣，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政策無顯著差別。

4.3.5. 出境加工監管

“出境加工”是指境內符合條件的企業將自有的原輔料、零部件、元器件或半成品等貨物委託境外企業製造或加工後，在規定的期限內複運進境並支

付加工費和境外料件費等相關費用的經營活動。根據《國務院關於做好自由貿易試驗區新一批改革試點經驗複製推廣工作的通知》，**出境加工監管制度已在全國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包括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範圍內的保稅監管區域）推廣。**

在貿易實踐中，一方面內地勞動力不足、勞動力成本上升已成為一些勞動密集型企業發展的制約，另一方面內地加工企業的有些客戶會指定某些工序須由特定的境外供應商完成。出境加工是解決上述問題的一項可選途徑。出境加工業務中原材料出口可暫免繳納出口關稅與出口環節稅，製成品進口僅需就增值部分繳納進口關稅和進口環節稅，降低企業現金壓力和稅負；還可利用國外相對低廉的勞動力降低人工成本；此外，出境加工不涉及到境外建廠、購置設備、僱用工人等問題，企業接到國內訂單可通過境外企業直接生產，有利於企業壓縮成本，提高競爭優勢，增加利潤。

4.3.6. 委內加工監管

“委內加工”是指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企業接受境內（區域外）企業委託，對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外企業提供的入區貨物進行加工，加工後的產品全部運往境內（區域外），收取加工費，並向海關繳納稅款的行為。委內加工貨物是指委內加工用料件（包括來自境內區域外的非保稅料件和區域內企業保稅料件）、成品、殘次品（包括廢品）、副產品和邊角料。**目前委內加工監管制度已經推廣至全國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推廣（包括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範圍內的保稅監管區域）。**在該項制度開展以前，海關特殊監管區內企業只能承接境外加工業務，難以承接國內生產企業的訂單，委內加工突破了以往的限制，有利於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的企業充分利用生產效能，充分拓展國內境內外兩個市場、應對境內外業務風險。此外，對於海關特殊監管區外企業來說，運用海關特殊監管區內加工企業生產自身難以生產的重要零部件，可降低對進口零部件的依賴，從而降低生產成本。

4.3.7. 平行進口汽車試點

根據中國質量認證中心發布的《關於汽車強制性產品認證實施細則修訂的通知》附件 6《平行進口汽車認證管理要求》，平行進口汽車是指在汽車生產廠商授權銷售體系之外，由除總經銷商以外的其他進口商從境外進口的汽車，與國內授權經銷商渠道“平行”。汽車產品屬自動進口許可管理貨物目錄下管理的產品，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的有關規定，實行自動許可的進出口貨物，收貨人、發貨人在辦理海關報關手續前提出自動許可申請的，國務院對外貿易主管部門或者其委託的機構應當予以許可；未辦理自動許可手續的，海關不予放行。因此內地進口汽車銷售商在海關報關前應當取得自動進口許可證。然而，根據《汽車產品自動進口許可證簽發管理實施細則》的有關規定，倘若進口汽車用於銷售的，申請進口汽車產品的單位在申領《自動進口許可證》時，還應當提交汽車品牌經銷授權證明材料。因

此在平行進口汽車試點出台以前，內地的進口汽車銷售市場只有汽車品牌授權銷售的單一模式。

2014年9月，國務院辦公廳印發《關於加強進口的若干意見》，要求加緊在上海自貿試驗區率先開展汽車平行進口試點工作。2015年1月7日，上海市商務委等部門發布《關於在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開展平行進口汽車試點的通知》，正式在上海自貿試驗區開展平行進口汽車試點業務。根據該規定，試點企業進口汽車和建立分銷網絡無需獲得汽車供應商授權，可按照經營活動實際需求，由區內註冊的試點企業或試點企業在區內設立的全資子公司或控股公司向商務部申請《平行進口汽車自動進口許可證》。取得《平行進口汽車自動進口許可證》後，在進口環節向海關交驗許可證件，辦理報關手續。

除突破汽車品牌授權銷售外，平行進口模式的另一大優勢是試點企業被允許在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內開展期限為3個月的汽車整車保稅倉儲業務，也就是說平行進口汽車銷售商在進口後有三個月的納稅緩交期限，並在期限內可以做保稅展示。由於汽車屬大宗商品，貨值較高，因此關稅及各類進口稅額非常高，保稅倉儲政策大大降低了試點企業的資金壓力。

平行進口汽車模式在上海自貿試驗區試點成功後，在第二批自貿試驗區內推廣。平行進口此前共9個試點口岸，除第一第二批自貿試驗區外還有四川（成都）、新疆（霍爾果斯、阿拉山）、大連以及寧波（梅山）。2018年2月1日，商務部在例行新聞發布會上介紹，除原有9個試點口岸外，新增八個汽車平行進口試點口岸，其中包括河南鄭州鐵路口岸和重慶鐵路口岸。因此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覆蓋區域中，目前僅遼寧大連、四川成都、河南鄭州和重慶享有平行進口試點政策。截至報告日，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試點口岸中，重慶、鄭州尚未就汽車平行進口出台相關文件，而大連、成都沿用了天津模式，區分試點平台及試點企業，對於試點企業的准入要求較上海高；汽車平行進口自動進口許可證辦理時間也較長；且未公開承諾更多的貿易便利化措施。下表為上海及大連、成都平行進口汽車政策比較：

汽車平行進口政策對比			
項目	上海自貿試驗區	遼寧大連片區	四川成都青白江鐵路港片區
法規依據	《關於促進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平行進口汽車試點工作的實施意見》（2016年6月23日） 《關於進一步促進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汽車平行進口若干支持措施》2017年9月20日	《關於做好開展汽車平行進口試點工作的通知》2017年1月5日	《成都國際鐵路港汽車平行進口試點實施方案》2017年7月12日

汽車平行進口政策對比			
項目	上海自貿試驗區	遼寧大連片區	四川成都青白江鐵路港片區
試點平台條件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或企業投資方註冊資本不少於3000萬元人民幣，近兩年年均汽車銷售額或進口額不少於3億元人民幣，固定資產不少於2億元人民幣，在大連市範圍內擁有倉儲面積1萬平方米以上。 - 具備完善的汽車國內銷售和售後維修、服務網絡，其售後維修、服務、零部件供應體系具備服務試點平台內會員企業的能力。 - 在日常經營中無不良行為記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註冊資本不少於1億元人民幣，企業或企業合作方近2年年均汽車銷售額不少於2億元人民幣，具有與其經營規模相匹配的風險保障機制。 - 平台企業或企業合作方具備完善的汽車銷售和售後服務網絡，具備服務試點平台內企業的能力。 - 具備完善的境外車源採購渠道和提供供應鏈服務的能力。 - 屬市屬國有企業或者國有控股企業，且海關認證企業標準為AA認證。
試點企業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試點企業應具有從事汽車銷售業務能力，具備與經營規模相適應的維修、服務、零部件供應網點與設施，信譽良好、具有採購渠道和汽車銷售服務行業經驗，並在區內註冊或在區內設立具有汽車經銷資質的全資子公司或控股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或企業投資方註冊資本不少於1000萬元人民幣，上一財務年度汽車銷售額不少於1億元人民幣，有與其經營規模相匹配的固定資產或建立的風險保障機制。 - 具備與經營規模相適應的汽車售後維修、服務、零部件供應體系。對無法滿足該條件要求的企業，可以依託試點平台提供相應服務，達到要求後方可參與試點。 - 在日常經營中無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註冊資本不少於3000萬元人民幣，企業或企業投資方從事汽車銷售業務2年以上，企業或企業投資方上一財務年度汽車銷售額不少於1億元人民幣，具有與其經營規模相匹配的風險保障機制。 - 應具備與經營規模相適應的汽車售後服務、零部件供應體系，對於無法自行提供的可委託平台完成。 - 應具備完善的境外車源採購渠道。

汽車平行進口政策對比			
項目	上海自貿試驗區	遼寧大連片區	四川成都青白江鐵路港片區
		良行為記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良好信譽，在工商、稅務、質檢、海關、商務、外匯等監管部門無不良記錄。 - 註冊地點在成都市行政區域範圍內，並承諾獲批後 3 個月內開展平行進口業務。
汽車平行進口自動進口許可證辦理	由上海市商務委受理汽車平行進口自動進口許可證的申請，接到試點企業條件合規、材料齊全的自動進口許可證申請後，當日轉報商務部。在商務部審核簽發後，當日通知試點企業領證。實現上海試點企業本地領取自動進口許可證。	大連市商委接收、在法定 5 個工作日內審核，對符合要求的材料審核後，經處領導、局分管領導、主要領導審簽，同時，按規定報備商務部有關部門。在商務部審核通過後，3 個工作日出證，發放汽車平行進口自動進口許可證。	未公開
承諾其他貿易便利化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檢驗檢疫部門在平行進口車輛完成檢驗檢疫手續後，5 個工作日內簽發隨車檢驗單，並同時做好對應車輛識別碼（VIN）在進口機動車車輛識別碼（VIN）管理系統中的核銷工作，兩者的時間誤差不超過 1 個工作日。 - 對清關完稅後的平行進口車輛，符合海關要求，在 3 個工作日內發放“進口貨物證明書”，為企業提供貿易便利。 	/	/

4.4. 企業監管類

企業監管是海關等進出口監管部門日常工作中的重要一環，企業監管措施改革改善了貿易進出口監管部門間的合作及海關間的合作，節省了監管部門的行政時間，從而加快企業在貿易鏈中的時效。目前來看，企業監管措施大多全國統一，未因自貿試驗區區內區外有所差別。但仍有少數政策，尚未推廣，簡述如下。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貿易便利化措施-企業監管類 ³⁴								
序號	內容	各自貿試驗區的落地情況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海關企業進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制度	√	√	√	√	√	√	√
2	國際海關經認證的經營者（AEO）互認制度	√	√	√	√	√	√	√
3	企業協調員制度	√	√	√	√	√	√	√
4	報關企業註冊登記備案							

4.4.1. 海關企業進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制度

海關企業進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制度最早起始於上海自貿試驗區，現已推廣到全國。通過“中國海關企業進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平台”，查詢人可以瞭解企業在海關註冊登記信息、海關對企業信用等級的認定結果、企業被海關行政處罰信息以及海關高級認證企業名錄。目前企業信用分為高級認證企業、一般認證企業、一般信用企業和失信企業。程序上，除了認證企業需要由企業向海關申請認定外，其他企業信用等級調整都由海關按照客觀、量化標準進行動態調整，無需向海關申請。目前申請高級認證企業已不再要求上一年度代理申報的進出口報關單及進出境備案清單總量在 2 萬票（中西部 5000 票）以上，取消了新註冊企業須適用當前信用等級滿 1 年的時間條件。小微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和成立時間長短，均可申請成為高信用企業。

由於海關企業進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在 2014 年就已經推廣至全國海關，包括各個自貿試驗區在內都使用全國統一系統，因此各個自貿試驗區無區別。

4.4.2. 國際海關經認證的經營者（AEO）互認制度

AEO 是“經認證的經營者”的簡稱，該制度是世界海關組織倡導的通過海關對信用狀況、守法程度和安全水平較高的企業實施認證，對通過認證的企

³⁴ 勾選表示在相關公開文件中對該項目作出了具體規定。鑒於各地正在大力推進貿易便利化，建議港商計劃在某地投資時，諮詢當地辦事人員，獲取最新相關資訊。

業給予優惠通關便利的一項制度，在內地是建立在海關企業信用分類基礎上的一項制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企業信用管理暫行辦法》的有關規定，認證企業分為一般認證企業和高級認證企業。《海關認證企業標準》對一般認證企業和高級認證企業的標準作了詳細規定，包括內部控制、財務狀況、守法規範、貿易安全和附加標準等 5 類標準。其中，高級認證企業標準有 18 條 32 項，一般認證企業標準有 18 條 29 項。一般認證企業可適用較低進出口貨物查驗率；可簡化進出口貨物單證審核；可優先辦理進出口貨物通關手續。高級認證企業適用的管理措施優於一般認證企業。高級認證企業除適用一般認證企業管理原則和措施外，可在確定進出口貨物的商品歸類、海關估價、原產地或者辦結其他海關手續前先行辦理驗放手續；海關為企業設立協調員；對從事加工貿易的企業，不實行銀行保證金台賬制度。此外，只有高級認證企業可享有 AEO 互認國家或者地區海關提供的優惠措施和通關便利。

第三批各個自貿試驗區均提出要支持自貿試驗區內符合條件的企業經申請認證為海關 AEO 企業。經過認證後，認證企業（AEO）可以享受海關便利措施。而認證企業（AEO）優惠措施清單則明確公告認證企業享有哪些海關便利措施，以鼓勵企業申請認證。四川自貿試驗區提出要在自貿試驗區率先明確認證企業（AEO）優惠措施清單。在此之前，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已率先施行了認證企業（AEO）優惠措施清單制度。

4.4.3. 企業協調員制度

協調員是指海關指定專人擔任企業協調員，協助企業提升管理水平的制度。以上海模式為例，企業可以通過“上海海關企業協調員信息化平台”線上匯總提交疑難問題，海關協調專人督辦有關事項，一口反饋處理結果。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企業信用管理暫行辦法》的有關規定，海關為高級認證企業設立協調員。目前，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未就擴大海關企業協調員制度出台政策。

4.4.4. 報關企業註冊登記備案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報關單位註冊登記管理規定》，報關企業應當經所在地直屬海關或者其授權的隸屬海關辦理註冊登記許可後，方能辦理報關業務。目前上海、廣東、福建及天津自貿試驗區內報關企業註冊登記均已改為備案制，但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內，該政策尚未複製，仍然為行政許可事項。

五、 稅收及招商優惠政策

目前，就稅收優惠政策而言，具有兩方面特點，一是實行內外資統一的稅收優惠；二是納入《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的在國家層面普遍適

用的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主要集中於高新技術企業稅收優惠以及研發費用加計扣除。其他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主要集中於特殊行業（比如創業創新、軟件和集成電路等）以及符合條件的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外商投資企業。

就自貿試驗區而言，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均提及，落實現有相關稅收政策，充分發揮現有政策的支持促進作用。上海、天津、廣東和福建自貿試驗區已經試點的稅收政策原則上可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進行試點，其中促進貿易的選擇性徵收關稅、其他相關進出口稅收等政策在自貿試驗區內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進行試點。自貿試驗區內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範圍和稅收政策適用範圍維持不變。此外，在符合稅制改革方向和國際慣例，以及不導致利潤轉移和稅基侵蝕的前提下，積極研究完善境外所得稅收抵免的稅收政策。因而，在優惠政策方面，各區域的差別主要集中於地方招商引資優惠政策（包括地方出台的產業基金和引導基金扶持政策）。

針對地方招商引資優惠政策，國務院曾於 2014 年底出台 62 號文，要求專項清理，認真排查地區、部門制定出台針對特定企業及其投資者（或管理者）等的稅收等優惠政策，違反國家法律法規的優惠政策一律停止執行，並發布文件予以廢止。隨後國務院於 2015 年出台 25 號文，要求各地區、各部門今後制定出台新的優惠政策，除法律、行政法規已有規定事項外，涉及稅收或中央批准設立的非稅收入的，應報國務院批准後執行；其他由地方政府和相關部門批准後執行，其中安排支出一般不得與企業繳納的稅收或非稅收入掛鉤。

為進一步擴大對外開放、進一步創造公平競爭環境、進一步加強吸引外資工作，2017 年 1 月 12 日，國務院發布《關於擴大對外開放積極利用外資若干措施的通知》（“《若干措施》”）提出了 20 條措施。《若干措施》指出，利用外資是中國對外開放基本國策和開放型經濟體制的重要組成部分，同時指出經濟發展進入新常態，利用外資面臨新形勢新任務，要營造優良營商環境，繼續深化簡政放權、放管結合、優化服務改革，以進一步積極利用外資，實現互利共贏。

針對進一步加強吸引外資，《若干措施》除了明確地方不能擅自出台限制外資的措施以外，還在國家層面首次允許地方政府在法定權限範圍內制定出台招商引資優惠政策，支持對就業、經濟發展、技術創新貢獻大的項目。《若干措施》明確支持中西部地區、東北地區承接外資產業轉移。對符合條件的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外商投資企業實行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向中西部地區、東北地區轉移的外商投資企業，享受國家支持產業轉移與加工貿易的資金、土地等優惠政策。在外商投資項目用地方面，《若干措施》明確，外商投資企業與內資企業同等適用相關用地政策，繼續對集約用地的鼓勵類外商投資工業項目優先供應土地，在確定土地出讓底價時可按不低於所在地土地等別相對應全國工業用地出讓最低價標準的 70% 執行。

針對地方招商引資優惠政策，各地均根據自身情況和重點發展行業頒布和實施了招商引資優惠政策，部分已出台的政策將於下文總結，以供讀者參考。由於各地陸續出台招商引資優惠政策，投資者可留意各地有否新的政策出台。

在比較和申請適用的優惠政策的過程中，投資者要注意以下一般的原則：

1) 優惠期限

有效期一般 3-5 年，到期可能根據實際情況延長。

2) 享受主體

- 除明確表明適用範圍外，大部分情況下，外資項目與內資項目享受同等扶持政策。
- 除了少數普遍適用的政策外，大部分政策適用於當地重點發展的行業。
- 除了少數適用於增資項目外，大部分政策適用於新設企業或者新遷入區內的企業（同一行政區劃內遷移除外）。

3) 主體資格要求

- 一般要求具有獨立法人資質，按相關規定繳納註冊資本，並在區內實體經營繳納稅收。
- 需註冊在區內，若一定期限內（5/10）年內遷出所在區域，主管機關有權追回扶持資金。
- 要注意自貿試驗區覆蓋區域範圍與行政區劃/行政管轄範圍不一致導致的財政扶持政策適用不一。部分自貿試驗區存在行政區劃和稅收管轄的分離情況，財政扶持政策的享受，須參考稅收管轄。比如，重慶兩江新區不是傳統意義的行政區劃，而是一個改革試驗區，其涉及直管區、渝北區、江北區和北碚區等行政區劃。所以對於註冊於重慶自貿試驗區兩江片區的企業，是否兩江新區出台的政策能夠適用，建議事先和當地主管部門諮詢確認。
- 香港公司和其他滿足《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條件的香港稅收居民，通常可以享受《安排》優惠以及各地政府給予的財政扶持，前提是獲得香港稅務主管當局開具的香港稅收居民身份證明。考慮到各地對於香港投資者稅收政策和財政扶持領域政策的執行並不統一，香港投資者在進行投資之前可切實瞭解各地政策執行和扶持政策的適用條件。
- 政策的享受，需要經過主管機關的批准。

4) 優惠上限

- 獎勵政策依次兌現，獎勵總額一般參考企業本年度對區級經濟貢獻。
- 同一項目、同一事項同時符合不同政策（即性質相同條款），按照就高不重複原則給予支持。已經享受過其他財政獎勵政策的企業不再重複享受新政策。

- 對重大的新引進項目或者有重大意義的新引進機構，採取“一事一議”或者“一企一策”辦法議定。在此情況下則不再享受普遍適用的優惠政策。
- 年度可享受各類財稅扶持和獎勵，不得超過當年度企業實際繳納並留存於該區域的稅收地方留成總額；如超過的，延遲到以後年度兌現（開辦補助、購買自用辦公用房補助、購地自建辦公用房補助、上市/掛牌獎勵、產業基金扶持等不與稅收收入直接掛鈎的除外）。
- 部分地區明確了獎勵的上限，比如《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關於促進“互聯網+”發展的若干政策（試行）》、《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關於推進文化科技產業融合發展的實施意見（試行）》明確，單個企業同一年度因上述各政策享受各類補貼、獎勵總額最高不超過 500 萬元。

5.1. 鼓勵 500 強企業落戶政策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遼寧	瀋陽片區	落戶獎勵 ：新設立的先進製造業外資企業，根據實繳註冊資本給予 300-1000 萬元獎勵
浙江	浙江自貿試驗區	落戶獎勵 ：世界 500 強企業首次落戶，一次性扶持 500-1000 萬。 一事一議 ：享受的具體政策在雙方簽訂的投資協議中予以明確
湖北	湖北省	落戶獎勵 ：新落戶的境外世界 500 強企業，最高給予 200 萬元人民幣 一事一議 ：對當年實際到資 5000 萬美元以上的重大外資項目採取一事一議、一企一策，最高給予 200 萬元人民幣的獎勵。
	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	落戶獎勵 ：設立分支機構的，可根據其實際投資與貢獻予以支持。 落戶獎勵 ：生物產業獨立法人總部、研發中心、生產基地，給予 100-500 萬元獎勵。
重慶	兩江片區內的兩江新區直管區域	落戶獎勵 ：世界 500 強企業來區新註冊設立的新型產業（技術）研究院，符合條件的，前 3 年每年可最高給予 1000 萬元的研發及運營經費扶持。
陝西	西安經開功能區	一企一策
	西安國際港務區功能區	落戶獎勵 ：對入駐的世界 500 強企業，根據經濟貢獻、產業輻射和就業帶動情況，給予最高不超過 5000 萬元的落戶獎勵。

5.2. 鼓勵發展總部經濟政策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遼寧	瀋陽市	<p>落戶獎勵：根據註冊資本金額，給予一次性 100-1000 萬元的資金補助。</p> <p>貢獻獎勵：經認定的總部企業，獎勵金額最高不超過 500 萬元。</p> <p>提升能級獎勵：經認定的總部企業，首次被評為中國內地服務業企業 500 強的，一次性給予 200 萬元獎勵；首次被評為中國內地企業 500 強的，一次性給予 500 萬元獎勵。對連續 3 年獲得以上榮譽的總部企業，另外給予相應標準 50% 的獎勵。</p> <p>增資獎勵：根據註冊資本金額，給予一次性 200-1000 萬元資金補助。</p> <p>辦公用房補貼：對新註冊設立且經認定的總部企業，新購、自建辦公用房，補貼最高不超過 500 萬元；租賃辦公用房，3 年內每年補貼金額最高不超過 200 萬元。</p>
	大連片區保稅區域	<p>落戶獎勵：500-1500 萬元獎勵。</p> <p>經營貢獻獎勵：新註冊的企業，自認定之日起連續 5 年按照其對區級經濟發展貢獻，給予最高不超過企業上年形成地方本級財力的 70% 的貢獻獎勵(含高級管理人員享受的獎勵)。</p> <p>一事一議：新引進的重大企業集團總部、企業項目以及帶動性強、區級經濟發展貢獻大的重點項目，其扶持的具體方式可以通過與管委會簽署合作協議的方式另行約定，或按“一事一議”原則，給予重點支持。</p>
	大連片區	<p>高管獎勵：對達到經營貢獻獎勵條件的總部經濟企業高級管理人員，年薪 50 萬元以上，按其個人工薪收入對經濟發展貢獻的 50% 給予獎勵，每人每年不超過 200 萬元。</p>
	遼寧自貿試驗區營口片區	<p>落戶獎勵：按照形成地方財力的數額，五年內給予每年 40%-80% 的獎勵，對自建或購買辦公用房給予補貼（至 2020 年底）。</p>
浙江	浙江自貿試驗區	<p>一事一議：鼓勵在浙江自貿試驗區設立地區性總部、研發中心、銷售中心、物流中心、結算中心等。實行“一事一議”，享受的具體政策在雙方簽訂的投資協議中予以明確。</p> <p>貢獻獎勵：企業將其國際物流、貿易、結算營運中心設立在浙江自貿試驗區，承諾五年內不遷出的，其在舟山首次年度海外結算營業收入折合超過 1 億元人民幣的，給予相應扶持，最高不超過 100 萬元人民幣。</p>
河南	河南自貿試驗區	<p>落戶獎勵：對河南自貿試驗區新設的地區性總部給予不超過 800 萬元經費補助。</p>
湖北	湖北省	<p>落戶獎勵：對新設立的跨國公司總部企業，最高給予 1000 萬元獎勵。</p>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	<p>落戶獎勵：對於國際細分行業 100 強、境外上市公司在東湖高新區內設立的生物產業獨立法人總部、研發中心、生產基地，給予 100-500 萬元一次性獎勵。</p> <p>一企一策：對於投資額達到 1 億美元的重大項目或對東湖高新區產業結構意義重大的項目，可以“一企一策”具體商議。</p>
	宜昌市	<p>貢獻獎勵：宜昌市外企業將總部註冊地遷入宜昌市，且年實繳增值稅和企業所得稅合計超過 500 萬元的，前 3 年按相當於其繳納增值稅和企業所得稅市區兩級實得財力部分的 100% 給予扶持，後兩年按相當於其繳納增值稅和企業所得稅市區兩級實得財力部分的 50% 給予扶持。</p>
重慶	兩江片區內的兩江新區直管區域	<p>落戶獎勵：對新引進的實體性地區總部企業，符合條件的，以其設立年度起 3 年內實繳資本金為基數，按 1% 額度分 3 年予以獎勵。對新引進的功能性總部企業，符合條件的，以其設立後第 1 年對新區地方經濟發展貢獻為基數按 50% 額度予以一次性獎勵。本條所述獎勵金額最高不超過 5000 萬元。</p> <p>貢獻獎勵：對新引進的總部企業，自設立年度起第 1-5 年，以年度經濟發展貢獻度給予最高 80% 額度的獎勵。</p>
四川	全片區	<p>落戶獎勵：新引進註冊的企業一年內達到成都市總部企業標準條件，可申請享受“引進來”獎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開辦支持。新引進註冊的民營總部企業實收資本 1 億-5 億元（含 1 億元）的，按實收資本給予企業及高級管理人員 1% 獎勵，其中高級管理人員獎勵資金不低於總額的 30%；實收資本 5 億-10 億元（含 5 億元）的，按實收資本給予企業及高級管理人員 1.5% 獎勵，其中高級管理人員獎勵資金不低於總額的 40%；實收資本 10 億元及以上的，按實收資本給予企業及高級管理人員 2% 獎勵，其中高級管理人員獎勵資金不低於總額的 50%。 • 租房支持。在成都市無自有辦公用房，新引進註冊的總部企業租用超甲級、甲級商務寫字樓自用的，自認定之日起連續 3 年給予租金補助，第 1 年補助年度租金的 50%，第 2 年補助年度租金的 30%，第 3 年補助年度租金的 20%，每年補助金額最高不超過 300 萬元。
	成都高新區	<p>一企一策：總部企業實收註冊資本金 2 億元以上的項目，實行“一企一策”約定有關扶持政策。</p>
陝西	楊凌示範區片區	<p>貢獻獎勵：對於經認定的總部經濟項目，按其年度納稅的地方留成部分予以等額獎勵並免費提供辦公用房；</p> <p>一企一策：重大項目採取“一企一策”的辦法予以重點支持。</p>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西安滄灞生態功能區	<p>國際貿易及旅遊類：</p> <p>落戶獎勵：新遷入且經認定為總部企業的，按照繳納稅收生態區留成標準計算，給予一次性等額的落戶獎勵；</p> <p>稅收獎勵：前三年按照企業上繳稅收生態區留成部分，分別給予 50%、30%、20% 獎勵；</p> <p>辦公用房補貼：購地自建辦公用房給予每平方米 200 元的補貼。購買辦公用房給予每平方米 100 元的補貼；經認定的總部企業，按照區內辦公物業租金市場平均價格的 50% 給予一次性 12 個月的補助。</p>
	灃東新城功能區	對引進的各類企業總部，最高給予不超過 1000 萬元的獎勵。

5.3. 支持新設企業政策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遼寧	瀋陽市	<p>貢獻獎勵：對工業製造業中符合條件且繳納增值稅增加額大於 300 萬元（含 300 萬元）的企業，按照繳納增值稅增加額的 3% 給予一次性經濟貢獻獎勵，單個企業補助最高不超過 300 萬元。</p> <p>一事一議：重大產業項目，在充分論證後可採取代建廠房和員工公租房等“一事一議”方式招商引資。</p>
	瀋陽片區	<p>落戶獎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於全國性金融要素交易市場，按照實際開辦費用的 30% 給予一次性補貼，最高 2000 萬元；對於區域性市場，按照實際開辦費用的 30% 給予一次性補貼，最高 500 萬元。 2017-2019 年新註冊的先進製造業企業，符合條件的，從當年起連續 3 年按照對形成地方本級財力的 100% 予以獎勵。 對新註冊且開工建設，並利用銀行貸款的先進製造業項目，按照銀行實際發生貸款利息總額的 50% 給予貼息，單個項目貸款貼息年限最短不低於 3 年（含 3 年），累計貼息最高不超過 1000 萬元。 對瀋陽片區龍頭企業、骨幹企業數據庫內企業的項目予以優先供地，每年對企業的發展情況進行綜合評定，前十名給予不高於 100 萬元/年的獎勵，專項用於企業技術改造與設備更新等各類日常發展支出，期限為 3 年。 對於國內外大型金融中介服務機構的法人及其分支機構，按照實際開辦費用的 30% 給予一次性補貼，最高 80 萬元。 對於金融研究、教育、培訓機構，按照實際開辦費用的 50% 給予一次性補貼，最高 80 萬元。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營口片區	<p>落戶獎勵：對經自貿試驗區管委會認定的先進裝備製造等高新技術產業，對固定資產投資 1 億元以上，且投資強度達到 3000 萬元/公頃的企業，給予固定資產投資額不高於 9.5% 的（基礎設施配套建設）補貼。</p> <p>貢獻獎勵：自投產年度起，按其形成的地方財力，前兩年給予 80% 的獎勵，後三年給予 40% 的獎勵。</p>
浙江	浙江自貿試驗區	<p>落戶獎勵：海內外大中型企業在浙江自貿試驗區範圍內註冊設立並為較大區域內的控股企業、分支機構行使投資、管理和服務職能的法人組織，開辦補助 100-500 萬、辦公用房補助最高 500 萬</p> <p>貢獻獎勵：五年內增值稅、企業所得稅地方留成部分</p> <p>一事一議：現代航空相關企業、船舶與海工裝備、海洋電子信息、海洋生物工程等相關企業，重大綠色石化生產企業和項目</p> <p>獲得許可便利：對油品加工企業，在獲取原油進口資質、配額及原油進口使用權等方面給予支持，對石油加工後的產品出口提供便利。</p>
湖北	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	<p>落戶獎勵：對新落戶企業的固定資產投資按照比例給予獎勵，最高可達 1 億元。外資企業在東湖高新區內購買廠房或辦公用房用於自身發展的，按照實付購買金額的 10% 給予補貼，補貼金額最高不超過 500 萬元；租用廠房或辦公用房用於自身發展的，按照實付租金的 25% 給予補貼，年補貼金額不超過 100 萬元。外資企業貸款可按照貸款利息的 25% 享受貼息，單個外資企業年貼息總額不超過 300 萬元。</p>
	宜昌市	<p>投貸支持：對固定資產投資超過 5 億元的新引進產業項目，或 3 年內實現年稅收超過 5000 萬元的新落地項目，可通過政府股權投資基金給予支持，佔股比例最高 30%，年限最長不超過 7 年。股權投入後 3 年以內，可按投入資金對價，優先轉讓給項目業主；股權投入後 3 年以上 5 年以內，可按投入資金加同期銀行存款基準利率的對價，優先轉讓給項目業主；股權投入後 5 年以上 7 年以內，可按投入資金加同期銀行貸款基準利率的對價，優先轉讓給項目業主。</p> <p>一事一議：對固定資產實際投資超過 10 億元的產業項目，或年實繳增值稅和企業所得稅合計超過 5000 萬元的新引進工業企業，可採取“一事一議”方式予以重點扶持。</p> <p>落戶獎勵：對投資強度 200 萬元/畝及以上的工業項目，按 200 萬元/畝的 6% 給予資金扶持。</p> <p>貢獻獎勵：對年實繳增值稅和企業所得稅合計超過 500 萬元的新引進供地類產業項目（以出讓方式供地的項目，不含房地產開發項目），或年實繳增值稅和企業所得稅合計超過 300 萬元的新引進非供地類產業項目，前</p>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3 年按相當於其繳納增值稅和企業所得稅市區兩級實得財力部分的 100% 給予扶持，後兩年按相當於其繳納增值稅和企業所得稅市區兩級實得財力部分的 50% 給予扶持。
四川	成都高新區	<p>落戶獎勵：對符合條件的新技術企業，按照投資額的 20% 給予最高不超過 1000 萬元補貼；對建設數字化工廠且投資額在 5000 萬元以上的智能製造企業，按照投資額的 10% 給予最高不超過 1 億元補貼。</p> <p>經營獎勵：對上一年度研發投入在 100 萬元以上的，按 20% 給予最高不超過 200 萬元或者 1000 萬元補貼；對通過國內、省內首台（套）產品認定的給予最高 100 萬元；對年銷售收入首次突破 500 萬元的，給予 50 萬元至 300 萬元一次性補貼；</p> <p>獲得投資獎勵：對成立時間不超過 10 年，獲得過私募投資且尚未上市，且符合一定條件的企業，按企業上年度獲得投資總額的 10% 分別給予最高 3000 萬至 1 億元獎勵，連續三年按地方發展貢獻的 100% 給予獎勵。</p>
	成都雙流區	<p>落戶獎勵：對新引進的先進太陽能、儲能（動力）電池、核能等新能源產業化項目，符合條件的，給予不超過項目固定資產投資的 30%、總額最高不超過 10 億元的融資支持；對新遷入雙流區（註冊地址變更 1 年內）或在雙流區設立公司（公司成立 2 年內）的新能源企業（不包括在雙流區購置土地的新能源企業），按上年度對區級實際貢獻的 60% 給予獎勵。</p>
重慶	兩江片區內的兩江新區直管區域	<p>落戶獎勵：對新引進的先進製造業企業及其配套的工業研發、檢驗檢測等外資企業，符合條件的，給予最高不超過 1000 萬元的一次性獎勵；對新引進的內資企業，符合條件的，給予最高不超過 1000 萬元的一次性獎勵。</p>
陝西	西安滄灞生態功能區	<p>落戶獎勵：根據外資企業實際到位註冊資本給予 0.5% 至 1.5% 獎勵。</p>
	西安高新功能區	<p>落戶獎勵：龍頭企業的配套企業入區，按照項目實際投資額的 3%，給予每家企業最高 100 萬元的獎勵。</p> <p>產業支持：支持文化創意、體育健康產業發展。根據創新能力、經濟貢獻和產業帶動情況，給予最高不超過 3000 萬元的運營獎勵。</p> <p>創新獎勵：對列入國家級、省級、市級的“互聯網+”、自貿試驗區創新案例，給予最高不超過 500 萬元的獎勵。</p>
	楊凌示範區片區	<p>落戶獎勵：對於首批入駐的高端加工貿易類項目，正式投產後，按照企業設備投資額的 10% 予以落戶獎勵，最高獎勵 300 萬元，研發型高端加工貿易企業最高獎勵 500 萬元；重大項目採取“一企一策”的辦法予以重點支持。</p>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產業支持：對於育繁推一體化種子企業，除享受楊凌示範區種業扶持相關優惠政策外，符合條件的，給予最高3000萬元扶持資金。
	灋東新城功能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年離岸服務外包執行額，給予服務外包企業及培訓機構不超過企業貢獻年留區財力的50%的等額補貼。對重點企業離岸服務外包業務流動資金貸款給予累計不超過150萬元的補助。 • 對實繳註冊資本300萬美元以上的外資旅遊、文化、體育企業，給予最高不超過50萬元的入區獎勵。對從事涉外旅遊、文化、體育產業的企業，每年按照企業涉外業務所貢獻留區財力的50%對其給予等額補貼。 • 對涉外年營業收入較大的汽車服務貿易企業，最多按照企業貢獻的年留區財力的50%給予等額補貼。對開展平行進口汽車業務總投資在5000萬元以上（含）、年銷售收入5億元以上（含）且取得銀行貸款的汽車貿易企業，給予最高不超過150萬元的貼息補助。 • 對社會資本投資的、總投資在1.5億元（含）以上的養老服務、醫療衛生、體育健康、康健旅遊等項目，給予最高不超過150萬元的貼息補助。 • 對大健康重點企業，按照企業貢獻年留區財力的50%給予等額補貼。對稅務關係新轉入灋東新城且當年貢獻留區財力規模較大的大健康企業，給予最高不超過50萬元獎勵。 • 對在灋東新城註冊，為區內創客及創業企業提供各類服務的中介機構，給予每年最高不超過50萬元的運營補貼。

5.4. 支持現代服務業發展之引進金融服務機構政策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遼寧	瀋陽市	落戶獎勵 ：對金融機構總部，按註冊資本金實際到位額度的1%給予一次性補助，最高不超過1000萬元；對於引進或設立的有註冊資本金的區域性管理總部按註冊資本金實際到位額的1%給予一次性100萬至300萬元的補助；對於引進或設立的其他金融機構區域性管理總部給予一次性補助100萬元；對於新設立的金融機構分行、分公司給予最高80萬元開辦費補助。
	瀋陽片區	落戶獎勵 ：金融機構總部，給予500-2000萬元的扶持資金（（在實繳註冊資本到位第二年起分3年等額兌現）；對銀行、證券、保險類金融機構總部設立的一級、二級分支機構，分別給予總額不超過500萬元和200萬元的一次性扶持資金；對其他金融機構總部設立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p>的一、二級分支機構，分別給予總額不超過 200 萬元和 100 萬元的一次性扶持資金。商業保理機構：按照實際開辦費用的 50% 給予一次性補貼，最高 80 萬元。</p> <p>貢獻獎勵：對持牌法人金融機構，前 3 年給予企業形成地方本級財力最高 100% 的扶持資金，後 2 年給予最高 70% 扶持資金。對重點發展的金融企業，前 3 年給予企業形成地方本級財力 95% 的扶持資金，後 2 年給予最高 70% 扶持資金。</p> <p>辦公用房：金融企業租用辦公用房，連續 3 年每年給予最高 300 萬元的補貼。</p> <p>高管補貼：金融機構、股權投資機構、商業保理高管個人工資性收入形成的地方本級財力給予全額補貼。</p>
	大連片區	<p>新註冊的符合要求的銀行、保險、基金、信託及資產管理、股權投資、股權投資管理、融資租賃、股權交易及證券期貨、小額貸款和融資擔保、商業保理、供應鏈金融服務、互聯網金融及結算中心、金融中介配套服務等金融類企業，可享受如下獎勵：</p> <p>落戶獎勵。企業實繳資本達到 1 億元的，給予 500 萬至 1500 萬元的獎勵。獎勵資金在實繳註冊資本到位第二年起分五年等額兌現。</p> <p>經營貢獻獎勵。企業自註冊之日起，年度納稅超過 1000 (含) 的，從下一年度起，按照不超過企業上年形成區級經濟發展貢獻，給予最高不超過 70% 的貢獻獎勵。</p> <p>高管獎勵：新註冊的符合要求的金融類企業副總級以上(含副總)高級管理人員，按其個人工薪收入對區級經濟發展貢獻的 50% 給予獎勵，每人每年不超過 200 萬元。</p>
	營口片區	<p>高管補貼：金融租賃公司、金融總部、股權投資企業商業保理、互聯網金融、中介服務機構、銀行、證券、保險等金融機構、總部經濟、融資租賃企業、結算中心、營運中心、大宗商品交易中心高管個人工資性收入形成地方財力全部返還。</p>
浙江	浙江自貿試驗區	<p>落戶獎勵：鼓勵引進金融服務相關企業，符合條件的按其註冊資本金或運營資金實際到位額度的 1% 給予相應扶持，最高不超過 500 萬。</p> <p>貢獻獎勵：對當年累計為舟山企業提供融資總額不少於 1000 萬美元的，經認定後，給予融資總額相應獎勵。獎勵額最高不超過 500 萬元。</p>
河南	河南自貿試驗區	<p>落戶獎勵：對自貿試驗區新設的金融機構總部給予不超過 800 萬元經費補助；引導省屬金融機構在自貿試驗區設立分支機構，對新設分支機構給予不超過 200 萬元資金獎勵。</p>
湖北	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	<p>落戶獎勵：銀行業金融機構總部、非銀行業金融機構總部、准金融機構落戶，經認定最高可給予 1 億元的落戶</p>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東湖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	<p>獎勵。</p> <p>落戶獎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銀行業金融機構總部、地區總部給予其註冊資本（營運資本）1%的落戶補貼，補貼金額最高不超過1億元。 ● 非銀行業金融機構總部、地區總部給予其註冊資本（營運資本）1%的落戶補貼，補貼金額最高不超過5000萬元。 ● 准金融機構給予其註冊資本1%的落戶補貼，補貼金額最高不超過2000萬元。 ● 直接隸屬於金融機構總部單獨設立的業務總部、營運總部、資金中心、研發中心、呼叫中心、卡中心等後台服務機構和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資產評估、信用評級等金融中介服務機構給予其註冊資本1%的落戶補貼，補貼金額最高不超過500萬元。 ● 對於上述各類金融機構新設或新遷入示範區的，購買、自建自用辦公用房的給予一次性最高不超過500萬元補貼；對金融機構租賃自用辦公用房的，連續3年按照實際支付租金金額的30%給予補貼，單個機構本項最高不超過50萬元。 <p>貢獻獎勵：對示範區新設或新遷入金融機構營業收入首次突破1億元的，給予營業收入1%一次性補貼；對年營業收入1億元以上的，營業收入每增加1億元，給予1%補貼，依次遞增後，補貼最高不超過1000萬元。</p> <p>業務獎勵：支持銀行業、保險業等金融機構在示範區設立為科技企業服務的銀行科技金融事業部、信貸專營機構、特色支行，科技保險專營機構等。對專營機構發放的科技型中小企業非擔保、非抵押的信貸業務，按照貸款額度的1%標準給予補貼，單一專營機構每年本項補貼最高不超過500萬元。</p>
重慶	兩江片區內的兩江新區直管區域	<p>落戶獎勵：對新引進的法人金融機構，可申請最高3000萬元的一次性落戶獎勵資金；對新引進的法人金融機構一級分支機構，以及新引進的達到一定條件的其他法人金融業機構，可申請最高1500萬元的一次性落戶獎勵資金。</p> <p>經濟貢獻獎勵：對新引進的在兩江新區註冊、經營、納稅的金融業機構，分類給予不同額度的獎勵：對法人金融機構及其一級分支機構，以及交易場所類法人機構，自設立年度起第1-5年，以其對新區地方經濟發展貢獻為基數，按50%-80%的額度給予獎勵；對其他金融業機構，以及金融後台服務機構，符合條件的，自設立年度起第1-5年，以其對新區地方經濟發展貢獻為基數，按50%-80%的額度給予獎勵。</p>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p>高端人才獎勵及人才配套扶持：對符合條件的金融業機構的部分高級管理人員，自設立年度起第 1-5 年，以其工資薪金所得對新區地方經濟發展貢獻為基數按 100% 的額度予以獎勵，獎勵資金直接劃入高級管理人員個人帳戶。</p> <p>符合上述規定的高端人才，其家屬可優先辦理兩江新區常住戶口調動手續；協助推薦其配偶就業；按就近原則安排其未成年子女入學。</p> <p>增長貢獻獎勵：對未享受上述扶持政策或享受期滿，符合條件的法人金融業機構及其一級分支機構，以其高管團隊工資薪金所得對新區地方經濟發展貢獻為基數按 100%-200% 的額度予以獎勵；獎勵資金直接劃入個人帳戶。</p> <p>辦公用房扶持：對新引進的法人機構及其一級分支機構租賃或購買辦公用房及經營性用房，符合條件的，給予不超過 300 萬元且不超過該機構實際租金支出的租金扶持，扶持期限 3 年；對其購買樓宇的自用部分給予總額最高不超過購房總價款 10% 的扶持；但兩項扶持的總額最高不超過 2000 萬元。</p> <p>企業上市扶持：對掛牌/上市的企業，給予 200-500 萬元萬元扶持；企業在上市後遷入新區的，給予 300 萬元扶持。企業改制時追溯調整前 3 年利潤並補繳相應支出的，就相應支出形成的新區地方經濟發展貢獻給予全額扶持。</p>
四川	成都市	<p>落戶獎勵：對新設立或遷入的海內外法人金融機構總部給予最高 4000 萬元的落戶、辦公用房(含租賃)和項目補助。對新設或遷入成都市的各類法人金融機構，按照註冊資本金的 1% 給予最高 4000 萬元獎勵。</p>
	成都高新區	<p>落戶獎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新引進的法人型銀行、證券、期貨、保險類機構及其專業子公司，實繳資本達到 1 億元的，分三年給予 500 萬至 2000 萬元獎勵。 ● 對新引進銀行、證券、期貨、保險類機構的省級分支機構，分三年給予 300 萬元獎勵。實繳資本達到 1500 萬美元的法人機構，分三年給予 500 萬至 3000 萬元獎勵。 ● 對新引進的外資省級分支機構，分三年給予 500 萬元獎勵。對新引進的法人型金融科技企業，實繳資本達到 1000 萬元的，按實繳資本的 1%，分三年給予最高 1500 萬元獎勵。 <p>貢獻獎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銀行營業收入達到 5 億元的，證券、期貨、保險公司營業收入達到 1 億元的，按對地方發展貢獻的 30%，給予最高 1000 萬元獎勵。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金融科技企業營業收入達到 1000 萬元並上規入庫的，按對地方發展貢獻的 70%，給予最高 2000 萬元獎勵。 <p>外匯資金池或跨境結算中心：鼓勵企業在成都高新區設立外匯資金池或跨境結算中心，符合條件的，根據年歸集資金量，給予 10 萬至 100 萬的獎勵；根據年跨境結算量，給予 20 萬至 100 萬元的獎勵。</p>
陝西	西安滄灞生態功能區	<p>規模發展獎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規模超過 3000 萬元以上創業投資基金，按不超過基金規模 1% 至 1.5% 的比例給予獎勵。 對規模達到 1 億元以上的私募股權基金，按不超過基金規模 1% 至 1.5% 的比例給予獎勵。 對規模達到 2 億元以上的私募證券基金，按不超過基金規模 0.5% 至 1% 的比例給予獎勵。 對規模達到 5 億元的其他私募基金，按不超過基金規模 0.5% 至 1% 的比例給予獎勵。 <p>投資專項獎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創業投資基金、私募股權基金管理機構所管理的基金投資生態區企業的資金規模達到 2000 萬元且投資期限已滿 2 年的，按不超過其投資生態區企業資金規模 1% 的比例給予其管理機構獎勵。 私募證券基金及其他私募基金管理機構所管理的基金投資滄灞生態區重點項目或企業的資金規模達到 1 億元且投資期限已滿 1 年的，按不超過其投資生態區重點項目或企業資金規模 0.5% 的比例給予其管理機構獎勵。 <p>辦公用房補助：私募基金及其管理機構落戶時新購建本部自用辦公用房，按每平方米 500 元標準給予一次性購房補貼。</p>
	西安經開功能區	對於新金融產業企業，給予開辦費資助、6 年辦公場地房租補貼、高管專項人才激勵、優先股投資、風險補償和臨時救濟、資產證券化資金扶持、擔保補貼、貼息獎勵等支持。
	西安國際港務區功能區	對入駐自貿試驗區的互聯網金融、小貸、基金、擔保和資產管理等企業，根據實際運營、產業帶動和納稅貢獻情況，給予最高不超過 2000 萬元的產業扶持。
	灃東新城功能區	貢獻獎勵： 對實繳註冊資本在 1 億元以上的信託投資、財務公司、融資租賃、融資擔保、小額貸款及從事其他金融服務的企業，按照企業涉外業務貢獻的年留區財力給予等額補貼。

5.5. 支持現代服務業發展之引進融資租賃機構政策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遼寧	瀋陽片區	<p>落戶獎勵：實繳註冊資本金 1.7 億元以上，且當年業務額達 500 萬元以上的融資租賃企業給予落戶獎勵。按照實繳註冊資本金，給予 0.5% 至 1.5% 給予獎勵。</p> <p>增資獎勵：對每戶企業年度獎勵總額不超過 1500 萬元。對於已在瀋陽片區落戶，當年開展業務額達 500 萬元以上，增加註冊資本金 3000 萬元以上的企業給予增資獎勵。按增資額的 0.5% 至 1.5% 給予獎勵。對每戶企業年度獎勵總額不超過 1000 萬元。</p> <p>業務增長獎勵：對於當年融資租賃業務額比上年新增 5000 萬元以上的企業給予 0.3% 至 1% 獎勵。對每戶企業年度獎勵金額不超過 1000 萬元。</p> <p>高管補貼：對於當年業務規模達 5000 萬元以上，年度納稅總額進入瀋陽片區同業前 10 名的融資租賃業，其聘用年薪 30 萬元（含）以上的高級管理人員，按其繳納個人所得稅形成地方本級財力的 100% 給予獎勵。</p> <p>裝備製造業企業融資租賃費用補貼：對於瀋陽市裝備製造業企業通過與瀋陽片區內融資租賃公司合作，購置先進研發生產設備的，經認定後給予融資租賃費用補貼，補貼標準為融資租賃額綜合費率中的 5 個百分點。單個企業年度補助金額不超過 1000 萬元。</p>
	營口片區	<p>落戶獎勵：對落戶自貿區獨立法人資格的金融租賃公司，前三年給予其形成地方財力 80% 獎勵，後兩年給予其形成地方財力 70% 獎勵。按其形成地方財力對自建或購買辦公用房給予部分補貼（至 2020 年底）。</p> <p>貢獻獎勵：對落戶自貿區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融資租賃公司按其形成的地方財力，第一年給予 70% 的獎勵；第二、三年給予 80% 的獎勵；第四、五年給予 70% 的獎勵。形成地方財力 200 萬元以上的，提供部分辦公用房（至 2020 年底）。</p>
湖北	東湖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	<p>企業融資租賃費用補貼：鼓勵科技型企業通過融資租賃的方式取得為科技研發和創新創業服務的設備、器材等。對企業融資租賃而發生的融資費用給予 20% 的補貼。鼓勵融資租賃機構為區內科技型企業提供服務，按其當年為區內企業提供的融資總額給予最高 1% 的補貼，每家機構每年補貼最高不超過 200 萬元。</p>
重慶	兩江片區內的兩江新區直管區域	<p>企業融資租賃費用補貼：區內融資租賃公司按規定的扶持性費用標準向區內企業提供設備融資租賃的，根據企業當年融資租賃設備實際投資額，按當期銀行貸款基準利率的 50% 給予融資租賃公司貼息，不超過 3 年，每年不超過 300 萬。</p>
四川	成都高新區	<p>落戶獎勵：對新引進的法人型融資租賃（含金融租賃）</p>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p>機構，實繳資本達到 1 億元的，分三年給予 100 萬元，最高獎勵 2000 萬元。</p> <p>貢獻獎勵：融資租賃機構（含金融租賃）營業收入達到 5000 萬元的，按對地方發展貢獻的 50%，給予最高 2000 萬元獎勵。按融資租賃機構當年為區內企業提供的融資總額的 0.5%，給予最高 100 萬元獎勵。融資租賃機構購買區內企業生產的先進裝備，按採購金額的 0.5%，給予融資租賃機構最高 100 萬元補貼。</p> <p>損失補貼：對融資租賃機構通過融資租賃業務幫助區內企業進行融資並產生損失的，按風險損失的 10%，給予最高 100 萬元補貼。</p>

5.6. 支持現代服務業發展之引進專業服務機構政策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遼寧	營口片區	<p>落戶獎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研發、諮詢、評估、教育培訓及檢驗檢測服務供應商，自辦理工商登記之日起，按其形成的地方財力，每年給予 80% 的獎勵。 對在區內註冊的船舶運輸及航運代理、管理、經紀類企業，自辦理工商登記之日起，按其形成的地方財力，第一年給予 50%，以後各年依次遞增 5% 獎勵企業。
浙江	浙江自貿試驗區	<p>落戶獎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海事服務相關企業，獎勵額最高不超過 500 萬元人民幣。 外商投資船舶管理、船舶租賃、航運經紀、船員服務、郵輪游艇、航運保險、航運仲裁、海損理算、航運交易等高端航運服務業。給予相應一次性獎勵，獎勵額最高不超過 500 萬元，比照新引進企業給予一次性獎勵。
四川	成都市	對行業協(商)會、中介機構為企業提供涉外金融、法律、管理諮詢、檢測認證、人員培訓等服務，按其涉外服務業務規模給予每年 5% 最高不超過 100 萬元的支持。
	成都高新區	對採購區內金融科技企業服務的區內金融機構，按照採購額的 20%，給予最高 50 萬元補貼；對自建金融科技項目的區內金融機構，按照項目實際成本的 20%，給予最高 50 萬元補貼。
	成都雙流區	落戶獎勵： 對雙流區引進的金融、保險、法律、現代物流、科技服務、中介服務、工業設計和行業認證等生產性服務業，前三年按其對雙流的實際貢獻的 50% 給予補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助。 引進社會資本新建並經認定為市級以上的測試服務、檢驗、檢測、認證等公共技術服務平台，對符合條件的，按投資總額的 30% 給予最高 500 萬元的補助；對符合條件的公共技術服務平台，按服務費用的 20%，每年給予運營機構最高 50 萬元補助。
陝西	灃東新城功能區	對涉外專業服務機構，按照其涉外業務所貢獻的留區財力的 50% 給予等額補貼。對涉外專業服務機構引進的涉外執業資格從業人員數量較多的，給予最高不超過 50 萬元的補貼。

5.7. 支持現代服務業發展之引進物流行業機構政策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遼寧	瀋陽市	<p>落戶獎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經遼寧省、瀋陽市服務業或交通主管部門認定的物流公共信息平台、電子交易平台、標準化托盤等項目建設，按不超過支持環節近一年期實際發生的貸款額或投資額的 40%，給予貼息或補助，最高不超過 500 萬元。 對投資 5000 萬元（含）以上的物流園區、3000 萬元（含）以上的物流企業、2000 萬元（含）以上的配送中心、冷鏈物流企業，按不高於當年固定資產投資額的 10%，給予補助或貼息，最高不超過 1000 萬元。對未新增土地、利用閑置廠房從事物流業務的物流企業，以及物聯網技術應用，總投資 300 萬元以上（含）的，按不超過支持環節投資額的 40%，給予補助或貼息，最高不超過 300 萬元。 對開展城市共同配送的物流示範企業，與電子商務企業合作建設區域分撥中心，按不高於當年固定資產投資額的 10% 給予補助或貼息，最高不超過 500 萬元。 對與電商、快遞企業、便利店、社區等合作開展自助公共提貨櫃試點，購置統一標準化城市配送貨運車輛並建立監管平台等，按不超過支持環節投資額的 40% 給予補助或貼息，最高不超過 100 萬元。 對冷鏈物流企業推進低溫配送處理中心和全程監控、追溯與查驗系統建設，按不超過支持環節投資額的 40% 給予補助，最高不超過 500 萬元。
	營口片區	<p>落戶獎勵：對倉儲物流企業自建或購置廠房且投資強度達到 2000 萬元/公頃的，給予固定資產投資額不高於 9% 的獎勵。</p> <p>貢獻獎勵：自投產年度起 3 年內，按其形成的地方財</p>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力，每年給予 50% 的獎勵。
河南	河南省	對符合要求的多式聯運示範工程給予不超過 1000 萬元的補助資金，補助總額不超過示範項目多式聯運相關投資的 30%。
四川	成都市	在成都發展基金中設立供應鏈產業投資基金，支持優勢產業和支柱產業供應鏈內企業升級、改造，支持第四方物流和智慧供應鏈發展，整合商流、物流、資金流和信息流，推動物流業、金融業、製造業融合發展。

5.8. 支持現代服務業發展之引進文化旅遊機構政策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遼寧	大連片區	保稅區管委會設立文化和健康產業發展資金，重點支持文化創意、休閒旅遊和健康產業及盈利性醫療機構發展。對區級經濟發展貢獻超過 100 萬元的文化旅遊休閒產業，自辦理註冊登記之日起，按其形成的區級經濟發展貢獻的 80% 給予企業獎勵。
	營口片區	形成地方財力 100 萬元以上的文化旅遊休閒產業，自辦理註冊登記之日起，按其形成的地方財力，第一年給予 50%，以後各年依次遞增 5% 獎勵企業。
湖北	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支持作為第一出品方的文化科技企業開展原創內容的生產，給予最高 100 萬的獎勵。 • 對於國內外著名文化、設計企業，在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首次投資文化產業項目金額達 500 萬元（含）以上的，按照企業對高新區財政貢獻大小的 50% 給予獎勵，單個企業最高獎勵不超過 500 萬元。 • 對經管委會常務會通過的在本地舉辦的重大文化科技產業活動，按照每年不超過 500 萬元的標準給主辦單位補貼。

5.9. 支持現代服務業發展之引進跨境電商政策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遼寧	瀋陽市	限額以上實體商貿流通企業自建並獨立運營的網上商城，實現年網絡零售額（不含實體店零售額）500 萬元及以上的，按照排名給予獎勵。
	大連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鼓勵跨境電子商務平台吸引傳統企業轉型。對年進出口額超過 1 億美元的跨境電子商務平台，每新吸引 1 家年進出口額達到 50 萬美元以上的企業在平台上開展跨境電子商務業務，給予平台企業 1 萬元的扶持資金，最多給予 200 萬元扶持資金。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鼓勵跨境電子商務平台提高進出口額。對線上交易額超過 1 億美元、年進出口額增幅超過 1000 萬美元的跨境電子商務平台，給予 20 萬元扶持資金；超過 5000 萬美元的，給予 50 萬元；超過 1 億美元的，給予 100 萬元扶持資金。 鼓勵跨境電商企業建設公共海外倉。對被商務部列入國家級和遼寧省商務廳列入省級公共海外倉建設試點的企業，除享受國家、省扶持資金外，再給予 50 萬元的扶持資金；被大連市外經貿局認定為市級跨境電商公共海外倉建設試點的企業，根據相關標準給予一定的資金扶持（具體標準另行制定）。
	營口片區	對具備進出口經營權的跨境電子商務企業，其跨境電子商務進出口業務總額為 500 萬元以上 1000 萬元以下的，按其形成的地方財力給予 60% 的獎勵。業務總額 1000 萬元以上 2000 萬元以下的，按其形成的地方財力給予 70% 的獎勵。業務總額 2000 萬元以上的，按其形成的地方財力給予 80% 的獎勵。
浙江	浙江自貿試驗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鼓勵發展電子商務業，對電商企業落戶浙江自貿試驗區，且年度營業收入超過 10 億元人民幣的，給予相應扶持，最高不超過 200 萬元人民幣。
陝西	灃東新城功能區	<p>落戶獎勵：對實繳註冊資本在 5000 萬元以上的跨境電子商務企業給予最高不超過 100 萬元的入區獎勵。同時按照企業貢獻的年留區財力的 50% 給予等額補貼。</p> <p>經營業績獎勵：對跨境電子商務企業年進出口商品銷售收入首次突破 500 萬美元及年進出口商品銷售收入在 500 萬美元以上的，給予最高不超過 100 萬元獎勵。</p>

六、吸引人才優惠措施

人才支撐是自貿試驗區發展的關鍵，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中都提到要引進高端人才和外籍人才，加強人才培訓，構建人才支撐系統，健全人才激勵制度。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及其所在地方政府相繼出台了關於吸引人才優惠措施，主要體現在兩個方面：一是有關便利外籍人才入出境、工作、在內地停居留的簽證及居留政策，主要是深入貫徹公安部 2017 年 2 月出台的有關複製推廣試點的出入境便利政策的要求；二是各地根據各自具體情況制訂的人才引進獎勵政策和配套服務保障措施，著力對接和滿足自貿試驗區建設的人才需求，為自貿試驗區發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值得注意的是，香港居民中有香港永居權的外籍居民和非永久性居民中的外籍人士屬外籍人才。

6.1 外籍人才出入境政策措施

2015年7月以來，公安部陸續出台了支持上海科創中心建設、福建自貿試驗區建設、廣東自貿試驗區建設及創新驅動發展的出入境便利政策措施，涉及簽證、入境出境、停留居留、永久居留等方面。這些便利政策有力服務了地方經濟發展，聚集了創新創業人才，產生了良好的社會效果。公安部研究決定，為全面支持自貿試驗區建設，在天津、遼寧、浙江、河南、湖北、重慶、四川、陝西自貿試驗區複製推廣上述政策措施。

這些政策措施主要服務外籍高層次人才、外籍華人、外籍留學生和長期在內地工作人員等群體，包括：授權自貿試驗區管委會等單位推薦外籍人才及家屬直接申請在內地永久居留；以工資和稅收為標準建立人才申請永久居留的市場化渠道，為外籍華人在內地居留和永久居留提供更大便利；吸引外國留學生來華創新創業；為長期在內地工作人員提供居留便利；為外籍人才提供入境便利等。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推廣實施這些出入境政策措施有助於便利海外高層次人才來自貿試驗區發展，激發外籍華人創新創業熱情和支持外籍青年學生創業，將對自貿試驗區吸引聚集人才發揮重要作用。

6.2 各自貿試驗區所在省市具體的人才引進措施

人才引進方面，各地方主要通過給予特定人才獎勵、給予人才個人所得稅稅收激勵、鼓勵人才創新創業以及為人才提供各方面服務保障等方式吸引人才到各地方工作發展。

6.2.1 人才引進資金支持政策

為了大力吸引人才，各自貿試驗區針對高層次人才和急需的科技和專業人才等制訂了相關的資金支持政策，部分自貿試驗區內有專門的人才專項計劃，如重慶的鴻雁計劃和湖北的三峽英才工程計劃等，持續增進引才競爭力。主要人才引進資金支持政策如下：

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所在省市人才引進資金支持政策（單位：萬元）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高層次人才，包括：	≤600						
	• 國內外頂尖人才	300		500	100	200		100
	• 國家級領軍人才	200		200	50			50
	• 地方級領軍人才	100		50	20			20
2	海外高層次人才		≤200					
3	國際頂尖人才 ³⁵						最高	

³⁵ 如諾貝爾獎獲得者、中國科學院(工程院)院士以及相同層次的國外科學院(工程院)院士、國家最高科學技術獎獲得者

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所在省市人才引進資金支持政策（單位：萬元）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億	
4	海外工程師		≤ 50					
5	科技人才（鴻雁計劃）					30-200		
6	市級實體經濟領域年收入 ≥ 50 萬人才						年收入 5%	
7	急需的專業技術人才和高技能人才						≤ 0.3/月	
8	國家萬人計劃、千人計劃			200				20
9	高管人才							≤ 100
10	高端人才（三峽英才工程）				5-20			

關於各自貿試驗區所在省市人才引進政策，簡述如下：

遼寧省大連市對鼓勵引進包括國內外頂尖人才、國家級領軍人才、地方級領軍人才等傳統類別的高層次人才，按照人才層次給予最高 600 萬元安家費補貼；在大連金浦新區入選並經認定為國內外頂尖人才、國家級領軍人才、地方級領軍人才的，分別給予所在單位 300 萬元、200 萬元和 100 萬元的獎勵，並增加高層次海外歸國留學人才、博士後人才、地方重點產業領域骨幹人才三類人才為高層次人才範疇，引進以上人才也按照人才層次給予最高 600 萬元安家費補貼。獲評大連市傑出青年科技人才，給予連續 2 年、每年 50 萬元專案資金支持；入選大連市頂尖及領軍人才，也給予連續 2 年、每年 200 萬元專案資金支持。

遼寧省營口市為高層次人才的引進提供融資激勵。高層次人才獲得國家和遼寧省科技、產業計劃經費資助的研發專案，分別按 50% 和 30% 的比例給予匹配資金，投產 2 年內以貼息、撥付擔保風險補償金等方式安排 50-200 萬元的專項資金。高層次人才帶成果、帶專案、帶資金、帶技術且在營口市域內定居並與用人單位簽訂不低於 5 年的工作合同，每年在營口工作時間不少於 3 個月的，可享受一次性專案經費資助，A 類人才 100 萬元（其中“兩院”院士不低於 500 萬元），B 類人才 70 萬元，C 類人才 50 萬元。

根據遼寧省瀋陽市相關“引博”工程，企業、市屬事業單位引進的博士按照 2.4 萬元/年的標準，資助三年；中省直高校、科研院所等事業單位引進的博士按照 1.2 萬元/年的標準，資助三年，並按照相關規定落實人才政策，企業每引進一個進站博士後，給予企業 5 萬元資助。

浙江省對自貿試驗區引進的**海外高層次人才**，經認定按人才分類給予最高不超過 200 萬元的獎勵。浙江自貿試驗區亦實施“**海外工程師**”引進政策，經認定給予用人單位每人每年最高不超過 50 萬元的年薪補助。

河南省鄭州市全面實施“**智匯鄭州**”人才工程，對全職引進或新當選兩院院士以及同等層次頂尖人才，除國家和省政府獎勵外，給予 500 萬元獎勵和不超過 300 平方米的免租住房；對全職引進或新培養的國家“千人計劃”、“萬人計劃”專家以及同等層次的國家級領軍人才，除國家和省政府獎勵外，給予 200 萬元獎勵和不超過 200 平方米的免租住房；經認定的地方級領軍人才和地方突出貢獻人才，分別給予 50 萬元、20 萬元獎勵。

湖北省武漢市制訂了**千萬企人計劃**，支持計劃入選企業引進武漢“城市合夥人”，並根據人才類別給予引才獎勵補貼：每引進 1 名國內外頂尖人才，給予企業 100 萬元獎勵補貼；每引進 1 名國家級產業領軍人才，給予企業 50 萬元獎勵補貼；每引進 1 名省市級產業高端人才，給予企業 20 萬元獎勵補貼；每引進 1 個科技研發團隊（5 人及以上），給予企業 30 萬元獎勵補貼。根據有關院士工作津貼發放的管理辦法，每三年為一個任期，院士在任期內給予每人每月 1 萬元的工作津貼；對經認定武漢“城市合夥人”新引進的院士，還可享受一次性 200 萬元獎勵補貼等待遇。

湖北省宜昌市制訂了**三峽英才獎勵計劃**，將高端人才按照引進後獲得的榮譽給予不同獎勵，新評為中國科學院院士、中國工程院院士，一次性獎勵 20 萬元；新評為國家有突出貢獻的中青年科學、技術、管理專家，“長江學者”、“千人計劃”、“百人計劃”等相應層次人才，一次性獎勵 10 萬元；新評為省部級有突出貢獻的中青年科學、技術、管理專家，“楚天學者”，一次性獎勵 5 萬元。湖北宜昌高新區自貿片區根據新政向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按照每人每年 2.4 萬元的標準發放人才津貼，連續發放 3 年，分 3 次申報；向全日制碩士研究生按照每人每年 1.2 萬元的標準發放人才津貼，連續發放 3 年，分 3 次申報。

重慶市對於科技人才，制訂了“**鴻雁計劃**”，將人才以在全球影響力、在企業研發人員中的年薪排名和領域專長程度劃分 A、B、C 三類，分別按照繳納的個人所得稅額度給予 30 萬-200 萬的獎勵不等；同時，對引進“鴻雁計劃”人才的用人單位給予獎勵，按照引進人才年薪的 5% 給予經費補助。對入選“鴻雁計劃”、“百人計劃”等專項計劃的自貿試驗區高層次人才，給予最高 200 萬元安家補助費，給予最高每月 8000 元的崗位津貼。重慶市兩江新區出台新政針對**高層次人才、企業經營管理人才、創新創業人才、優秀教育人才、優秀醫療人才**等進行政策配套，其中，對科技型企業中薪酬性收入 30 萬元以上的技術專家，按其薪酬性收入繳納個人所得稅兩江新區地方留成部分 100% 的額度給予獎勵，並向高層次人才提供一年內向用人單位享受一次 3000 元至 1 萬元不等的研修津貼待遇。

四川省成都市對**國際頂尖人才**，如諾貝爾獎獲得者、中國科學院(工程院)院士以及相同層次的國外科學院(工程院)院士、國家最高科學技術獎獲得者，以啓動資金、房租補貼、貼息貸款、股權投資、人才激勵等形式給予最高不超過 1 億元支持。

四川省成都市對於對市級實體經濟和新經濟領域年收入 50 萬元以上的人才，按其貢獻給予不超過其年度個人收入 5% 的獎勵；對全市重點產業、戰略性新興產業企業新引進的急需緊缺專業技術人才和高技能人才，3 年內給予每人最高 3000 元/月的安家補貼。

四川省成都市對於急需的專業技術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全市重點產業、戰略性新興產業企業新引進的急需緊缺專業技術人才和高技能人才，3 年內給予每人最高 3000 元/月的安家補貼。

陝西省西安市將人才劃分為國內外頂尖人才（A 類）、國家級領軍人才（B 類）、地方級領軍人才（C 類）、產業發展與科技創新類人才（D 類）等四類高層次人才。設立引才“西安伯樂獎”，對用人單位每引進落戶一名 A 類、B 類、C 類人才，各給予 100 萬元、50 萬元、20 萬元獎勵。

西安市高新區對培養和引進國家“萬人計劃”、“千人計劃”入選者的單位，按培養和引進人數，給予 20 萬元/人的獎勵。陝西自貿試驗區國際港務區對企業招募的高管人才，按照個人所得稅納稅額的 80% 給予三年不超過 100 萬元的高端人才獎勵。此外，遼寧自貿試驗區和浙江自貿試驗區對重點領域人才加大支持力度，對遼寧自貿試驗區大連片區在高新技術、支柱產業、重大工程和重要學科等領域，進一步向企業一綫和青年科技人才傾斜；對浙江自貿試驗區急需的石油石化、航空航天、大宗商品交易等專業人才引進力度加大，引進自貿試驗區建設專才，對於引進特別優秀的高層次人才和團隊，可以採取“一事一議、一人一策、特事特辦”的方式統籌安排。

6.2.2 人才稅收激勵

部分自貿試驗區還向企業高管、高層次人才等提供個人所得稅稅收激勵，大致內容如下表。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遼寧	瀋陽片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金融機構、股權投資機構、商業保理高管個人工資性收入形成的地方本級財力給予全額補貼。 對於當年業務規模達 5000 萬元以上，年度納稅總額進入瀋陽片區同業前 10 名的融資租賃業，其聘用年薪 30 萬元（含）以上的高級管理人員，按其繳納個人所得稅形成地方本級財力的 100% 給予獎勵。
	大連片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持新區重點產業領域新擴建企業人才隊伍建設。“高級管理人員獎”按照其上一年度高級管理人員應納稅所得額的 10% 予以獎勵，每人每年最高不超過 300 萬元。 對達到經營貢獻獎勵條件的總部經濟企業高級管理人員，年薪 50 萬元以上，按其個人工薪收入對經濟發展貢獻的 50% 給予獎勵，每人每年不超過 200 萬元。 新註冊的符合要求的金融類企業副總級以上（含副總）高級管理人員，按其個人工薪收入對區級經濟發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p>展貢獻的 50% 給予獎勵，每人每年不超過 200 萬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科創產業企業高技術人才按個人工薪收入對區級經濟發展貢獻的全額給予獎勵。 ● 根據年度區級經濟發展貢獻，對企業高管按照高管個人工薪收入對區級經濟發展貢獻給予獎勵。工薪收入不含股權轉讓產生的收入，每人每年企業高管獎勵金額不超過 50 萬元。對區級經濟發展貢獻的年度增加額超過 100 萬元的企業，按照對區級經濟發展貢獻淨增加額的 10%(最高為 300 萬元)給予高管團隊特殊貢獻獎勵。
	營口片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金融租賃公司、金融總部、股權投資企業商業保理、互聯網金融、中介服務機構、銀行、證券、保險等金融機構、總部經濟、融資租賃企業、結算中心、營運中心、大宗商品交易中心高管個人工資性收入形成地方財力全部返還。 ● 大健康產業及營利性醫療機構、先進裝備製造等高新技術產業、企業孵化器、“雙創”產業、科技研發諮詢、評估、教育培訓及檢驗檢測服務供應商等服務供應商 高科技人才個人收入形成地方財力全部返還。 ● 對經自貿試驗區管委會認定的高新技術產業，符合一定條件的，高科技人才個人收入形成地方財力全部返還。 ● 對研發、諮詢、評估、教育培訓及檢驗檢測服務供應商，高科技人才個人收入形成地方財力全部返還。 ● 對落戶自貿試驗區的股權投資企業（含基金和基金管理企業），第一年，按其形成地方財力給予 70% 獎勵，對合夥制股權投資企業均按其合夥人形成地方財力的 70% 獎勵。第二年起,按其形成地方財力給予 80% 的獎勵，對合夥制股權投資企業均按其合夥人形成地方財力的 80% 獎勵。高管個人工資性收入形成地方財力全部返還。 ● 對落戶自貿試驗區的融資擔保機構，高管個人工資性收入形成地方財力全部返還。
浙江	浙江自貿試驗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符合條件的高層次人才在自貿試驗區繳納的個人所得稅地方留成部分，前三年按 100% 予以獎勵、後二年按 50% 予以獎勵； ● 對石油石化、航空航天等領域特別重要人才的個人所得稅激勵，實行“一事一議”
湖北	宜昌片區	<p>經認定的外籍專家，來區工作期間繳納的個人所得稅區級財力實得部分，5 年內全額獎勵給個人，最高 100 萬元。</p>

地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內容
重慶	重慶市	“鴻雁計劃”人才獎勵標準，對於現有企業引進的人才，參照人才年繳納個人所得稅額度的一定倍數確定，最高不超過 200 萬元。
	重慶自貿試驗區	對引進到自貿試驗區工作的高層次人才，經各片區所在行政區或開放平台推薦，幷報市級稅務部門審核同意，其 5 年內境內工資收入中的人才資助、住房補貼、伙食補貼、搬遷費、探親費、子女教育費等，按照國家稅收法律法規的有關規定，予以稅前扣除。
陝西	陝西自貿試驗區西安滻灞生態功能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私募基金及其管理機構高級管理人員按其上一年度實際繳納的“工資、薪金所得項目”個人所得稅地方留成部分全額進行財政獎勵。 • 私募基金或管理機構在職職工在生態區購買商品住房的，對其上一年度實際繳納的“工資、薪金所得項目”個人所得稅地方留成部分全額進行財政獎勵。
	陝西自貿試驗區楊凌示範區片區	對於經認定的企業高級管理人員，優先落實楊凌示範區人才引進激勵政策，並按個人納稅情況最高給予 100 萬元/人/年的獎勵；企業發生股權並購轉讓時，企業高級管理人員所產生的個人稅收地方留成部分，可放寬至 5 年（含）內分期繳納。
	陝西自貿試驗區西安國際港務區功能區	對入區企業的高管人才，按照其個人所得稅納稅額的 80% 給予三年最高不超過 100 萬元的高端人才獎勵。

6.2.3 人才創新創業激勵

大部分自貿試驗區針對鼓勵人才創新創業提出了資金支持、建立人才創業平台、鼓勵海外人才離岸創新創業等政策，最大限度激發自貿試驗區的創業創新活力。

各自貿試驗區政策如下表：

序號	項目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對創業人才資金支持	√	√	√	√	√	√	√
2	建立人才創業平台				√	√		

³⁶勾選表示該自貿試驗區或其所在省市在相關公開文件中對該項目作出了具體規定，但未作具體規定不代表該自貿試驗區內未實行該政策。因此建議港商針對特定項目諮詢當地相關政府部門，獲取最新資訊。

3	鼓勵海外人才離岸創新創業	√	√		√	√		
4	新增政策		√		√			√

據上表信息，關於各省自貿試驗區及其所在省市鼓勵人才創業創新政策，具體如下：

1) 對創業人才的資金支持

遼寧省支持高層次人才參與國家創新項目創業。遼寧自貿試驗區大連片區支持高層次人才承擔國家科技計劃專項項目，予以最高 1:1 配套補貼，補貼總額不超過 200 萬元。對高層次人才承擔自貿試驗區重大關鍵共性技術產業化轉化項目所辦的新興產業企業，給予項目研發投入 50%，最高 500 萬元項目支持。

浙江省鼓勵創業人才向自貿試驗區集聚，對符合條件的創業人才，最高給予 3000 萬元的創業資助。設立總額不低於 1 億元的科創基金和總額不低於 1 億元的無抵押信用貸款，並給予創業人才累計不超過 50 萬元的貸款貼息。

河南省“智匯鄭州•1125 聚才計劃”按不同層次給予支持：國家最高科學技術獎獲得者、“兩院”院士領銜的創新創業團隊，每個團隊給予 2000 萬-3000 萬元項目產業化扶持資金資助；國家“千人計劃”“萬人計劃”專家領銜的團隊或達到“千人計劃”“萬人計劃”專家水準的創新創業團隊，每個團隊給予 500 萬-1000 萬元項目產業化扶持資金資助；經認定的市級以上其他創新創業團隊，每個團隊給予 100 萬-300 萬元項目產業化扶持資金資助；經市評審認定的創業領軍人才給予 200 萬元項目產業化扶持資金資助、創新領軍人才給予 100 萬元項目研發扶持資金資助；經市評審認定的高層次創業緊缺人才給予 100 萬元項目產業化扶持資金資助、高層次創新緊缺人才給予 50 萬元專案研發扶持資金資助。此外，河南省開封市還為創辦企業的創新創業人才（團隊）提供“3 個 500 萬”資金支持政策：不低於 500 萬元的創業扶持資金、由有關擔保機構擔保，以銀行貸款方式給予 500 萬元額度的種子資金支持或受益財政給予最高 500 萬元銀行貸款額度的利息補貼。

湖北省宜昌市對入選“三峽英才工程”的創新創業戰略團隊等高層次人才團隊，按照 5% 配套給予項目扶持，最高 200 萬元，對未入選“三峽英才工程”的海外創業人才，其企業產品入選《國家高新技術產品目錄》的，經評審認定，可給予 50 萬元的一次性扶持資金；對社會資本直接投資海外高端創業人才項目，股權投資專案超過 100 萬元（含）的，按實際投資 5% 的比例給予項目配套支持，最高 200 萬元。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還制定了“3551 光谷人才計劃”，對入選重點創業人才項目的創業人才給予 300 萬元資金資助，並提供 200 萬元-1000 萬元的股權投資；入選優秀創業人才專案的，給予 100 萬元資金資助，並提供 100 萬元-1000 萬元的股權投資對企業創新長期人才、企業高端管理人才和企業高端金融財務人才給予 60 萬元資金資助，可提供 100 萬元-1000 萬元的股權投資；對企業創新短期人才和第三方高端中

介服務人才給予 30 萬元資金資助，可提供 100 萬元-1000 萬元的股權投資；對通過東湖高新區申報，新入選國家“千人計劃”創業人才專案和頂尖人才與創新團隊專案的高層次人才給予 300 萬元的配套資金資助；對新入選國家“千人計劃”其他人才專案和湖北省“百人計劃”的高層次人才給予 100 萬元的配套資金資助，並提供 100 萬元-1000 萬元的股權投資。

重慶自貿試驗區鼓勵科技創新型人才和高學歷人才創業。對在自貿試驗區被認定為市級創新創業團隊的，補助 30 萬元經費支持，對創辦科技型企業的人才或團隊，根據專業機構評級提高綜合授信；對留學歸國人員每年擇優資助一批創新創業項目，用於支持留學人員科研創新、市場開拓、團隊建設等，對創業類擇優給予 10—50 萬元資助，對創新類擇優給予 5—12 萬元資助。重慶兩江新區設立不低於 10 億元的科技創新創業專項資金，支持高層次人才攜帶科技成果或高新技術專案來兩江新區創業發展，對高層次人才創辦高新技術企業所發生的固定資產投資貸款利息，經新區管委會審核批准，可按不高於基準利率計算的貸款年利息的 25% 給予補貼。

四川省成都市對“兩院”院士、國家“千人計劃”“萬人計劃”專家等來蓉創新創業或做出重大貢獻的本土創新型企業家、科技人才，給予最高 300 萬元的資金資助；對高校師生、科研院所科研人員等創新創業人才在成都市雙流區創辦企業，經認定後，給予最高不超過 50 萬元一次性創業啟動資金補貼。

陝西省西安市根據人才分類鼓勵創業。對在西安創辦企業或開展成果產業化活動的 A 類（國內外頂尖人才）、B 類（國家級領軍人才）、C 類（地方級領軍人才）人才，分別給予一次性 500 萬元、300 萬元、100 萬元的項目配套獎補；參與創新創業的 D 類人才（科技創新類人才），根據項目規模給予每人一次性 2—5 萬元項目資金資助。

另外，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對海外高層次人才團隊創新創業的，給予扶持資金最高 5000 萬元；對國家“萬人計劃”及“千人計劃”、省市級人才、科技人才創新創業給予獎勵和扶持資金 100 萬元到 500 萬元，對創業項目的扶持基金最高可達 1000 萬元；陝西省楊凌示範片區對經評審認定的高層次創新創業團隊，對其產業化項目可配套最高 3000 萬元的扶持資金；西安國際港務區和高新區鼓勵海外歸國人員創新創業，對帶技術、帶項目、帶資金來國際港務區創新創業發展的優秀歸國留學人員和創新團隊，經評估認定，分別給予最高不超過 200 萬元和 300 萬元的創業啟動資金扶持。

2) 建立人才創業平台

湖北省和重慶市針對自貿試驗區提出了人才創業平台的政策，是鼓勵和培養人才創新創業的重要途徑。

湖北省宜昌自貿試驗片區探索引進創新人才的平台。完善“創業苗圃+孵化器+加速器（中試基地）+產業化基地”梯級孵化體系，依託大型科技創新研發平台集群式吸納高端人才，為企業提供從初期孵化、加速成長等各孵化成長期的定向、定期科技孵化服務。

重慶市自貿試驗區在區內打造一批眾創空間、孵化器、加速器等人才創業平台，並為高層次人才創業提供土地供給、場租減免、創業輔導等優惠服務。

3) 鼓勵海外人才離岸創新創業

部分省份的自貿試驗區提出了海外人才離岸創業的政策。該政策探索“區內註冊、海內外經營”等離岸模式，為國際人才營造世界一流的創新創業生態環境和服務平台，大幅度提高創業的成功率。

遼寧自貿試驗區大連片區探索推進自貿試驗區海外人才離岸創新創業基地建設，建立多層次離岸創業服務支持系統，為海外人才打造具有引才引智、創業孵化、專業服務保障等功能的國際化綜合性創業平台。

浙江自貿試驗區建設自貿試驗區海外人才離岸創業創新基地，支持海外人才設立離岸研發、貿易和金融等方面創業企業。

湖北省宜昌自貿試驗區片區建立海外人才離岸創新創業基地，探索“區內註冊，海外經營、研發”的離岸模式，支持自貿片區內企業在市外重點城市、境外設立研發中心，離岸創業、研發的高端人才來區工作期間繳納的個人所得稅區級財力實得部分，5年內全額獎勵給個人，最高100萬元。

重慶市自貿試驗區試驗區支持海外人才在自貿試驗區離岸創新創業，比如設立離岸金融、信息服務、物流和其他科技服務企業。

此外，浙江省自貿試驗區優化外籍人士創業流程，簡化有關外籍創業人才在工商登記、項目申報等方面流程，允許符合條件的外籍人才來自貿試驗區創辦內資企業；對於石油石化、航空航天等重點領域人才項目予以優先立項和重點支持。

湖北省宜昌自貿片區建立創新創業資金池。引進國內外知名投資機構，整合產業和資本資源，設立政府主導的創業投資基金和天使投資基金，建立不低於3億元的人才創新創業資金池。

陝西省西安市激勵既有人才持續創新創業。支持高校、科研院所、國有企業等單位的科研人員可以參與企業協同創新，取得合理收益；對科研人員離崗創辦科研企業的，可保留人事關係和工資待遇，三年內回原單位工作；鼓勵科研人員在履行所聘崗位職責的前提下，到企業兼職從事科技相關的兼職，並取得收入。

6.2.4 人才服務保障

為了更好地吸引人才，各自貿試驗區及其所在省市出台了保障人才的措施，主要包括安居保障、醫療保障、子女教育、簡化辦事流程、社會保險和綠卡制度等政策。

各自貿試驗區及其所在省市政策如下表：

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關於吸引人才服務保障政策對比表 ³⁷								
序號	項目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安居保障	實施人才安居工程		人才用房，購房補貼	人才公寓，住房補貼	成本價出售人才公寓	人才公寓租賃	國際公寓、購房補貼
2	醫療保障	就醫就診綠色通道	就醫就診綠色通道			綠色通道	蓉城人才綠卡	綠卡通便利
3	子女教育	義務教育免試，就近入學	中小學隨班就讀或入讀國際學校提供便利		開設國際班，便利外籍子女入學	入學優先安排；非戶籍人才子女享受本市待遇	蓉城人才綠卡便利	綠卡通便利
4	簡化流程	一口受理，聯合辦理				“一站式”公共服務平台		人才“清單制”和“幫辦制”服務
5	社會保險		社會保險和公積金優惠			與本地居民同等待遇		
6	綠卡制度						“蓉城人才綠卡”積分制	綠卡通便利

關於各自貿試驗區省市的人才服務保障政策，具體如下：

1) 安居保障

遼寧自貿試驗區大連片區實施人才安居工程，鼓勵企業建立人才公寓，採取貨幣補貼為主、實物配租為輔的方式，並按認定級別給予產業發展急需緊缺人才租房補貼，最高標準為 100 平方米的市場租金的 70%；河南省鄭州市為創新創業領軍團隊帶頭人、領軍人才或團隊核心成員免費提供人才用房，並為當地的首次購房提供購房補貼；湖北省宜昌自貿片區對高層次人才、外籍高端專家預留人才公寓、提供購房補貼。

重慶自貿試驗區鼓勵各片區所在行政區域以成本價出售人才公寓，對部分人才在繳存公積金等方面享受市民待遇。

³⁷勾選表示該自貿試驗區或其所在省市在相關公開文件中對該項目作出了具體規定，但未作具體規定不代表該自貿試驗區內未實行該政策。因此建議港商針對特定項目諮詢當地相關政府部門，獲取最新資訊。

四川省成都市出台“產業新政 50 條”，對急需緊缺人才提供人才公寓租賃服務，租住政府提供的人才公寓滿 5 年按其貢獻以不高於入住時市場價格購買該公寓，鼓勵用人單位按城市規劃與土地出讓管理有關規定自建人才公寓，提供給本單位基礎人才租住；對需要租房的產業高技能人才，按市場租金的一定比例提供租住；外地本科及以上學歷的應屆畢業生來成都應聘，可提供青年人才驛站，7 天內免費入住。

陝西省西安市建設包含國際醫院、國際學校在內的西安國際社區，為國際化人才提供專業化服務。建設專家公寓和人才園，採取各種形式保障高層次人才住房需求。根據西安市相關人才安居辦法及實施細則，A 類（國內外頂尖人才）、B 類（國家級領軍人才）、C 類（地方領軍人才）、D 類（產業發展與科技創新類人才）和 E 類（實用型人才和特殊技能人才）依據各自層級可享受貨幣化補貼及實物配租優惠待遇：A 類人才可免租入住 180 平方米左右的住房，在西安市工作居住滿 5 年並取得本市戶籍，且在工作中作出突出貢獻的，政府將房產證辦理到 A 類人才本人名下後，產權贈予個人；B 類人才可申請領取總額 70 萬元的購房補貼，5 年內按年度核發；C 類人才可申請領取 3500 元/月的租房補貼，最高可補貼 5 年；D 類人才可申請領取 1000 元/月的租房補貼，最高可補貼 3 年；E 類人才可按同地段同類型商品住房市場租金的 72% 入住人才租賃房。

2) 醫療保障

遼寧自貿試驗區大連片區對高層次人才提供醫療保健服務，比如開闢就醫就診綠色通道，免費體檢等；浙江自貿試驗區和重慶自貿試驗區為人才提供了就醫的綠色通道；四川省成都市通過發放“蓉城人才綠卡”為人才提供醫療便利；陝西省西安市對持“綠卡通”人才實行專人聯絡和預約服務，享受醫療保健優診優療優先服務，就醫免除醫保定點醫院限制。每年為 A、B、C 類人才免費提供 1 次醫療保健檢查和 1 次專家療養；每兩年為 D 類人才免費提供 1 次醫療保健檢查。

3) 子女教育

遼寧自貿試驗區大連片區對高層次人才子女的義務教育執行“免試就近入學”的原則，視當年引進人才數量和學區內學額情況統籌協調，分層次解決高層次人才子女義務教育階段就學問題；浙江省為外籍人才子女在本市中小學隨班就讀或入讀國際學校提供便利；湖北自貿試驗區鼓勵學校開設國際班，滿足外籍人才子女入學需求；重慶自貿試驗區對需要入學的人才子女可以由行政教育主管部門優先安排，非本地戶籍的人才子女，享受自貿試驗區內戶籍學生同等待遇；四川省成都市和陝西省西安市通過發放綠卡便利人才的子女入學。

4) 簡化辦事流程

遼寧自貿試驗區大連片區對外籍人才工作許可和出入境簽證“一口受理，聯合辦理”機制，採取集中受理需求事項、統一對接職能部門、跟蹤落實辦理結果的服務模式，為外國人來新區工作提供更大便利；重慶自貿試驗區建立人才“一站式”公共服務平台和服務窗口，實行人才服務證制度，為各類人

才提供本人及家屬落戶、配偶子女就業、子女入學（託）、醫療社保、人才安居、居留和出入境證件申請、自用物進境免稅證明、創業扶持、創業服務等相關事宜代辦等服務；陝西省西安市在程序方面政府選擇專業的社會代理服務機構，為人才提供“清單制”和“幫辦制”服務，包括服務清單、政策清單，引進落戶、創辦企業、人才政策兌現、社保醫療教育等服務。

5) 社會保險

浙江自貿試驗區給人才給予提高社會保險繳費基數和住房公積金貸款額度的優惠待遇；重慶自貿試驗區規定海外人才及配偶子女可以參加所在區的社會保險，與本地居民享有同等權利。

6) 綠卡制度

為了更好地便利和服務人才，四川省和陝西省為人才提供了綠卡。四川省成都市對各類急需緊缺人才發放“蓉城人才綠卡”，實行“人才綠卡”積分制，根據積分對持卡人分類提供住房、落戶、配偶就業、子女入園入學、醫療、出入境和停居留便利、創業扶持等服務保障；陝西省西安市提供“綠卡通”，使人才在醫療、子女就學、落戶等方面實現“一卡在手、處處綠燈”。

此外，各省還對自貿試驗區的人才保障機制提出了其他措施。湖北自貿宜昌片區建立各層次、各類型的人才聯誼組織，加強人才交流；完善領導幹部結對聯繫高層次人才、外籍專家“首席服務官”制度，實現服務精準化、便利化。四川省成都市建立人才服務專員制度，對重點人才項目，提供“一對一”人才專員服務。

第三部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為香港和港資企業帶來的機遇及影響

通過梳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主要政策措施，可以看到自貿試驗區經過全面探索，在行政審批制度改革、外商投資准入、貿易便利化、金融體制改革創新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果，為港資企業到自貿試驗區投資提供了良好的法治化、國際化、便利化營商環境。同時，香港具有國際金融中心和自由貿易港的優勢，具有國際先進技術和管理經驗，是跨國公司地區總部集聚的地區之一。香港可以考慮利用這些優勢和經驗，參與到內地自貿試驗區的建設和發展中來。以下介紹香港和港資企業在總部經濟、金融、物流及科技等領域的機遇及影響。

一、總部經濟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中均提及要大力引進金融總部、區域性總部入駐自貿試驗區，鼓勵跨國公司在自貿試驗區設立地區總部、研發中心、銷售中心、物流中心和結算中心，支持發展總部經濟等內容。從目前總部型企業在內地各地區的分布情況來看，北京、上海、廣東、江蘇、天津等經濟發達地區聚集了大部分總部型企業，在內地建立總部或地區總部的世界 500 強企業中有 45% 選擇了上海。

為推動總部經濟的發展，形成產業集聚效應，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及各片區所在省市或園區推出了資金支持、人才獎勵等吸引跨國公司地區總部的諸多政策措施，同時積極落實已在其他自貿試驗區試點過的便利跨國公司經營和管理的外匯政策。各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亦明確提出鼓勵總部經濟發展，包括金融總部、服務貿易總部、物流中心、結算中心、銷售中心、保稅燃料油供應及油品貿易（浙江）、製造業總部（河南）等。

相較於東部經濟發達地區以及非自貿試驗區區域，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具有一定的人力成本優勢和政策優勢。如香港投資者考慮在中西部等地區設立區域性總部或功能性總部，可以進一步關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投資者可就具體鼓勵政策是否落地、鼓勵政策的確切範圍及內容與相關自貿試驗區管委會溝通確認。

1.1 總部經濟地方扶持政策

國務院《關於促進外資增長若干措施的通知》（國發[2017]39 號）明確提及支持各地依法出台包括資金支持在內的吸引跨國公司地區總部的政策措施。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總部經濟扶持政策主要包括落戶獎勵、經營貢獻獎勵、辦公用房補貼、人才獎勵等。其中，遼寧、四川和重慶自貿試驗區所適

用的扶持政策較為全面。大部份地區對於滿足要求的重點項目，給予“一事一議”或“一企一策”的特殊待遇。

各自貿試驗區及/或所在省市/園區就總部型企業推出的扶持政策大致如下表，部分政策具體內容也可詳見於本報告第二部份“5.2 鼓勵發展總部經濟政策”。

序號	內容	各自貿試驗區/所在省市或園區提出該措施情況 ³⁸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一事一議或一企一策	✓	✓	✓	✓	✓	✓	✓
2	落戶獎勵	✓		✓	✓	✓	✓	✓
3	經濟貢獻獎勵	✓	✓	✓		✓	✓	✓
4	提升能級獎勵	✓				✓	✓	
5	增資獎勵	✓				✓	✓	
6	辦公用房補貼	✓		✓		✓	✓	✓
7	高管獎勵	✓				✓	✓	

具體而言，就部分主要的扶持政策分述如下：

“一事一議”、“一企一策”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中，遼寧自貿試驗區大連片區、浙江自貿試驗區、湖北自貿試驗區武漢片區、四川自貿試驗區成都天府片區的高新區區塊對外明確提出符合要求的總部經濟可以適用“一事一議”、“一企一策”。其中，大連片區、浙江自貿試驗區的規定較為原則性，未明確適用“一事一議”、“一企一策”的具體標準；武漢片區要求投資額達到 1 億元人民幣；四川天府片區高新區要求實收註冊資本達到 2 億元以上。

各自貿試驗區及/或所在省市或園區的扶持優惠政策多提出對重大新引進項目或者重大意義的新引進機構，可採取“一事一議”或者“一企一策”辦法議定。因此，對於未明確總部經濟可適用“一事一議”、“一企一策”的自貿試驗區片區，香港投資者仍然可向相關自貿試驗區片區的管轄部門及/或所在省市或園區就是否可享受更優惠的政策進行個案洽談。

³⁸ 勾選表示該自貿試驗區或其所在省市或園區在相關公開文件中對該項目作出了具體規定。鑒於各地鼓勵及支持措施不斷出台，建議港商計劃在某地投資時，諮詢當地辦事人員，獲取最新相關資訊。

落戶獎勵

七個自貿試驗區的扶持政策中就總部經濟分別給予約 100 萬元~1500 萬元的落戶獎勵。要獲得落戶獎勵，企業須在實繳資本、註冊資本、形成地方財力等方面符合一定的要求。在關注扶持額度的同時，香港投資者應進一步確認相應的具體要求。例如，遼寧自貿試驗區大連片區所適用的扶持額度最高可達 1500 萬元，但就對企業有 1 億美元實繳資本的要求。部分相關內容總結如下表：

自貿試驗區	區域	對象	扶持額度	具體適用標準
遼寧	大連片區保稅區域	新設外資總部企業	500 萬元~1500 萬元	<u>實繳資本</u> 達到 1000 萬美元及以上的（僅限世界 500 強企業投資），經認定給予 500 萬元獎勵； 達到 2000 萬美元及以上的，經認定給予 1000 萬元獎勵； 達到 1 億美元及以上的，經認定給予 1500 萬元獎勵。
	瀋陽片區	總部企業（金融總部除外，有其他特別規定）	100 萬元~1000 萬元	<u>註冊資本</u> 2000 萬元~5000 萬元的，補助 100 萬元； 5000 萬元~1 億元的，補助 200 萬元； 1 億元~5 億元的，補助 300 萬元； 5 億元~10 億元的，補助 500 萬元； 10 億元以上的，補助 1000 萬元。
	營口片區	總部經濟企業（金融總部除外，有其他特別規定）	5 年內給予每年 40%~80%	<u>形成地方財力</u> 1000 萬元以下的，前 2 年給予 60% 的獎勵，後 3 年給予 40% 的獎勵； 1000 萬元~3000 萬元，前 2 年給予 70% 的獎勵，後 3 年給予 50% 的獎勵； 3000 萬元以上的，前 2 年給予 80% 的獎勵，後 3 年給予 60% 的獎勵。
浙江	全片區	新引進的總部企業	100 萬元~500 萬元	<u>實繳註冊資本</u> 5000 萬至 1 億元人民幣的，給予

自貿試驗區	區域	對象	扶持額度	具體適用標準
				100 萬元人民幣一次性開辦補助； 1 億元~10 億元人民幣的，給予 200 萬元人民幣一次性開辦補助； 10 億元人民幣以上的，給予 500 萬元人民幣一次性開辦補助。
河南	全片區	新設地區性總部	不超過 800 萬元	未見具體適用標準
	鄭州片區	新設總部企業	50 萬元~1000 萬元	<u>實繳註冊資本</u> 2000 萬元以下的，給予 50 萬元的落戶獎勵； 2000~5000 萬元(含 2000 萬元)的，給予 100 萬元的落戶獎勵； 5000 萬元~1 億元(含 5000 萬元)的，給予 200 萬元的落戶獎勵； 1~5 億元(含 1 億元)的，給予 500 萬元的落戶獎勵； 5~10 億元(含 5 億元)的，給予 800 萬元的落戶獎勵； 10 億元(含 10 億元)以上的，給予 1000 萬元的落戶獎勵。
湖北	全片區	跨國公司總部企業；外資研發中心、技術中心、採購中心等功能性機構	最高給予 1000 萬元	<u>總部類型</u> 對新建立的外資研發中心、技術中心、採購中心、結算中心等功能性機構，經審核認定後，最高給予 300 萬元人民幣的獎勵； 對新設立的跨國公司總部企業，經審核認定後，最高給予 1000 萬元人民幣的獎勵。
	武漢片區	國際細分行業 100 強、境外上市公司設立的生產物產、人總、研發、生產	100 萬元~500 萬元	未見具體適用標準

自貿試驗區	區域	對象	扶持額度	具體適用標準
		基地		
四川	全片區	跨國公司地區總部、綜合型（區域型）總部企業、功能型總部企業	實收資本的1%-2%	<p>民營總部企業（經電話諮詢成都高新區相關部門，確認以下政策可適用於外資企業）</p> <p>實收資本1億—5億元（含1億元）的，按實收資本給予企業及高級管理人員1%獎勵，其中高級管理人員獎勵資金不低於總額的30%；</p> <p>實收資本5億—10億元（含5億元）的，按實收資本給予企業及高級管理人員1.5%獎勵，其中高級管理人員獎勵資金不低於總額的40%；</p> <p>實收資本10億元及以上的，按實收資本給予企業及高級管理人員2%獎勵，其中高級管理人員獎勵資金不低於總額的50%。上述獎勵金額最高不超過5000萬元。</p>
重慶	兩江片區內的兩江新區直管區域	實體性地區總部企業、功能性地區總部企業	實繳資金1%； 實收資本1%； 地方經濟發展貢獻50% 發展基數 額度	<p>實體性地區總部企業，註冊資本金5000萬元以上，且在新區進行實體性投資的，以其設立年度起3年內實繳資本金為基數，按1%額度分3年予以獎勵。</p> <p>對新引進的功能性總部企業，註冊資本金1000萬元以上，且設立後第1年經濟發展貢獻度3000萬元以上的，以其對新區地方經濟發展貢獻為基數按50%額度予以一次性獎勵。</p> <p>上述獎勵金額最高不超過5000萬元。</p>
陝西	滄灞生態區	國際貿易類及旅遊類總部企業	滄灞生態區留成標準一次性等額補貼	未見具體適用標準
	灃東新城功能區	各類企業總部	最高給予不超過1000萬元	未見具體適用標準

貢獻獎勵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中，遼寧自貿試驗區瀋陽片區和大連片區保稅區域、浙江自貿試驗區、河南自貿試驗區、四川自貿試驗區、重慶自貿試驗區兩江新區直管區、湖北自貿試驗區宜昌片區及所在市或園區的扶持政策中就總部經濟明確提出給予貢獻獎勵。法律法規並未對貢獻獎勵進行定義，但從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的相關政策看，貢獻獎勵主要是就稅收貢獻形成的地方財力或地方稅收留成進行部分返還，獎勵年限一般為 5 年，獎勵比例為地方財力或地方稅收留成 50%~100% 不等。

辦公用房補貼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中，遼寧自貿試驗區瀋陽片區、浙江自貿試驗區、河南自貿試驗區鄭州片區、四川自貿試驗區、重慶自貿試驗區兩江新區直管區、陝西自貿試驗區楊凌片區和滄瀾生態區及所在市或園區的扶持政策就總部經濟明確提出給予辦公用房補貼。其中，遼寧自貿試驗區瀋陽片區、浙江自貿試驗區、河南自貿試驗區鄭州片區所提供的補貼以 500 萬元為上限；浙江自貿試驗區和陝西自貿試驗區楊凌片區可提供免費辦公用房。

人才扶持政策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中，遼寧自貿試驗區營口片區和大連片區保稅區域、湖北自貿試驗區宜昌片區、四川自貿試驗區、重慶自貿試驗區兩江新區直管區及所在市或園區的扶持政策中就總部經濟明確提出了人才扶持政策。該等人才扶持政策的適用對象一般為高級管理人員，扶持的主要方式是返還高管個人形成的地方財力，返還比例從 50%~100% 不等。其中，四川自貿試驗區可返還一定比例的實收資本作為高管獎勵。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中，遼寧自貿試驗區營口片區和瀋陽片區、湖北自貿試驗區武漢片區、河南自貿試驗區所適用的扶持政策中明確提出了針對**金融總部**的扶持政策，該等針對金融總部的扶持政策的力度優於一般總部經濟的扶持。扶持政策對企業實繳資本、註冊資本和形成地方財力有一定要求。其中，湖北自貿試驗區武漢片區給予註冊資本 1% 的落戶補貼，最高可給予 1 億元的落戶獎勵，但該額度標準僅適用於銀行業金融機構。部份扶持政策總結如下表：

自貿試驗區	區域	對象	扶持額度	具體適用標準
遼寧	瀋陽片區	金融機構總部	500 萬元~2000 萬元	<u>實繳資本</u> 達到 1 億元及以上的，給予 500 萬元扶持資金； 超過 1 億元，每增加 1 億元，扶持金額增加 100 萬元，最高給予扶持資金 2000 萬元。

自貿試驗區	區域	對象	扶持額度	具體適用標準
	營口片區	對“一行三會” ³⁹ 批准設立的金融機構總部； 區域管理總部按 50% 享受總部政策	50%~80%	<u>形成地方財力</u> 5000 萬元以下的，前 3 年給予 60% 的獎勵，後 2 年給予 50% 的獎勵； 5000 萬元以上 1 億元以下的，前 3 年給予 70% 的獎勵，後 2 年給予 60% 的獎勵； 超過 1 億元的，前 3 年給予 80% 的獎勵，後 2 年給予 70% 的獎勵。
湖北	武漢片區	銀行業金融機構總部、非銀行業金融機構總部、准金融機構總部	不超過 1 億元	<u>註冊資本 1% 落戶補貼</u> 金融機構的業務總部、運營總部、資金中心等最高不超過 500 萬元； 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非銀行業金融機構總部最高不超過 5000 萬元； 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銀行業金融總部最高不超過 1 億元。
河南	全片區	金融機構總部	不超過 800 萬元	未見具體適用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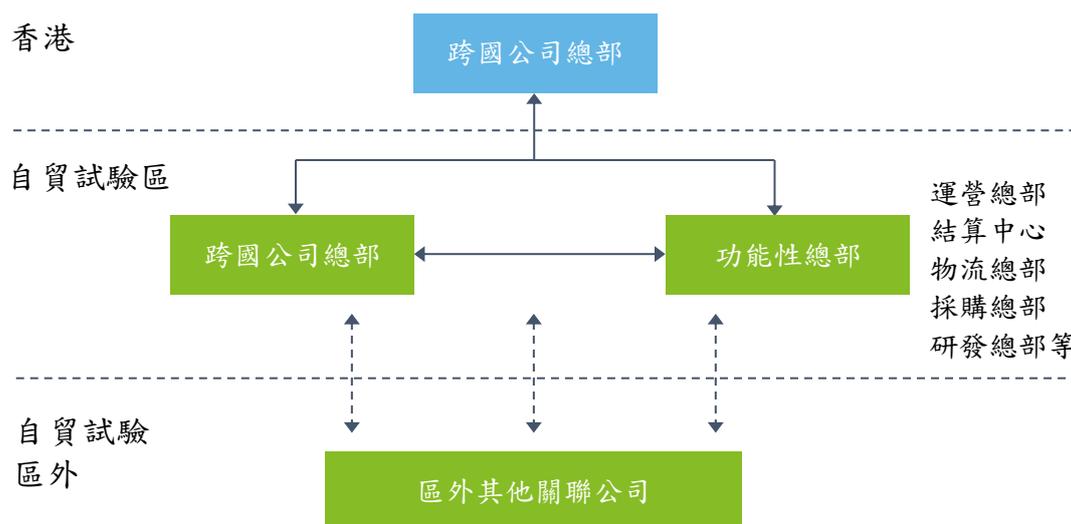
1.2 便利總部型跨國公司經營管理的金融及外匯政策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均不同程度地提及支持發展總部經濟和結算中心，放寬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准入條件，支持企業參與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經常項目集中收付匯及軋差淨額結算業務。上述資金池政策可提高自貿試驗區內主辦企業作為“總部”概念下集中管理海內外資金的能力，實現海內外資金一體化管理。而跨國公司集中收付匯和淨額軋差，減少了企業交易筆數和成本，提升了集團全球結算效率。儘管該等政策大部份已在全國範圍推廣，但自貿試驗區相較其他非自貿試驗區區域仍具有一定優勢，主要體現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准入條件的放寬，以及簡化涉外收付款申報方式，允許銀行和企業簽訂一攬子涉外付款掃款協議等。

³⁹ “一行三會”指，中國人民銀行、中國證監會、中國保監會、中國銀監會。根據 2018 年 3 月 13 日出台的《國務院機構改革方案》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保監會職責整合，組建為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一行三會”格局轉變為“一委一行兩會”新格局。

1.3 模式列舉

香港的跨國公司總部，如打算在內地設立總部，可考慮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設立區域性總部或功能性總部（包括研發總部、結算中心、運營總部、物流總部等）。一方面可有條件地享受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資金便利化的政策及相關扶持政策，另一方面又可利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在地的成本優勢和人力優勢進行集中管理和運營。



二、金融

金融服務業的開放一直是自貿試驗區備受關注的內容。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均提出要深化金融領域改革創新，增強金融服務功能，並提出一系列改革舉措。儘管這些改革舉措大都複製自上海、天津、廣東及福建自貿試驗區已有政策且部分配套實施細則尚未出台，但考慮到中西部地區金融發展潛力較大，且地方政府均推出包括資金支持、人才獎勵在內的吸引各類金融機構入駐的政策措施，香港金融機構可以考慮是否通過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機會佈局中西部等地區，擴大業務範圍。

整體上看，中西部地區金融機構數量不足且結構單一，其中大型國有金融機構佔據大部分市場份額，其他金融機構進駐、發展比較緩慢。現有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提供的產品尚不能滿足中西部地區的金融需求，不能更好地配合區域經濟結構的調整和升級的要求。金融發展滯後阻礙了中西部區域經濟技術結構的優化。因此，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金融發展整體與東部地區相比較弱，仍有較大市場空間。

2.1 地方財政扶持政策

成都、重慶和西安都提出過“西部金融中心”的定位；湖北金融“十三五”規劃重點內容也是加快武漢區域金融中心建設，到 2020 年初步建成中部地

區和長江中游金融中心、以科技金融為特色的全國性專業金融中心、全國性金融後台服務基地；河南省則提出“十三五”時期推動建成中原經濟區金融機構集聚中心。基於此，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在地區政府擬充分利用和發揮中西部中心城市的優勢，打造中西部地區的金融中心，並提出多項地方財政扶持政策。香港金融機構可考慮依託中西部等地區的市場潛力和人才優勢，同時，利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政策和資源優勢，培育中西部等區域業務發展。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及其所在省市針對金融機構及融資租賃企業推出了一定的扶持政策，包括落戶獎勵、經濟貢獻獎勵、增資獎勵、業務增長獎勵、辦公用房補貼、高管獎勵等，具體內容可詳見本報告第二部份。

2.2 市場准入

金融機構市場准入條件方面，各自貿試驗區也都提出了一些開放和支持措施，只是目前大都暫未出台具體實施細則。所提出的支持包括：支持外商獨資銀行和中外合資銀行的設立，支持外資銀行在自貿試驗區內設立分支機構；支持外資在區內設立合資證券機構；支持各類專門保險公司的設立，如健康保險、科技保險、航運物流保險等專業保險機構，其中重慶自貿試驗區特別提出支持設立外資再保險、外資健康保險機構，浙江和重慶還提出支持在區內設立為保險業發展提供配套服務的保險經紀、保險代理等專業性服務機構；河南、湖北、四川和陝西自貿試驗區均提出支持外資設立金融租賃公司、融資租賃公司、汽車金融公司或消費金融公司等。

2.3 金融改革為自貿試驗區內的企業帶來的好處

對於自貿試驗區內的企業而言，金融改革帶來的好處包括提供結算便利、便利海內外融資、便利集團資金管理以及便利投資等。具體如下：

1. 結算便利

主要措施包括進一步簡化經常項目單證審核、經常項目集中收付匯和軋差結算業務；便利跨境人民幣結算；支持個人跨境人民幣結算業務。

2. 便利境內外融資

主要措施包括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和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便利跨國企業集團內的融資；支持區內企業的境外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內發行人民幣債券；支持區內金融機構和企業境外發行人民幣債券，募集資金可調回使用；支持區內銀行向境外項目發行人民幣貸款；探索全口徑跨境融資宏觀審慎管理模式。

3. 便利集團資金管理

主要是通過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和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方便跨國集團實現全球資金管理。

4. 便利投資

包括支持跨境雙向投資；進一步促進投資便利化；支持設立人民幣投資基金，開展跨境投資。

對自貿試驗區內的銀行業金融機構而言，他們可以開展跨境投融資服務、離岸業務，例如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跨國公司外匯資金集中運營管理、向境外項目發行人民幣貸款等。

對於非銀行金融機構，各個自貿試驗區均著重提到了要探索適合**商業保理發展**的外匯管理模式，鼓勵自貿試驗區有實際需求、經營合規且業務和技術成熟的商業保理公司開展國際保理業務，充分發揮商業保理在擴大出口、促進流通等方面的積極作用。同時，也都提到要**促進融資租賃業的發展**。具體措施如下表：

序號	內容	各自貿試驗區是否提出該措施 ⁴⁰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1	研究探索在自貿試驗區內的租賃公司開展以人民幣計價結算的跨境租賃資產交易。	√	√			√		
2	允許自貿試驗區內租賃公司在境外開立人民幣賬戶用於跨境人民幣租賃業務。	√	√					
3	允許區內符合條件的融資租賃公司融資租賃業務收取外幣租金。	√	√	√	√	√	√	√
4	支持先進製造業融資租賃發展。支持境外機構在自貿試驗區內設立租賃公司和專營租賃公司的子公司，重點開展飛機、船舶、海洋工程結構物、軌道交通車輛、農用機械、高端醫療設備、大型成套設備等融資租賃業務。	√						
5	支持建立先進製造業融資租賃資產交易平台，推動開展先進製造業融資租賃資產證券化。	√						
6	探索依託人民銀行動產融資統一登記系統	√			√			
7	支持租賃資產跨境轉讓		√					
8	支持符合條件的自貿試驗區金融租賃公司在境內發行、交易金融債券，支持符合條件的自貿試驗區非金融租賃公司在銀行間市場發行非		√					

⁴⁰ 勾選表示該自貿試驗區或其所在省市在相關公開文件中對該項目作出了具體規定，但未作具體規定不代表該自貿試驗區內未實行該政策，因此建議港商針對特定情況諮詢當地金融機構或相關政府部門，獲取最新相關資訊。

序號	內容	各自貿試驗區是否提出該措施 ⁴⁰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金融企業債券融資工具。							
9	允許自貿試驗區內融資租賃公司依法合規開展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業務。					√		
10	鼓勵自貿試驗區融資租賃類公司開展對外融資租賃業務，取消其境外放款額度限制。						√	
11	允許自貿試驗區融資租賃類公司從境外購入飛機、船舶和大型設備並租賃給承租人時，由銀行審核合同、商業單證等材料後辦理付匯手續。						√	
12	支持自貿試驗區融資租賃類公司從境外融入資金，自貿試驗區外商投資融資租賃公司，可將公司上年度經審計淨資產的 10 倍減去風險資產作為本年度該公司新借外債餘額的最高限額。						√	√

三、 物流

2013年9月7日，國家主席習近平在哈薩克斯坦納扎爾巴耶夫大學演講時首次提出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的構想，同年10月3日，習近平主席在印度尼西亞國會發表題為《攜手建設中國—東盟命運共同體》的重要演講時提出，中國願在平等互利基礎上擴大對東盟國家開放，共同建設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2015年3月28日國家發展改革委、外交部、商務部聯合發布了《推動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願景與行動》（以下簡稱“《“一帶一路”願景與行動》”）標誌著“一帶一路”倡議的共建原則和框架思路有了具體的指導。《“一帶一路”願景與行動》提及“一帶一路”沿綫18個省份及多個節點城市，包括要打造重慶西部開發開放重要支撐和成都、鄭州、武漢、長沙、南昌、合肥等內陸開放型經濟高地，並提出支持鄭州、西安等內陸城市建設航空港、國際陸港，加強內陸口岸與沿海、沿邊口岸通關合作，開展跨境貿易電子商務服務試點。多個節點城市與第三批自貿實驗區所在城市重合。

從總體方案來看，所有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都把與“一帶一路”沿綫國家和地區的開放合作作為其改革開放創新試驗的重要內容。其中河南、湖北、陝西、四川、重慶等自貿試驗區均在其總體方案中提到要建立服務“一帶一路”的國際物流體系。河南自貿試驗區的戰略定位包括將自貿試驗區建設成為服

務於“一帶一路”建設的現代綜合交通樞紐，而重慶自貿試驗區則將建設“一帶一路”和長江經濟帶互聯互通重要樞紐作為其戰略定位之一。可以說內陸自貿試驗區的改革是“一帶一路”與自貿試驗區有機結合的嘗試，建設國際物流體系則是其改革創新重點領域之一，具體措施包括：加密絲綢之路經濟帶沿綫國家的中歐班列；鼓勵企業利用鐵路運送快件，打造配套物流基地，促進跨境電子商務發展；開展多式聯運先行先試；與“一帶一路”沿綫國家開展海關、檢驗檢疫、認證認可、標準計量等方面的合作與交流，探索與“一帶一路”沿綫國家開展貿易供應鏈安全便利合作；探索國際產能合作等。以下選取了香港商貿、物流企業可能感興趣的三個方向予以介紹。

3.1 跨境電子商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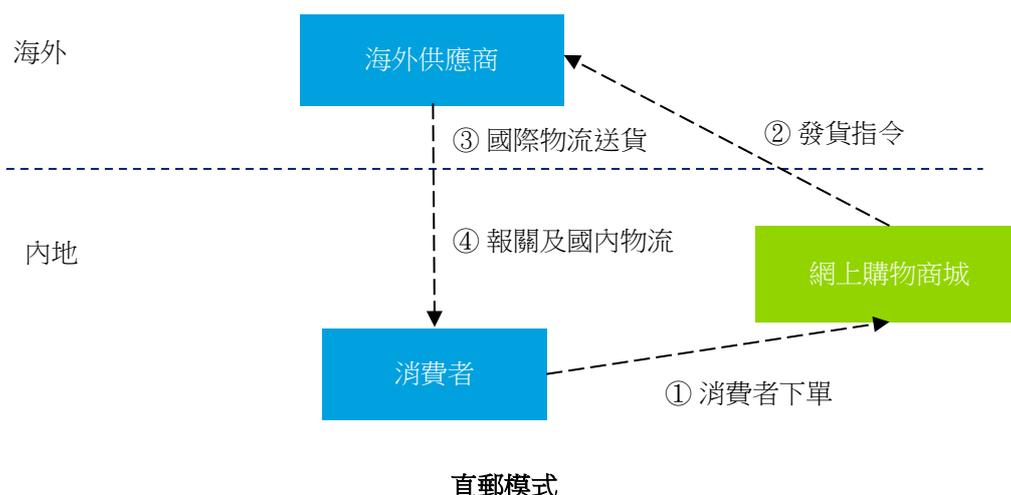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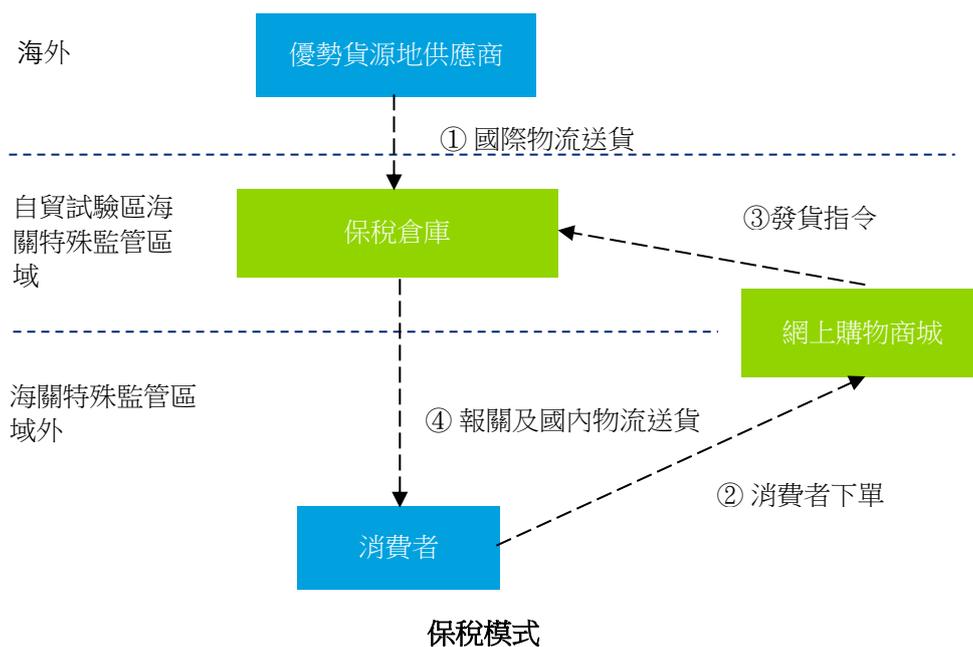
電子商務是指通過互聯網等信息網絡進行商品交易或者服務交易的經營活動。⁴¹近年來，內地電子商務市場持續增長。截至 2017 年 12 月，內地網民規模達 7.72 億，普及率達到 55.8%。⁴²從 2012 年到 2016 年，網絡購物用戶人數從 2.42 億人增長至 4.67 億人，增長近一倍，電子商務交易額從 8.1 萬億元增長至 26.1 萬億元，年均增長 34%。隨著中國內地電子商務市場的規模不斷擴大，各國企業紛紛將跨境電商作為進入中國消費市場的主要渠道之一，對於香港企業也不例外。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擬從事電子商務的外商投資企業應當獲得《外商投資經營電信業務審定意見書》及《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在上海自貿試驗區成立以前，內地對包括電子商務在內的增值電信業務限制外資比例不得超過 50%。上海自貿試驗區成立後，經營類電子商務的外商持股比例限制獲得逐步開放。2015 年 1 月 13 日，上海自貿試驗區試點放開在綫數據處理與交易處理業務（經營類電子商務）的外資股權比例限制，外資股權比例可達 100%。半年後，這項開放措施在全國推廣。截至報告日，經工業和信息化部許可從事在綫數據處理與交易處理業務（經營類電子商務）的純外資企業有 13 家，其中大部分投資方來自香港。

一般而言，通過自貿試驗區海關特殊監管區的跨境電子商務進口零售模式分為兩種：保稅模式和直郵（直購）模式。保稅模式是指電子商務經營者通過原產地供應商把優勢貨源直接供應。消費者網上下單後，從自貿試驗區海關特殊監管區域直接發貨。一方面，經營者可以享受“先銷售後繳稅”的保稅優勢；另一方面，還能將賣不完的貨物進行全球調撥。直郵模式則是消費者在電商平台下單後，電商從境外將商品運輸至境內直接報關申請入境，再送達至消費者。以下為比較典型的跨境電子商務進口零售模式圖：

⁴¹ 《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草案）（二次審議稿）》

⁴² 數據來源第 41 次《中國互聯網發展狀況統計報告》，中國互聯網信息中心



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均在總體方案中提出要積極發展電子商務，部分自貿試驗區提出要加快推進跨境電子商務配套平台建設。線上綜合服務平台是商務、海關、稅務、工商、檢驗檢疫、郵政等政府部門進行數據交換和互聯互通，為企業提供“一站式”電子化服務的服务平台。未來，完善跨境電子商務海關監管、檢驗檢疫、退稅、物流等支撐系統將會是推進電子商務業務發展的重要試點改革領域。各個自貿試驗區在推進貿易便利化的過程中就“單一窗口”綜合服務平台的建設，已經積累了比較成熟的經驗，有利於協助電子商務業的發展。

此外，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各片區也推出了扶持性的財政政策（詳見第二部分 5.9 稅收及招商優惠政策）及人才政策，為符合條件的企業提供獎勵或扶持資金、為電子商務行業高層人才提供獎勵等各項優惠政策、鼓勵傳統企

業轉型、提高跨境電子商務平台進出口額、建設公共海外倉等，以推動當地跨境電子商務業的發展。

李克強總理在 2016 年政府報告中，提到要擴大跨境電子商務試點，支持企業建設一批出口產品“海外倉”。設立高效的物流服務是跨境電商產業鏈的重要組成部分，一些地方將跨境電子商務海外倉建設項目作為中央外經貿發展專項資金的扶持對象，並通過地方財政鼓勵企業自建或租用海外倉，拓展海外營銷渠道。目前已有多家企業在香港建立了海外倉，為內地跨境電商企業提供電商商品的存儲、揀貨、打包、零售配送和香港倉轉運等各項倉儲、物流服務。

內地跨境電子商務市場規模持續增長，電子商務服務業保持良好的發展勢頭，外商投資准入限制不斷放寬。與此同時，海關、稅務等全流程監管體系也日益完善。香港企業與海外市場貿易往來較多，網絡廣闊，在發掘優質貨源上有一定優勢。與非自貿試驗區地區相比，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由於在貿易便利化領域的改革走在前列，監管服務較為成熟、效率也較高，同時享有一定的地方扶持政策優勢。此外，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重視建設服務“一帶一路”的物流網絡。香港企業可考慮將其作為發展跨境電子商務、開拓內地及“一帶一路”沿線市場的基地。

3.2 中歐班列

根據中國“一帶一路”網的數據統計，截至 2017 年，中歐班列國內開行城市達 35 個，運行綫路 57 條。⁴³根據 21 世紀經濟研究院的數據，成都、重慶、鄭州及武漢為 2017 年中歐班列開行數量前四大的城市，⁴⁴均為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覆蓋的城市。具體而言，武漢海關對中歐班列（武漢）施行運單歸並、簡化申報，對口岸鐵路運單進行歸並作業，將單一收貨人的多個集裝箱貨物合併為一票辦理轉關手續，將多個集裝箱鐵路運輸的貨物合併為一份報關單申報，採用“車邊驗放”監管模式，縮減企業的提貨時間。重慶由於簽署了“安智貿”協議，“渝新歐”班列實現了沿途海關監管互認，即一次申報、一次查驗、一次放行。貨物在重慶海關申報後查驗放行，其餘哈薩克斯坦、俄羅斯、白俄羅斯、波蘭、德國都可放行。

以下為第三批自貿實驗區各片區所在城市中歐班列始發情況：

自貿試驗區	範圍	是否為中歐班列始發城市
遼寧	瀋陽	√
	大連	√
	營口	√
浙江	舟山	

⁴³ 參見：<https://www.yidaiyilu.gov.cn/xwzx/gnxw/43662.htm>

⁴⁴ 參見：<http://money.163.com/18/0103/05/D771COFN002580S6.html>

河南	鄭州	√
	開封	
	洛陽	√
湖北	武漢	√
	襄陽	
	宜昌	
重慶	重慶	√
四川	成都	√
陝西	西安	√

以往銷往歐洲市場的產品，需運輸至上海、廣州、深圳等沿海港口城市再經海運至歐洲，而由歐洲進口產品的運輸同樣也需繞行。對於有冷鏈恒溫要求的產品，時間成本、運輸成本更高。相較之下，對於中西部地區往來中亞及部分歐洲地區的貨物運輸，中歐班列具有“距離較海運近、速度較海運快、成本較空運低”的優勢。

目前中歐班列已實現常態化，開行範圍不斷擴大。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國內開行中歐班列的城市增加到 43 個，到達歐洲 13 個國家 41 個城市。總體上來說中歐班列目前仍處於成長、推廣的過程中，還存在“去程滿載，回程放空”、途徑國海關編碼不統一等一些問題，但考慮到運輸效率、歐洲及中亞產品需求的增加及部分地方政府提供的較為可觀的補貼等因素，因此中歐班列是內陸港企可以考慮的運輸方式之一。運輸模式上，跨境電商可選擇拼箱、而大型製造企業還可選擇定制班列。

3.3 多式聯運

多式聯運是依託兩種或以上運輸方式有效銜接，提供全程一體化組織的貨物運輸服務。目前，已依法獲得鐵路、道路、水路、航空貨物運輸以及無車承運、無船承運、郵政快遞業務經營資質或者國際貨運代理備案的企業，可獨立開展與其主營業務相關的多式聯運經營活動，或者聯合其他具有相關資質的企業組織開展多式聯運經營活動，此外無額外的行政審批事項。

多式聯運是《國務院物流業發展中長期規劃（2014—2020 年）》中第一項重點工程，也是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不約而同都提出要扶持的領域。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中除浙江自貿試驗區外，都在總體方案中提出要發展多式聯運。其中，湖北、重慶、四川、河南作為內陸交通運輸樞紐，將大力發展鐵、水、公、空多式聯運，建立國際物流運輸系統，而遼寧自貿試驗區則側重發展陸海聯運系統。

這些自貿試驗區提出的改革措施包括鼓勵“一單制”⁴⁵為核心的便捷多式聯運、航空快件國際中轉及集拼業務試點、多式聯運貨物“單一窗口”建設等改革創新措施。四川自貿試驗區在總體方案中提出要推進內陸地區國際多式聯運示範建設，試點簽發具備物權憑證性質的多式聯運提單，探索多式聯運“一單制”。首張中歐班列多式聯運提單在四川自貿試驗區簽發。

多式聯運的問題之一就是各運輸方式的承運單據分段開具，因此無法使用運單進行抵押融資，這是國際陸路運輸的障礙之一。多式聯運“一單制”則能解決這一問題，單一運單作為物權的唯一憑證，使得銀行能賴以開具信用證。雖然四川、河南自貿試驗區都在推進多式聯運“一單制”，但目前仍在初步探索階段，能夠達到相關流程要求的物流企業有限，銀行融資意願不高。

但鑒於國家鼓勵多式聯運運輸業發展，物流企業，特別是有志於從事國際陸路運輸領域業務的企業可以予以關注。商貿企業也可在未來嘗試選擇能夠提供多式聯運“一單制”服務的物流企業，以取得融資便利等優勢。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 2017 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的數據顯示，2017 年中國對“一帶一路”沿綫國家進出口總額 73745 億元，比上年增長 17.8%。⁴⁶隨著“一帶一路”倡議的實施，中國內地及沿綫國家的市場潛力得到實現，國際產能合作規模的擴大，將為經貿、物流企業帶來重大機遇。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任務安排與“一帶一路”倡議需求對接，將成為“一帶一路”倡議的重要支點。

2017 年 12 月 14 日，國家發改委主任和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在北京簽署了《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關於支持香港全面參與和助力“一帶一路”建設的安排》。該安排表示將支持香港發展高增值海運服務，鼓勵內地海運企業充分利用香港的專業服務，推動香港發展成為重要的國際海運服務中心。利用香港通達全球的航空運輸網絡，發揮香港在國家開放格局中的重要門戶作用。

香港是區域內的物流樞紐，有較為完善的海、陸、空物流運輸網絡，經過一百多年發展，在國際貿易擁有優勢，在物流系統、供應鏈管理等方面，香港企業國際經驗豐富，既瞭解中國內地又瞭解世界，可把握其中機遇。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致力於全面深化改革和形成示範帶動作用，敢於創新監管模式、投資環境較為良好，擬拓展“一帶一路”沿綫業務的香港商貿、物流企業，可考慮將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作為進入相關市場的平台。

⁴⁵ 多式聯運“一單制”是指使用兩種及以下的交通工具相互銜接、轉運來共同完成貨物運輸，整個過程中只有一個運輸合同、一張提單。

⁴⁶ 參見：<https://www.yidaiyilu.gov.cn/xwzx/gnxw/49243.htm>

四、科技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自掛牌起就肩負起集聚高技術產業、成為區域科技創新中心的使命。科技部與商務部曾聯合發布了《支持自由貿易試驗區創新發展若干措施》，明確“堅持把提升創新驅動發展能力作為自貿試驗區檢驗建設成效的重要標準，支撐建設開放和創新融為一體的綜合改革試驗區”。

全球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正蓄勢待發，對於香港現有的高科技企業、科研機構來說，肩負創新使命、又有較大開放及較佳營商環境的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是開拓當地市場的可考慮之選。對於有興趣涉足高科技行業的其他港商來說，也可從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擇優選擇試水之地。

各自貿試驗區及其所在省市亦大力推動創新科技的發展，對創新創業給予支持。如四川正大力實施國際頂級科技園合夥人計劃，成都高新自貿試驗區與法國索菲亞-安蒂波利斯科技園、西班牙巴塞隆納創新產業園等全球 22 個科技園區共同成立“世界一流科技園區聯盟”，推動“全球頂級科技園區合夥人計劃(TSPPP)”。重慶自貿試驗區於 2018 年 3 月發佈《中國（重慶）自由貿易試驗區產業發展規劃》，重點發展的產業集群包括先進製造、現代物流等，這些產業都需要強有力的科技支撐。重慶亦計劃引進或共建國（境）外研發機構 80 個以上、國內知名研發機構 10 個以上。湖北省科技廳則發佈《關於加強中國（湖北）自由貿易試驗區創新驅動發展的暫行辦法》，在專利提升、創新創業、創新與科技成果轉化、科技金融以及科技興貿五個方面對自貿區內企業給予支持。

在大力創新、積極改革知識產權綜合管理的前提下，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對於**重點發展的科技行業**稍有相同。如浙江自貿試驗區強調要加快石油石化科技研發和人才集聚，積極支持舟山創建以石油石化產業為特色的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鼓勵在自貿試驗區內開展石油石化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加快形成國際石油石化人才培養和集聚機制。陝西自貿試驗區的楊凌示範區片區則以農業科技創新、示範推廣為重點，通過大力發展現代農業科技服務業，引領和帶動乾旱半乾旱地區現代農業全產業鏈發展。湖北、四川、陝西和重慶自貿試驗區均依託當地較為雄厚的高校及科研實力，為科研機構和高科技企業的發展提供支撐。

4.1 知識產權綜合管理改革

知識產權是高科技企業最寶貴的資產，高效、完備的知識產權運行機制是科技創新的有力支撐，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均部署開展**知識產權綜合管理改革試點**，打通知識產權創造、運用、保護、管理、服務全鏈條，建立高效的知識產權綜合管理體制，構建便民利民的知識產權公共服務體系，探索支撐創新發展的知識產權運行機制，推動形成權界清晰、分工合理、責權一致、運轉高效、法治保障的體制機制。另外，探索建立自貿試驗區跨部門知識產權執法協作機制，完善糾紛調解、援助、仲裁工作機制，及重點產業快速協同保護機制。例如，武漢市出台了《關於推進知識產權綜合管理改革試點工作的意見》，以建立與國際接軌、高標準的專利、商標、版權“三合一”的知

識產權綜合管理體系，加強公共服務體系統籌規劃和行業管理，完善知識產權交易市場。

4.2 科技領域的地方扶持政策

此外，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或其所在城市）關於設立研發中心的財政扶持政策，也值得港商關注。部份財政扶持政策列舉如下：

自貿試驗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
遼寧	瀋陽片區	企業在區內建立創新中心、研發中心、實驗室、企業技術研究院等各類研發機構，經管委會綜合評定後，給予一次性最高不超過 1000 萬元的補助。
湖北	東湖高新技術開發區	吸引全球知名企業、高校院所在高新區設立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研發中心，按實際投資額給予 10% 資金支持，最高 500 萬元。 對世界 500 強企業和行業帶動性的龍頭企業在東湖高新區建立研發中心，按照不超過其投資總額 30% 的比例，每年給予最高不超過 1000 萬元資金支持。
	湖北全省	對新建立的外資研發中心、技術中心等功能性機構，經審核認定後，最高給予 300 萬元人民幣的獎勵。
重慶	兩江片區的兩江新區直管區域	世界 500 強企業、國內外行業領先的大企業集團、知名高校、國家重點科研院所等來區新註冊設立的新型產業（技術）研究院，符合條件的，前 3 年每年可最高給予 1000 萬元的研發及運營經費扶持。對為兩江新區戰略性新興產業提供重要技術支撐或取得全球領先研究成果的新型產業（技術）研究院，科研人員達到 200 人左右的，第 4 年至第 5 年每年可最高給予 2000 萬元的研發及運營經費扶持。 對新認定的國家級重點實驗室，一次性獎勵 500 萬元；對新認定的國家級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工程實驗室）、國家地方聯合工程研究中心、國家企業技術中心，一次性獎勵 400 萬元；對新認定的國家級國際科技合作基地，一次性獎勵 150 萬元。對新認定的市級產業技術創新研究院、重點實驗室、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實驗室）、工程技術研究中心、企業技術中心、市級協同創新中心、國際科技合作基地按照市級獎勵金額的 100% 給予配套獎勵。對獲得獎勵後又被認定為更高級別創新平台的，給予相應差額獎勵。
四川	成都市高新區	對成功申報或新引進國家級工程技術研究中心的企業給予 300 萬元補貼，成功申報或引進國家級工程研究中心、企業技術中心、重點實驗室的企業，給予一次性 200 萬元補貼；成功申報或新引進省級和市級研究中心、技術中心、重點實驗室的企業分別給予 60 萬元、30 萬元的補貼；成功申報或新引進產學研聯合實驗室的企業給予 10 萬元補貼。鼓勵科技型企業將企業研究院、研發中心、技術中心等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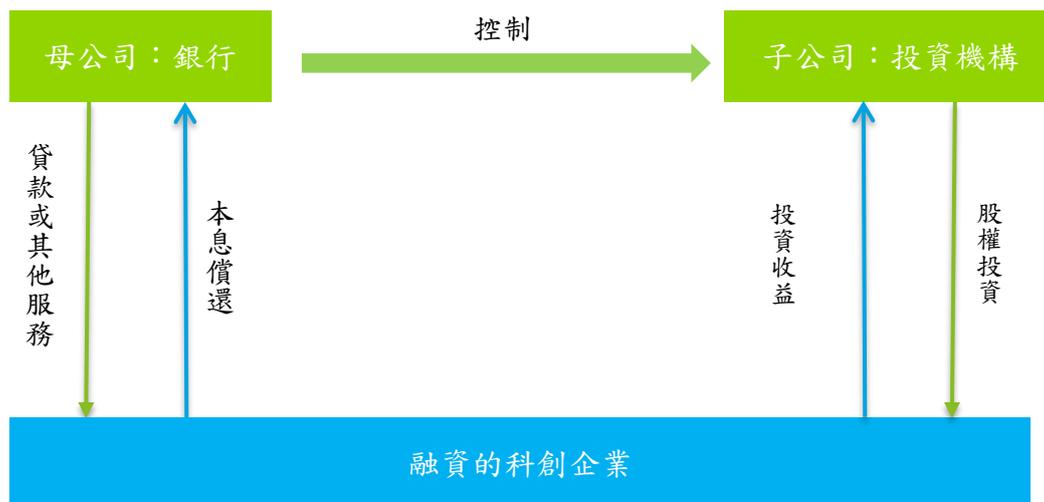
自貿試驗區	適用範圍	具體政策
		<p>發機構從企業母體中分離出來，成為獨立法人實體，為中小科技型企業提供創新服務，對在高新區完成獨立法人登記註冊的（包含所有國內外企業），給予最高 50 萬元啓動經費支持。</p> <p>鼓勵具有先進技術、品牌優勢、規模實力或者市場基礎的企業開展跨國經營。在境外設立研發中心、聯合實驗室，經認定，按其實際投資額的 30%、最高 350 萬元予以獎勵；在境外設立生產基地、銷售分支機構，經認定，按其實際投資額的 5%、最高 500 萬元予以獎勵。</p>
陝西	陝西省	鼓勵民營企業依託高校建立深度融合的新型研發中心、設立聯合基金，省上按總額 20% 比例出資支持
	西安市	對獲得國家、省、市級認定的研發中心，由市級科研資金分別給予 80 萬元、50 萬元、30 萬元支持；而對世界 500 強企業、知名跨國公司、國內大型企業在西安設立研發中心，按照“一事一議”，根據其投資建設情況給予最高不超過 500 萬元的投資補助。

4.3 金融支持科技發展

除了具體的財政扶持政策，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在談及深化金融改革時，亦強調要增強金融的服務功能，而服務科技企業發展是其主要功能之一。具體服務方式因結合了各個自貿試驗區的實際情況而不盡相同，以湖北自貿試驗區為例，其《金融改革綜合實施方案》（鄂政辦函[2017]42 號）中開創性地提出了要推廣“六個專項”**科技金融新模式**，即設立科技金融專營機構、建立科技金融專營機制、推出科技金融專項信貸產品、制定科技企業直接融資專項措施、搭建科技金融信息信用專業平台、構建科技金融專門監管政策。具體措施則包括推動科技企業應收賬款抵押貸款業務發展，擴大動產質押、知識產權質押、股權質押、訂單質押、倉單質押、保單質押、納稅信用貸款和萌芽貸等貸款規模；加快發展科技保險，推進專利保險試點等。

此外，多個自貿試驗區都提及了“**投貸聯動**”制度。河南、重慶和四川三個自貿試驗區都在總體方案中表示要“積極爭取納入投貸聯動試點”，以促進創業創新；遼寧當地有關機構支持自貿試驗區建設的文件中，也表示要探索實施投貸聯動；而湖北省的武漢東湖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和陝西省的西安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之前已被納入該試點。

相關政府文件將“投貸聯動”界定為，指銀行業金融機構以“信貸投放”與本集團設立的具有投資功能的子公司“股權投資”相結合的方式，通過相關制度安排，由投資收益抵補信貸風險，實現科創企業信貸風險和收益的匹配，為科創企業提供持續資金支持的融資模式。這是“投貸聯動”的一種模式，實際操作中還有更為複雜的設計。這種基本模式如圖：



儘管投貸聯動在實施中還面臨一些政策障礙，但自 2016 年 4 月試點實施以來，其緩解科創企業融資難、優化科創企業金融服務模式的探索效果已初顯。北京中關村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和上海張江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都交出了不錯的答卷。建議港商持續關注該制度的試點推廣。

除了專利保護和融資，科技企業的發展還需要專業人才。對此，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及相關省市也出台了諸多吸引人才的優惠政策，具體請見本報告第二部分第 6 節。

綜上，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科技產業存在很多機遇，建議港商予以關注。但相關具體政策和程序問題，港商仍需諮詢專業人士和自貿試驗區相關部門的建議。

第四部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港資企業投資建議

一、港商如何在自貿試驗區開展業務以及相關流程

2017年4月1日，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掛牌。一年來各自貿試驗區以制度創新為核心，以投資、貿易、金融、政府職能轉變等領域的改革創新為著力點，取得了不俗的成績。以港商關注的在自貿試驗區投資為例，經梳理各自貿試驗區的情況，涉企行政許可等改革事項得到落實，辦事流程進一步優化，審批效率得到提升，“一口受理”綜合窗口等便利化舉措相繼落地，營商環境全面優化。

例如，目前遼寧自貿試驗區三個片區都建立了權責清單制度、行政審批管理目錄制度、成立了綜合服務大廳、推行了“一口受理”，全面實行外商投資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管理制度，對外商投資項目及企業設立及變更實行備案制。

港商在自貿試驗區進行投資以及開展業務的過程中，首先應釐清該行業的市場准入相關的政策、企業設立流程、主管部門責任清單及權力清單等，妥善處理與自貿試驗區管委會及稅務、金融、海關等政府部門的關係，以保證投資的順利進行。因此，本章節側重於向港商梳理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的政府機構設置以及企業投資設立流程。

（一）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機構設置

目前中國自貿試驗區的管理採用三層級型管理模式（即中央管理部門——地方管理部門——自貿試驗區管理機構）。中央管理部門行使對自貿試驗區的宏觀管理權，但並不直接管理，而是委託自貿試驗區所在的地方政府代管，如目前自貿試驗區現行管理體制，由國務院審核批准，地方政府運作管理。

一般來說，各自貿試驗區及其片區領導小組（辦公室、議事協調機構等）從宏觀層面指導本自貿試驗區及片區的建設，如貫徹執行自貿試驗區建設的方針、政策；協調推進自貿試驗區綜合改革、投資、貿易、金融、人才等各項改革試點任務的落實；總結評估自貿試驗區形成的改革創新經驗，提出可複製可推廣創新成果建議等。

各自貿試驗區及其片區的管委會負責各自區域的具體建設發展，承擔推進落實自貿試驗區建設發展任務的主體責任，以遼寧省自貿試驗區大連片區管委會的職責為例，其履行職責包括：（一）組織實施《中國（遼寧）自由貿易試驗區總體方案》和大連片區各項改革創新措施；（二）負責自貿試驗區內投資、貿易、金融服務、規劃、交通、城建、環境保護、統計等行政管理工作；（三）協調自貿試驗區內海關、檢驗檢疫、海事、邊檢、金融等機構相關工作；（四）組織實施自貿試驗區事中事後監管相關工作；（五）參與研究深化自貿試驗區各項改革創新的政策措施，參與擬定相關政策法規；

(六) 參與自貿試驗區各項改革創新措施的評估工作；(七) 發布自貿試驗區公共信息，提供相關諮詢和服務；(八) 履行市人民政府賦予的其他職責。

根據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相關管理辦法及公開信息，各區機構設置具體參見附件四。

(二)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外商投資企業設立一般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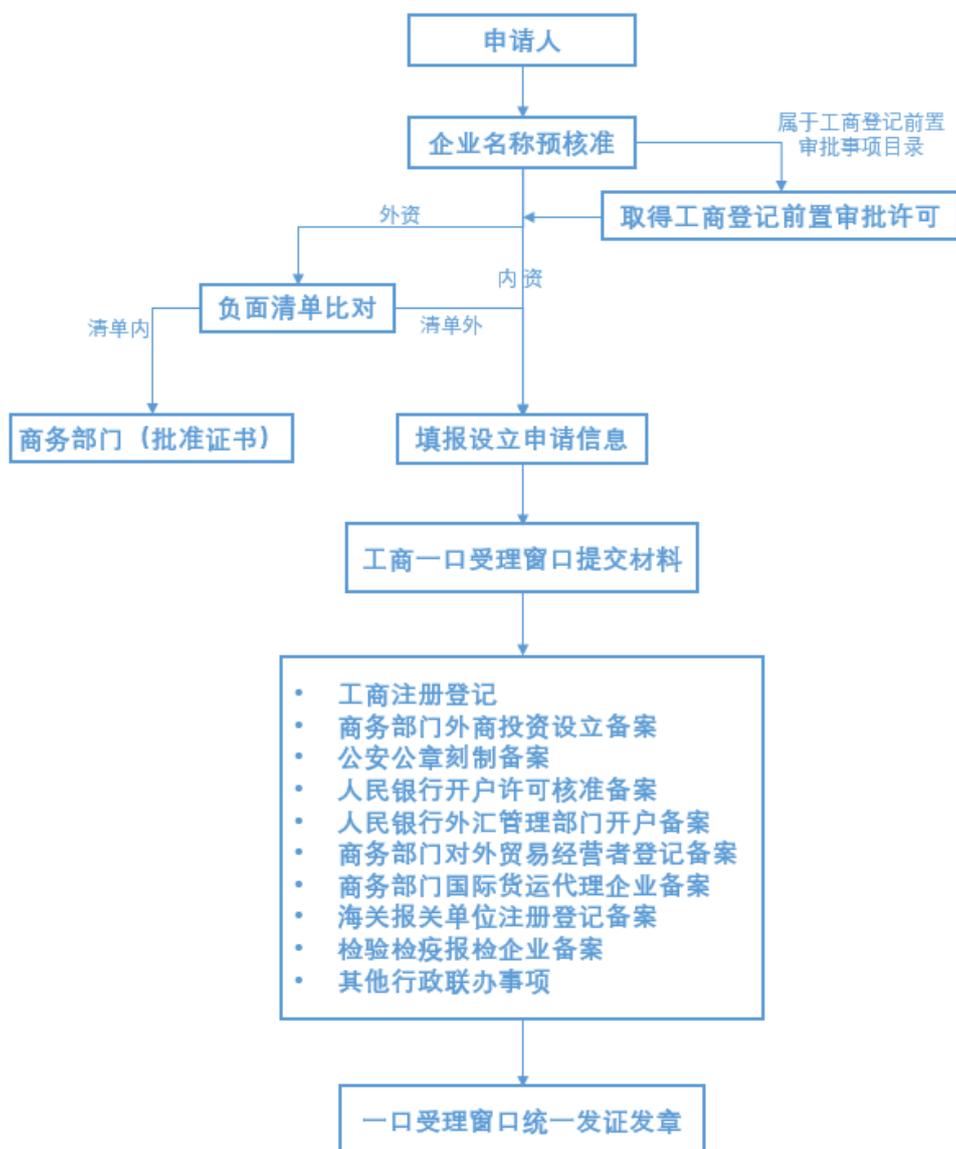
對於港商到自貿試驗區投資，投資准入流程是非常重要的一个環節。實行“多證合一”、“一口受理”（如企業設立變更只須在一個窗口/平台提交材料，無需去工商、稅務、海關等部門分別提交材料）是自貿試驗區簡化流程以提升投資便利化的重要舉措之一。通過梳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投資流程（以外商投資企業設立為例），在企業名稱預核准程序後，大部分自貿試驗區及片區已實行工商部門“一口受理”制度。部分片區，如重慶自貿試驗區的操作比較特殊，暫時沒有採取“非一口受理”。

“一口受理”與“非一口受理”的主要區別在於，“一口受理”流程中，對於負面清單以外的外資企業設立，港商只須要在各片區的工商登記窗口統一提交企業設立材料，即可以同時完成商務部門的外商投資企業備案以及工商部門的企業設立登記以及其他聯辦事項。對於“非一口受理”如重慶自貿試驗區，對於負面清單外的外資企業設立，港商須先在各片區所在行政區域的工商登記自貿試驗區專窗提交企業設立相關材料，再向商務主管部門對企業設立事項進行在綫備案。

對於負面清單內的外資企業設立，均須先行取得商務部門的審批。此外，對於屬工商總局頒布的《工商登記前置審批事項目錄》的投資事項，應首先取得相應的前置審批（即“先證後照”），例如，境外出版機構在境內設立辦事機構審批、境外廣播電影電視機構在內地設立辦事機構審批、外國銀行代表處設立審批，應在企業設立之前先行取得相應主管機關（即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國務院新聞辦和銀監會）的批准。

1. 外商投資企業設立的“一口受理”流程

實行區域：遼寧自貿試驗區、浙江自貿試驗區、湖北自貿試驗區、陝西自貿試驗區、河南自貿試驗區、四川自貿試驗區



具體步驟：⁴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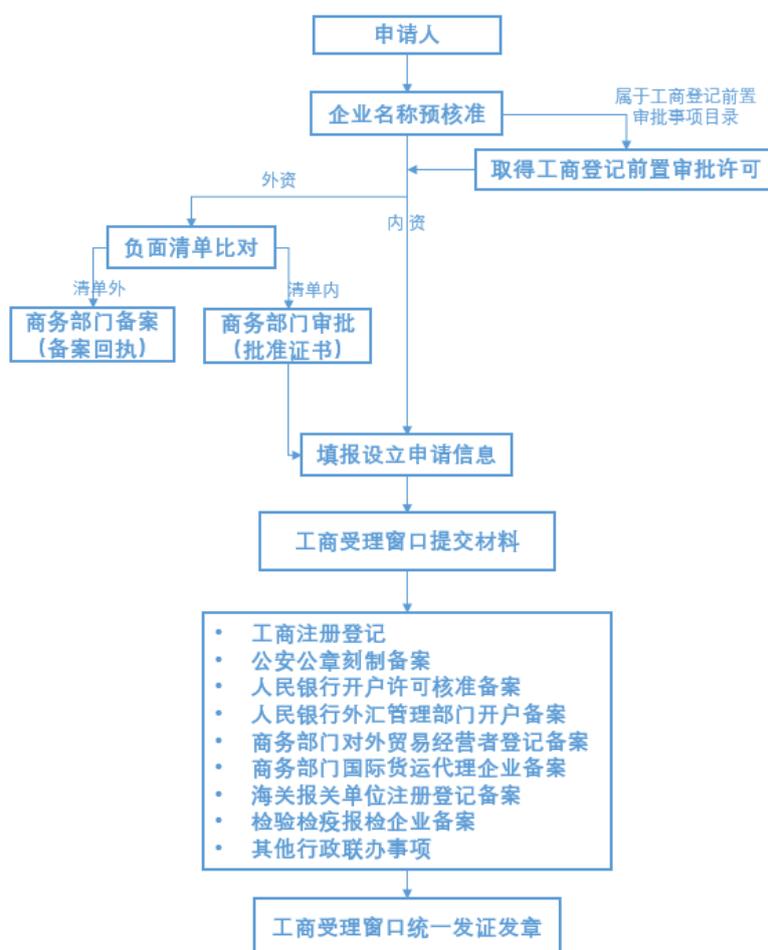
- 1) **申請企業名稱預先核准**：是指擬設企業在辦理商務主管部門備案或審批及工商部門設立等程序前，先向工商部門申請擬設企業的名稱核准，並在核准完成後，用經核准的名稱辦理企業設立的後續事項。如本報告第二部分 1.2 “名稱登記改革” 所介紹，該程序或會進一步簡化，但不同自貿試驗區以及同一自貿試驗區內各片區的改革進程有快有慢，港商在確定投資地點後可與當地工商部門聯繫，獲悉最新的辦事指南。
- 2) **負面清單比對**：對於港商，需要根據《2017 年版負面清單》（或其後公布的更新版本）確定其投資的領域是否屬於限制投資領域。若是，需要經過商務部門的審批。通過商務部門審批後，才能設立投資該領域的企業。

⁴⁷ 此為流程圖的詳細文字描述，步驟順序為一般企業設立順序。但根據不同行業和設立地的實際情況，有些步驟或可同時辦理。

- 3) **工商登記前置審批許可**：對於屬於工商總局頒布的《工商登記前置審批事項目錄》的投資事項，應首先取得相應的前置審批（即“先證後照”）。也就是說，如果具體營業範圍涉及需要經過相關行業主管部門審批才能從事的業務，則需要獲得這些行業主管部門的許可後，才能向工商部門申請辦理註冊登記。
- 4) **商務部門備案、工商註冊登記及後續程序**：此步驟具體辦理方法是根據投資地辦事機構的辦事指南，準備商務部門備案、工商註冊登記等程序的申請材料，並在網上提交或現場提交。如果材料有誤，辦事部門應一次性告知如何修改。如果材料齊全及符合要求，在承諾工作日屆滿後，可取得營業執照等企業設立所需證照。此步驟辦理完成後，企業設立基本完成。

2. 外商投資企業設立的“非一口受理”流程

實行區域：重慶自貿試驗區



如之前所述，在“非一口受理”的安排下，負面清單外的外資企業設立，港商須先在各片區所在行政區域的工商登記自貿試驗區專窗提交企業設立相關材料，再向商務主管部門對企業設立事項進行在綫備案。

值得注意的是，根據商務部和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於 2018 年 2 月 28 日聯合發布並生效的《關於實行外商投資企業商務備案與工商登記“單一窗口、單一表格”受理有關工作的通知》（商辦資函〔2018〕87 號），自 2018 年 6 月 30 日起，在全國推行外商投資企業商務備案與工商登記“單一窗口、單一表格”受理。這意味著，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全國實行此部分之前所介紹的“一口受理”。

（三）各自貿試驗區工商登記辦事大廳和企業設立指南

以下列出各自貿試驗區的聯繫資料及辦事指南，以供參考：

自貿試驗區	適用片區	行政服務中心及辦事指南 (2018 年 4 月)
遼寧自貿試驗區	大連片區	市場監督管理局: 大連保稅區洞庭路 1 號自貿大廈 1 樓 諮詢熱線：0411-87301640 辦事指南： https://www.dlftz.gov.cn/wsbsdt/quanZeView.html?id=1251&serviceTo=corporation&quanZeTypeId=&serviceOnLine=
	瀋陽片區	自貿試驗區政務服務中心：渾南區全運路 109 號創新天地 A 座 諮詢電話：024-83777970 辦事指南： http://www.syftz.gov.cn/bsdt/xzspzhck/
	營口片區	自貿試驗區綜合服務中心：營口市青花大街西 105 號 諮詢電話：0417-6655050 / 0417-6655002 辦事指南： http://www.ykftz.gov.cn/news_show.php?b_class=30&m_class=&s_class=151&id=794
浙江自貿試驗區	舟山離島片區，舟山島北部片區，舟山島南部片區	舟山市行政服務中心：舟山市定海區千島街道翁山路 555 號 諮詢電話：0580-22899783 辦事指南： http://zs.zjzfw.gov.cn/art/2014/6/13/art_48700_3571.html
河南自貿試驗區	鄭州片區	綜合服務中心：鄭州市金水東路 85 號河南自貿大廈 諮詢電話：0371-67880002 辦事平台： http://www.zzftz.gov.cn/
	開封片區	綜合服務中心：開封市鄭開大道與十二大街交匯處 諮詢電話：0371-22730001 辦事平台： http://www.kfftz.gov.cn/lawGuide.jsp
	洛陽片區	地址：河南省洛陽市濱河北路 20 號火炬大廈 電話：0379-69952092

自貿試驗區	適用片區	行政服務中心及辦事指南 (2018年4月)
		<u>辦事平台：</u> http://222.89.185.33:8001/lawGuide.aspx
湖北自貿試驗區	武漢片區	辦事大廳：武漢市高新大道777號（高新大道與光谷四路交叉處）光谷公共服務中心1號樓 諮詢電話：027-63153858/67880300 <u>網上平台：</u> http://www.china-hbftz.gov.cn/work_index.html
	襄陽片區	辦事大廳：湖北省襄陽市高新區東風汽車大道15號 諮詢電話：0710-3311188 <u>網上平台：</u> http://www.china-hbftz.gov.cn/work_index.html
	宜昌片區	辦事大廳：宜昌高新區發展大道55號 諮詢電話：0717-6623808 <u>網上平台：</u> http://www.china-hbftz.gov.cn/work_index.html
重慶自貿試驗區	兩江片區/西永片區/果園港片區	無單獨的自貿試驗區行政服務中心，但在各自所處的行政區域（9個）工商登記部門分別設自貿試驗區專窗 兩江新區設立外資企業 <u>辦事指南：</u> http://ljt.liangjiang.gov.cn/service/detail/2073
四川自貿試驗區	成都天府新區片區	分為成都天府新區直管區、雙流區、成都高新區 <u>辦事服務平台：</u> http://sccom.gov.cn/web/zmq/bszn
	成都青白江鐵路港片區	市場和質量監督管理局窗口：成都市青白江區香島大道1509號自貿試驗區政務中心二樓 諮詢電話：028—83690919 <u>辦事指南：</u> http://www.qbj.gov.cn/qbj/443823/444113/444674/1638618/index.html
	川南臨港片區	綜合服務大廳：瀘州市龍馬潭區雲台路68號（西南商貿城17區1街） 諮詢電話：0830-3651999 <u>辦事平台：</u> http://117.174.153.157:8082/osl/
陝西自貿試驗區	中心片區	<u>服務平台：</u> http://www.xaftz.gov.cn/Pages/Index.aspx
	西安國際港務區片區	西安市西安國際港務區港務大道101號（夢想公社） 電話：029-83620315 <u>辦事平台：</u> http://zwfw.itl.gov.cn/
	楊凌示範區片區	綜合服務大廳：陝西省楊凌示範區有邠路009號 諮詢電話：029-87035400/029-87018454

自貿試驗區	適用片區	行政服務中心及辦事指南 (2018年4月)
		辦事指南： http://ftz.yangling.gov.cn/zwgk/zwgkContent.shtml?id=rIryi

二、 港商到各個自貿試驗區投資的建議及注意事項

自貿試驗區是中國內地繼經濟特區、經濟開發區、保稅（港）區之後為適應深化改革開放需要而設立的特殊政策區域，不同於其他特殊區域主要偏向於政策優惠，自貿試驗區更側重於消除政策性障礙以及制度創新，從而提高貿易的自由度和便利性。因此，目前各自貿試驗區設立後都旨在通過改革進一步消除體制障礙、簡化程序、提高政府效率、優化服務，為投資者創造更加良好的營商環境。

具體來說，對於港商到自貿試驗區投資，建議如下：

1. 在投資前期，港商應對自貿試驗區的經濟發展、投資貿易制度、創新優惠政策以及產業優勢等有一定的把握及瞭解，需要時可以向各自貿試驗區瞭解該區或該省市的財政扶持、稅收優惠等政策。此外，港商可以在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的框架下與當局探索“一事一議”的空間，將投資自貿試驗區帶來的紅利落實到方方面面。
2. 就個別行業投資准入方面，港商亦可留意及考慮是否利用 CEPA 下相關行業的開放措施，以享受較佳的准入待遇。值得一提的是，CEPA 大部分開放措施並沒有地域的限制，即港商在自貿試驗區內或區外都可享受 CEPA 的開放措施，令選擇投資地時更有彈性。而根據 CEPA 的最惠待遇條款，內地與其他國家或地區簽署自由貿易協議中，優於 CEPA 的開放措施也會延伸至香港，保證香港繼續享受內地最優惠的開放措施。
3. 各自貿試驗區都在著力推進投資市場開放和外資管理體制改革，以進一步優化外商投資環境，如推行多證合一、證照分離等商事登記改革及市場准入負面清單制度。但不同自貿試驗區的制度改革及推進程度不一，且各自貿試驗區機構設置不同、外資准入的相關審批備案流程或有差異。因此，港商在自貿試驗區投資的過程中，應積極與相關部門溝通，釐清市場准入相關的政策、流程、主管部門責任清單及權力清單等，妥善處理與自貿試驗區管委會及稅務、金融、海關等政府機構的關係，以保證投資的順利進行。
4. 目前，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在制度創新落地方面，仍有不少實施細則或新開放措施未出台。港商可持續關注具體落實措施的頒布，特別是與

外資准入相關的政府簡政放權制度改革、港商重點關注的金融、物流、科技等領域的新措施（參見第三部份有關“金融”、“物流”、“科技”的內容）。

5. 港商可以和各自貿試驗區積極探索進一步深化合作的機遇和可能性，尤其是在服務業（重點領域如金融、航運、商貿、專業服務等）方面，香港在人才、資金、管理經驗、資訊等具有優勢，可以配合內地現代服務業的發展。同時，作為國際自由港以及國際貿易中心的香港，積累了豐富的國際資源以及成功的經營經驗，港商可以利用其自身優勢，融入到自貿試驗區“走出去”的建設和“一帶一路”倡議的實施。港商亦可以自由貿易區為平台，如開展跨境電子商務、多式聯運服務，運用中歐班列和自貿試驗區內的物流中心等參與國家“一帶一路”建設，拓展其在內地乃至“一帶一路”沿綫國家的業務，發揮港商在“一帶一路”倡議中的重要作用。

另外亦建議港商注意以下兩個事項。

（一） 注意事項 — 事中事後監管

事中事後監管是自由貿易區建設的重要舉措之一，是作為“准入前國民待遇+負面清單”管理制度實施後，進行“寬進嚴管”的配套措施。能否完善事中事後監管制度，對於自貿試驗區推進政府簡政放權、擴大市場開放以及加強金融創新等改革開放試驗具有重要意義。

事中事後監管作為港商在自貿試驗區進行投資需要特別注意的地方，主要原因在於，在自貿試驗區積極推進簡化投資准入流程和審批的背景之下，市場主體的“寬進”對政府的“嚴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政府部門對於外商投資涉及的行業、許可、企業經營和信用信息、合規情況等設置了相應的事中和事後監管措施，建立了事中事後監管平台。此外，自貿試驗區還進行了創新性探索，以“互聯網+”和大數據技術為支撐，實施精準監管。

事中事後監管制度的背景為，2015年10月，國務院印發的《關於“先照後證”改革後加強事中事後監管的意見》，對政府事中事後監管提出了較高的要求和標準，例如工商部門履行“雙告知”職責，按照誰審批、誰監管，誰主管、誰監管的原則加強監管。在此背景之下，上海自貿試驗區推行了“雙告知、雙隨機、一公開”政策，即通過“告知企業和審批部門”以明確市場主體責任，“對於企業監管和抽查人員”採取隨機抽查和抽取模式，並通過信息公示系統向社會公示，初步形成事中事後監管的基本制度。上海自貿試驗區已先後有六大事中事後監管制度創新在全國複製推廣，包括安全審查制度、反壟斷審查制度、社會信用體系制度、企業年度報告公示和經營異常名錄制度、信息共享和綜合執法制度、社會力量參與市場監督制度。

目前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相繼出台了事中事後監管體系建設的實施意見和若干措施，建立了相應的事中事後監管平台，同時也根據各自的重點發展領

域提出特別要求，主要涵蓋健全社會信用體系、加強企業信息公示、建立明確監管權責清單、拓寬監督渠道等。例如：

- 遼寧自貿試驗區著力建設社會信用體系、開展綜合行政執法、推進企業報告公示和社會參與監管等。
- 浙江自貿試驗區按照推動以油品為核心的國際大宗商品投資便利化和貿易自由化要求，探索形成與其相適應的高標準行政監督管理制度，構建起市場主體自律、業界自治、社會監督、政府監管“四位一體”的事中事後監管體系。
- 河南自貿試驗區開封片區建立了事中事後綜合監管平台，以“制度先行，平台保障”為理念，探索推行“三雙三聯”，即雙隨機抽查、雙智能監察、雙告知推送，聯合監管、聯合懲戒、信息互聯互通。“三雙三聯”是以綜合監管為基礎、以專業監管為支撐、以信息化平台為保障的事中事後監管新模式。
- 重慶自貿試驗區建設區域識別系統和綜合監管平台，創新“不告不理”+“雙隨機一公開”監管方式，探索“四新”經濟審慎監管辦法，完善信用信息運用機制，推進跨境電商全程監管模式。
- 四川自貿試驗區成都區域、陝西自貿試驗區已全面推行“雙隨機、一公開”事中事後監管改革。

（二） 注意事項 — 全面理解地方扶持政策，正確決策，規範經營

如本報告第二部分“五、稅收及招商優惠政策”所述，普遍適用於各自貿試驗區內及區外的外商投資企業的稅收優惠政策，包括以下方面：

一是納入《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的在國家層面普遍適用於內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主要集中於高新技術企業稅收優惠以及研發費用加計扣除。

二是集中於特殊行業普遍適用於內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例如創新創業、軟件和集成電路等。

三是符合條件的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

最後，就自貿試驗區而言，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均提及，落實現有相關稅收政策，充分發揮現有政策的支持促進作用。上海、天津、廣東和福建自貿試驗區已經試點的稅收政策原則上可在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進行試點，其中促進貿易的選擇性徵收關稅、其他相關進出口稅收等政策在自貿試驗區內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進行試點。自貿試驗區內的海關特殊監管區域範圍和稅收政策適用範圍維持不變。此外，在符合稅制改革方向和國際慣例，以及不導致利潤轉移和稅基侵蝕的前提下，積極研究完善境外所得稅收抵免的稅收政策。

如前文所述，國務院 2017 年 1 月 12 日發布《關於擴大對外開放積極利用外資若干措施的通知》（“《若干措施》”），除了明確地方不能擅自出台

限制外資的措施以外，還在國家層面首次允許地方政府在法定權限範圍內制定出台招商引資優惠政策，支持對就業、經濟發展、技術創新貢獻大的項目。各地均根據自身情況和重點發展行業陸續頒布和實施了招商引資優惠政策（地方相關文件中亦可能表述為財政扶持、獎勵、補貼等），部分已出台的政策已經於第二章予以總結。這些招商引資優惠政策很多同時適用於自貿試驗區內及區外。

在優惠政策方面，各區域的差別主要集中於地方招商引資優惠政策（包括地方出台的產業基金和引導基金扶持政策）。投資人（包括港商）在比較和申請這些優惠政策的過程中，要注意以下方面：

1) 全面整理所在區域的扶持政策

- 如本報告第一部分介紹，各自貿試驗區的實施範圍往往覆蓋各級特殊經濟區域，包括高新技術開發區、經濟技術開發區、自主創新示範區、保稅區等，也覆蓋了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如物流園區、保稅物流中心。原則上，這些特殊經濟區域以及海關特殊監管區域的政策，適用於相關自貿試驗區的相關片區。
- 各省、市、縣級別政府也會出台地方扶持政策。投資人可查看相關政策的實施範圍和效力，整理和比較所有適用的優惠政策，以確定候選投資區域。

2) 關注扶持政策的施行時間和優惠期限

- 不同的地方優惠政策有不同的適用起始期間，有的從自貿試驗區掛牌起施行，有的從企業入區起施行，也有從企業獲得營利開始計算。投資人須加以甄別。
- 就優惠期限而言，一般情況下，大部分地方優惠政策的有效期為3-5年，到期可能根據實際情況延長。投資人須加以關注。

3) 關注享受扶持政策的條件，並據此確定擬入區主體的經營範圍

- 除明確表明適用範圍外，大部分情況下，外資項目與內資項目享受同等扶持政策。
- 除了少數普遍適用的政策外，大部分政策適用於當地重點發展的行業。
- 作為享受扶持政策的前提，各地普遍要求投資人需保持在區內的註冊。若一定期限內（5/10/15）年內遷出所在區域，主管機關（管委會）有權追回扶持資金。
- 企業享受其他補貼或者扶持的，往往需要考慮額外的限制條件，比如，企業辦公用房在享受租金補貼期內，不得對外轉租。

4) 關注享受扶持政策的主體資格要求，並據此確定擬入區主體的資本規模和業務模式

- 一般要求具有獨立法人資質，即在區內設立法人機構，並在區內繳納稅收，一些地區額外要求統計關係在區內。少數情況下，部

分區域允許設立分支機構，比如陝西省西咸新區灃東新城允許符合條件的服務貿易分支機構享受扶持。

- 對於一些特殊行業，要求申請人須在區內從事實體經營，比如金融行業。
- 一般要求入區主體實際繳納一定金額的註冊資本，並且在一些情況下，地方一次性獎勵和補貼的計算與實際到位的註冊資本掛鉤。
- 除了少數規範性文件明確可以適用於增資項目外，大部分政策適用於新設企業或者新遷入區內的企業（同一行政區劃內遷移除外）。
- 要注意自貿試驗區覆蓋區域範圍與行政區劃/行政管轄範圍不一致導致的財政扶持政策適用不一。部分自貿試驗區存在行政區劃和稅收管轄的分離情況，財政扶持政策的享受，須參考稅收管轄。比如，重慶兩江新區不是傳統意義的行政區劃，而是一個改革試驗區，其涉及直管區、渝北區、江北區和北碚區等行政區劃。所以對於註冊於重慶自貿試驗區兩江片區的企業，是否兩江新區出台的政策能夠適用，建議事先和當地主管部門諮詢確認。
- 另外，香港公司和其他滿足《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條件的香港稅收居民，通常可以享受《安排》優惠以及各地政府給予的財政扶持，前提是獲得香港稅務主管當局開具的香港稅收居民身份證明。考慮到各地對於香港投資者稅收政策和財政扶持領域政策的執行並不統一，香港投資者在進行投資之前可切實瞭解各地政策執行和扶持政策的適用條件。
- 政策的享受，須經過主管機關的批准。根據政策扶持對象和目的的不同，投資人要關注其他額外的要求。

5) 注意優惠上限和兌現順序

- 不少獎勵政策依次兌現，獎勵總額一般參考企業本年度對區級經濟貢獻。
- 同一項目、同一事項同時符合不同政策（即性質相同條款），一般按照就高不重複原則給予支持，已經享受過其他財政獎勵政策的企業不再重複享受新政策。
- 年度可享受各類財稅扶持和獎勵，一般不超過當年度企業實際繳納並留存於該區域的稅收地方留成總額；如超過的，延遲到以後年度兌現（開辦補助、購買自用辦公用房補助、購地自建辦公用房補助、上市/掛牌獎勵、產業基金扶持等不與稅收收入直接掛鉤的除外）。與此相關，部分地區明確了扶持資金的承擔方式，比如由各級別財政按照比例承擔。也有部分地區（比如瀋陽）規定，

自貿試驗區管委會負責落實超過省、市級扶持範圍或扶持標準的扶持資金。

- 部分地區明確了獎勵的上限，比如《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關於促進“互聯網+”發展的若干政策（試行）》、《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關於推進文化科技產業融合發展的實施意見（試行）》明確，單個企業同一年度因上述各政策享受各類補貼、獎勵總額最高不超過500萬元。
 - 考慮到獎勵和扶持政策的限額問題，部分地區規定了獎勵政策的兌現順序，比如，瀋陽規定，獎勵政策按照高級管理人員獎勵、落戶獎勵、經營貢獻獎勵等依次兌現，獎勵總額以企業本年度對區級經濟貢獻作為上限。
 - 對重大的新引進項目或對於有重大意義的新引進機構（特別是對稅收貢獻、產值統計貢獻或投資統計貢獻特別突出的企業），採取“一事一議”或者“一企一策”辦法議定。在此情況下則不再享受普遍適用的優惠政策。
- 6) 投資者在入區前後，都需要關注地方政策的更新，亦應當保持合法合規經營。
- 作為持續享受扶持政策的前提，一些地區要求享受扶持政策的主體合法合規經營，包括無不良信用記錄，且按時上報統計報表，無重大安全事故發生，無不良經營行為的獨立法人企業和機構，並通過主管部門的年審。投資人和企業須持續加以關注。
 - 扶持政策通常比較籠統，有時需要作進一步瞭解，與相關政府部門釐清。另外，隨著宏觀環境變化，扶持政策可能被更新。扶持政策一般由頒布的單位解釋和更新。投資人須保持關注。
 - 由於各地陸續出台招商引資優惠政策，投資者可留意各地有否新的政策出台。

三、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尚待完善的地方

自2017年4月1日中國內地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正式掛牌至今，自貿試驗區緊緊圍繞國家戰略，以制度創新為核心，在投資管理制度、貿易監管制度、金融制度、事中事後監管制度等方面開展了一系列改革創新，營造了優良的營商環境，形成了一批可複製推廣的重要成果，取得了較大的成就。但是在制度創新實踐中，也待進一步改進。

1. 制度創新政策有待進一步落地

首先，通過梳理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及各片區各自的總體方案，可以看到總體方案中均列舉了大量的改革任務，提供了制度創新的基本框架及方向和任務，但是不少與之相配套的實施細則還有待制定與頒布。例如，對於企業名稱登記制度改革，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均不同程度地探索開展此項

改革的先行先試，但是具體的實施細則尚未出台。在金融領域制度改革方面，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開展了便利跨境人民幣結算、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等一系列等政策措施作為擴大人民幣跨境使用的改革創新，但尚未出台相應配套實施細則（具體參見第二部分“政府職能轉變”和“金融領域改革”），制度創新政策有待進一步落地。

其次，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整體上對於外資准入的限制有所放寬，對外商投資實行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制度，但是，負面清單中服務業開放水平相對來說低於預期，在較為核心的敏感領域，如金融服務業、專業服務業等領域，改革開放的空間還很大。例如，金融機構市場准入條件方面，各自貿試驗區提出了一些開放和支持措施，但具體實施細則尚待出台。

此外，目前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大多總結形成了多項改革試點經驗和創新案例，但是較多還是集中在政府簡政放權上，流程創新居多，在推進開放轉型上（例如，從“引進來”向“走出去”轉變，從“製造業”向“服務業”轉變，從“政策傾斜”向“消除壁壘”轉變），還有相當大的改革空間。在金融改革創新部分，第三批自貿試驗區也較多是複製前兩批自貿試驗區，尤其是上海自貿試驗區已推行的政策，各區自主創新、甚至是在全國首創的政策相對較少。

可以看到，一方面，實施細則進一步制定和落實可能會影響投資者的投資預期以及自貿試驗區改革紅利的完全釋放；另一方面，自貿試驗區開放領域的範圍和深度還存在一定的提升空間，各自貿試驗區的工作重點不應局限於招商引資和基礎建設的傳統模式。

因此，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改革的趨勢，應先在政策落地層面，積極推進相關配套實施細則的出台，強化制度創新方面的探索。同時，各自貿試驗區鼓勵試行差異化的商事和監管政策，調動其更大的能動性，利用自身的地理、產業和資源優勢等，積極探索發展創新制度，進而一定程度上抵消各區產業和服務同質化競爭帶來的負面影響。

2. 自貿試驗區法治體系建設有待加強

在目前各自貿試驗區的建設和發展目標中，均不同程度的提到要對接國際高標準的投資貿易規則體系，營造法治化、國際化、市場化的營商環境。國際高標準的自由貿易園區或自由港，一般都具備良好的法治保障。

自貿試驗區的發展涉及到海關、金融、稅收、財政等一系列的基本制度的改革。因此，從實踐需要以及法律制度完善的角度出發，相關立法部門可加強頂層設計，出台統一的“中國自貿試驗區法”作為各自貿試驗區的法律基礎，以法律形式將自貿試驗區的性質、地位、功能以及各領域的制度確定下來，成為國務院各部門和地方政府制定適用於自貿試驗區規章的上位法，從而為規範自貿試驗區發展以及進行制度創新提供法治保障。

四、內地自貿試驗區未來的發展趨勢

(一) 從自貿試驗區到自由貿易港

加快實施自貿試驗區戰略，是中國內地新一輪對外開放的重要內容。中共十七大把自貿試驗區建設上升為國家戰略；十八大提出要加快實施自貿試驗區戰略；十九大報告則提出，賦予自貿試驗區更大改革自主權，探索建設自由貿易港。可以預見，在內地未來的改革開放中，自貿試驗區將繼續扮演十分重要的角色，以適應內地經濟發展的趨勢。自由貿易港建立在自貿試驗區基礎上，作為目前開放水平更高的特殊經濟功能區，代表中國對外開放水平又提升了一個新台階，進一步推動形成中國全面開放新格局。

對於自由貿易港，目前尚處於探索階段，學界還沒有一個明確的定義。在中央政治局常委、國務院副總理汪洋發表的署名文章《推動形成全面開放新格局》中，提出“自由港是設在一國（地區）境內關外、貨物資金人員進出自由、絕大多數商品免徵關稅的特定區域，是目前全球開放水平最高的特殊經濟功能區”。目前排名世界集裝箱港口中轉量前列的新加坡港、香港，均實施自由港政策。

與自貿試驗區以制度創新為核心，對標國際先進開放標準，全力推動投資貿易便利化、政府職能轉變、金融創新等方面改革不同，自由貿易港則是對標國際最高開放標準，更偏重功能提升，尤其是經濟功能的提升，更多強調離岸貿易、離岸金融，提供臨港的各種服務，有更大自主改革權。

據目前公開報道，上海自由貿易港相關建設方案正在準備。浙江自貿試驗區也已經制定了初步建成自由貿易港區先行區的發展目標，對接國際標準，推動以油品為核心的國際大宗商品貿易自由化。此外，河南、四川和湖北等內陸省份也都提出要建內陸型自由貿易港。

可以預見的是，自貿試驗區的核心是制度創新，建設自由貿易港更需要有一種改革創新的精神，創造更多開放的紅利。有不同專家學者表示，自由貿易港除了港口貿易便利化和自由化，更圍繞投資、金融、法治和新興要素開展一系列制度創新，以吸引全球資源、人才和資本等，在一些新興行業形成集聚效應，並通過高端人才推動內地相對落後的服務業加快發展，更好地服務實體經濟。例如，

- 在自由貿易港發揮“一綫放開”的作用，即自由貿易港區與境外實現貨物、資金和相關專業人員的自由流動，這是貿易便利化的直接體現。
- 此外，進一步優化“二綫安全高效管住”，提升自由貿易港國際貿易“單一窗口”平台功能，將涉及貿易監管的海關、檢驗檢疫、海事、口岸、邊檢、外匯、稅務、支付等相關監管的部門接入“單一窗口”作業平台，平台功能覆蓋貿易許可、艙單申報、報關通關、監管執法、資質登記、支付結算、稅務管理等，優化口岸監管執法流程，提高進出口貨物通關效率。

對於港商來說，一方面可以利用和享受自由貿易港帶來的更加開放的紅利，另一方面，更可利用其熟悉香港這一成熟的自由貿易港制度及規則的優

勢，直接參與到內地的自由貿易港建設中來，進一步推動金融改革創新、人民幣國際化等，實現高度融合和合作共贏。

（二）以自貿試驗區形式推動“一帶一路”倡議

自貿試驗區建設和“一帶一路”都有促進區域經濟合作與發展的作用。自貿試驗區建設以轉變政府職能、擴大投資領域開放、便利貿易、金融領域改革創新促進對外經濟交流合作。“一帶一路”則偏重以基礎設施為先導，實現沿綫國家和地區的產業優勢互補、經濟開放發展，促進沿綫經濟體互聯互通。

一方面，自貿試驗區的制度改革創新，需要輻射帶動“一帶一路”，另一方面，“一帶一路”也可以自貿試驗區為載體，充分發揮中國內地自貿試驗區建設以及區域各領域合作等方面已有的優勢，加快自貿試驗區建設，進而推動“一帶一路”倡議實施，二者互相協作，形成中外合作的新載體。在這一過程中，實現“一帶一路”與內地自由貿易區戰略的統一，借助“一帶一路”對自由貿易區網絡進行拓展與升級，從而加強與周邊國家的政治經濟合作。

從總體方案來看，所有第三批自貿試驗區都把與“一帶一路”沿綫國家和地區的開放合作作為其改革開放創新試驗的重要內容，並擔負著對接“一帶一路”建設的任務。例如，遼寧省作為“一帶一路”規劃中的 18 個重要省區之一，主要肩負著中蒙俄經濟走廊和面向東北亞地區開放的任務，遼寧自貿試驗區可以全面提升東北老工業基地的整體競爭力和對外開放水平；重慶市，位於“一帶一路”與“長江經濟帶”連接處，重慶自由貿易區則標誌著內地西部地區門戶城市的開放力度進一步加大；陝西省作為“絲綢之路經濟帶”的重要區域，設立陝西自貿試驗有利於發揮“一帶一路”建設對西部大開發的帶動作用，提高內陸地區與“一帶一路”沿綫國家的經貿合作與人文交流水平。

而對於港商來說，可把握自貿試驗區和“一帶一路”在區域經濟合作發展方面帶來的機遇。例如，可考慮通過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開展跨境電子商務、多式聯運服務，運用中歐班列和自貿試驗區內的物流中心等參與國家的“一帶一路”建設，拓展在內地乃至“一帶一路”沿綫國家的業務。

（三）其他發展趨勢

1. 進一步推進服務貿易自由化。

從第三批自貿試驗區的總體方案可見，服務貿易自由化是自貿試驗區投資管理制度創新的核心。從目前各自貿試驗區實行的優惠政策來看，比較偏重貨物貿易。自貿試驗區在服務貿易制度創新上的自主權較小，這使得其在服務貿易的先行先試上還沒有充分發揮重要作用。進一步開放服務業市場、推進服務貿易的制度創新和先行先試將會是自貿試驗區下一步的重點發展方向。例如，適當減小負面清單中對服務貿易的限制範圍，通過引進國際慣例、對標國際開放政策等加快自貿試驗區對服務貿易開放的先行先試等等。

2. 進一步構建自貿試驗區金融服務平台。

從第三批各自貿試驗區總體方案來看，深化金融領域改革創新，是各個自貿試驗區的主要任務之一。一方面，未來各自貿試驗區將會通過一系列配套的實施細則，落實金融領域的主要改革措施。另一方面，自貿試驗區也將注重面向國際的金融平台的搭建，如搭建應對企業境外融資需求的跨境融資平台、搭建企業“走出去”和“引進來”的雙向投融資服務平台，服務“一帶一路”倡議等。

3. 拓展專業人才的聚集和培養。

對於自貿試驗區的服務貿易開放、金融及科技等領域的改革和發展，人才支撐是一個關鍵因素。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及其所在地方政府已相繼出台關於吸引人才的優惠措施，為自貿試驗區的發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未來各自貿試驗區可能將進一步加快高端和專業人才的聚集和培養，整合各區內的教育資源、科研機構等，打造特色人才培養基地，作為加快自貿試驗區發展、提升國際競爭力的重要手段。

五、 結語

建設自貿試驗區符合當今國際貿易的發展趨勢，是內地實行更加積極主動的開放戰略的重大舉措。通過積極探索對外開放新模式、加快轉變政府職能和行政體制改革，以轉變經濟增長方式和優化經濟結構。縱觀目前已經形成的從東部沿海到中部再到西部的“1+3+7”自貿試驗區戰略新格局，輻射的市場規模顯著提升，創造示範性改革案例，形成可複製可推廣的經驗，進一步深化自貿試驗區開放的多元化發展。

對於第三批七個自貿試驗區來說，自掛牌成立一周年以來，各自取得了不錯的成績，例如：

1) **制度創新成果方面**，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均出台了多項制度創新成果和案例，先後頒佈了支持自貿試驗區建設的相關政策，複製推廣前兩批自貿試驗區的經驗。以浙江自貿試驗區為例，累計複製推廣前兩批自貿試驗區經驗119項，掛牌一周年來出台了40項創新案例，其中20項為全國首創；聚焦油品為核心的大宗商品領域以及內資融資租賃業務試點的制度創新，完善大宗商品交易配套服務體系。

2) **營商環境優化方面**，第三批自貿試驗區在試點負面清單管理模式、“一口受理”綜合窗口、國際貿易“單一視口”等投資貿易便利化的領域進行了不同程度的探索，相關舉措相繼落地，優化了整體營商環境，吸引優質企業入駐自貿試驗區。例如，陝西自貿試驗區自掛牌一年來，全面推展外資准入負面清單管理模式，融合了陝西“通絲路”、出口水果電子監管及質量追溯系統兩個特色應用服務功能的標準版國際貿易“單一窗口”上線運行，海關和檢驗檢疫部門創新推出“貨站前移”、“倉單歸併”等24項監管服

務措施，使通關效率提升 30% 以上；企業走出去“一站式”服務平台正式上線，為自貿試驗區內企業“走出去”提供全流程一體化服務；在全國率先將“人民銀行開戶許可”納入聯辦事項，企業登記“多評合一”、“多圖聯審”、“一口受理、並聯審批”等審批試點和全程電子化，把辦理時限縮短至 3 個工作日以內，企業經營許可事項縮短至 4 個工作日以內，投資項目審批縮短至 50 個工作日以內。

3) **重點產業發展方面**，自貿試驗區各片區均聚焦各自的重點產業進行大力發展，取得了顯著的產業群聚效應。例如，湖北自貿試驗區武漢片區出台“開放十條”，支持高新技術產品和技術服務出口；襄陽片區爭取發行自貿試驗區地方政府債券，放大漢江產業基金效應；宜昌片區整合水、陸、空、鐵資源，構建多式聯運體系。

未來，各自貿試驗區將實施更加主動的開放戰略，更加積極的營造法治化、國際化和市場化的營商環境，推動“一帶一路”倡議的實施，構建中外合作的新平台和新載體。同時，自貿試驗區將進一步對標國際最高標準，探索建設自由貿易港，以尋求更全面、更高水平的對外開放，作為推進開放型經濟的新舉措。

在這一過程中，帶給香港以及港商的既有自貿試驗區制度改革創新的紅利，也有深入參與建設自貿試驗區、實施“一帶一路”倡議以及探索自由貿易港的機遇。以下簡述作結：

- 1) **港商可以享受自貿試驗區對於外商投資制度及金融領域等方面改革的紅利。**本報告的第二部分梳理了自貿試驗區的主要政策措施，第三部分重點分析給港商帶來的機遇和影響。可以看到自貿試驗區經過全面探索，從行政體制改革，到外商投資准入改革，到貿易便利化，再到金融體制改革創新，為投資者提供較良好的法治化、國際化、便利化營商環境。不少好的改革創新措施，先在自貿試驗區進行探索試驗，繼而在全國進行複製推廣。投資者可享受較佳和較便利的政策紅利。
- 2) 港商在享受自貿試驗區制度紅利的同時，也可利用其熟悉香港這一成熟的自由貿易港制度的優勢，**直接參與到內地的自由貿易港建設**，進一步推動金融改革創新、人民幣國際化等，實現高度融合和合作共贏。
- 3) 香港以其發達的服務業可以與內地較強的製造業優勢互補，為內地企業走出去以及“一帶一路”倡議的順利實施作出貢獻，特別是在投融資、專業服務以及產業發展等方面發揮作用。首先，在內地企業進行境外投資時，可以考慮將香港作為投資中轉站，利用香港發達的金融服務、成熟的投融資平台和資金自由流通等優勢，進行資金的集中，再將資金投向境外投資目的地，如“一帶一路”沿綫國家和地區；其次，內地企業可利用香港現代化與高水準的專業服務，包括法律服務、會計與審計、投資項目諮詢與管理、工程管理、風險評估與控制等，以保障境外投資專案的順利推行；此外，可利用香港健全與高效的商業運作平台，包括廣闊的國際營商網絡、成熟的國際航運設施和物流

體系、完備的通信網絡、順暢的資訊流通等，支援境外投資項目的運行。

— 正文完 —

附件

附件一：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在省市常住人口/地區生產總值/企業註冊情況匯總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	所在省份（直轄市）2017年度地區生產總值總量（億元） ⁴⁸	2017年末常住人口（萬人） ⁴⁹	自貿試驗區掛牌成立一周年企業註冊情況 ⁵⁰
遼寧自貿試驗區	2.23 萬	4368	自遼寧自貿試驗區掛牌成立以來一周年，共新增註冊企業 24829 家，註冊資本 3626.1 億元。其中，截至 2017 年底，遼寧自貿試驗區新設立外商投資企業 274 家，合同外資 33.2 億美元，實際利用外資 1495.9 萬美元。
浙江自貿試驗區	5.18 萬	5657	自浙江自貿試驗區掛牌以來一周年，區內新增註冊企業 4860 家，註冊資本 2339.11 億元，其中油品企業 1017 家，註冊資本 774.78 億元。同時實現保稅油供應突破 200 萬噸，同比增加一倍。今年舟山有望成為國內第一加油港。
河南自貿試驗區	4.50 萬	10852	自河南自貿試驗區掛牌以來，截止到 2018 年 3 月底，區內新增入駐企業近 30000 家，註冊資本超 3600 億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13 日，鄭州片區新註冊企業達 22197 家，註冊資本 2609 億元，分別佔河南自貿試驗區新增企業和註冊資本的 82.5%和 74.2%，其中，新設立外商投資企業 126 家，註冊資本 45 億元。
湖北自貿試驗區	3.65 萬	5902	自湖北自貿試驗區掛牌以來，截至 2018 年 2 月底，武漢、襄陽、宜昌三大片區共新增市場主體 10697 家。襄陽片區新增市場主體 1079 家，總投資 5 億元以上項目 12 個。武漢片區新增企業 7875 家，已引進 100 億元以上投資項目 4 個，50 億元至 99 億元項目 5 個，知名企業第二總部項目

⁴⁸ 來源：2017 年各省區市統計局、政府工作報告

⁴⁹ 來源：2017 年各省區市統計局、政府工作報告

⁵⁰ 來源：各自貿試驗區及政府官網

第三批 自貿試驗區	所在省份（直轄市） 2017 年度地區生產總 值總量（億元） ⁴⁸	2017 年末 常住人口 （萬人） ⁴⁹	自貿試驗區掛牌成立一周年企業註冊情況 ⁵⁰
			20 餘個。宜昌片區新設立企業 1743 家，招商引資簽約項目 95 個，協議投資總額 353 億元。
重慶自貿試 驗區	1.95 萬	3075	自重慶自貿試驗區掛牌以來，截至 2018 年 3 月底，區內新增企業註冊約 1.4 萬戶，佔全市同期新增企業註冊的 9.5%。其中，新增外資企業註冊 254 戶，佔全市 23.3%；落戶重大項目 870 個，協議投資總額達 3300 億元人民幣。
四川自貿試 驗區	3.70 萬	8302	自四川自貿試驗區掛牌以來一在周年，區內累計新增企業 3.4 萬家，註冊資本突破 4000 億元，新設外商投資企業 300 家以上。2017 年，自貿試驗區片區所在的成都、瀘州兩市進出口額增長 49.1%。
陝西自貿試 驗區	2.10 萬	3835	自陝西自貿試驗區掛牌以來，截至 2018 年 3 月底，區內新增註冊市場主體 14811 戶（佔自貿試驗區揭牌前市場主體總數 25558 戶的 58%），其中企業數 12420 戶（含外資企業 164 戶），新增註冊資本 3478.05 億元（含外資企業註冊資本 9.56 億美元），新增註冊資本 1 億元以上企業 306 家。

附件二：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在省份多證合一改革情況一覽表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在省份多證合一改革情況一覽表							
序號	整合的行政許可事項	各自貿試驗區是否提出該措施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1	公章刻制備案	√					√
2	保安服務公司設立分公司備案	√	√		√		√
3	開鎖業經營單位及其從業人員登記備案						√
4	房地產估價機構備案						√
5	房地產估價機構設立分支機構備案						√
6	房地產開發企業備案						√
7	房地產經紀機構及其分支機構備案	√	√	√	√		√
8	住房公積金繳存登記	√	√		√	√	√
9	道路貨物運輸經營者設立分公司備案	√	√			√	√
10	貨運代理（代辦）備案	√					√
11	道路貨物運輸和貨運站經營者變更名稱、地址備案					√	√
12	從事船舶代理、水路旅客運輸代理、水路貨物運輸代理業務備案		√				√
13	道路客運經營者設立分公司備案	√	√			√	√
14	汽車租賃經營備案						√
15	種子生產經營者在種子生產經營許可證載明有效區域設立的分支機構備案						√
16	專門經營不再分裝的包裝種子或者受具有種子生產經營許可證的企業書面委託代銷其農作物種子備案						√
17	受具有種子生產經營許可證的企業書面委託生產其農作物種子備案						√
18	農作物種子生產經營分支機構備案	√					
19	生產經營者在林木種子生產經營許可證載明的有效區域設立分支機構的，專門經營不再分裝的包裝種子的，或者受具有林木種子生產經營許可證的生產經營者以書面委託生產、代銷其種子備案						√
20	再生資源回收經營備案	√	√	√	√		√
21	回收生產性廢舊金屬的再生資源回收企業和回收非生產性廢舊金屬的再生資源回收經營備案	√					√
22	洗染業經營者備案						√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在省份多證合一改革情況一覽表

序號	整合的行政許可事項	各自貿試驗區是否提出該措施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23	外商投資企業設立及變更備案							√
24	二手車交易市場和經營主體備案				√			√
25	汽車品牌經銷商備案							√
26	國際貨物運輸代理企業及其分支機構備案	√			√		√	√
27	對外貿易經營者備案登記	√		√	√			√
28	演出場所經營單位備案				√			√
29	個體演員和個體演出經紀人的備案							√
30	從事藝術品經營活動的經營單位的備案	√	√	√	√			√
31	從事出版物出租業務的備案					√		√
32	音像製品零售單位變更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負責人或者終止經營活動，從事音像製品零售經營活動的個體工商戶變更業務範圍、地址或者終止經營活動的備案							√
33	印刷業經營者變更名稱、法定代表人或者負責人、住所或者經營場所等主要登記事項，或者終止印刷經營活動的備案							√
34	從事出版物發行業務的單位和個體工商戶終止經營活動的備案							√
35	電影發行單位變更名稱、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負責人，或者終止電影發行活動的備案							√
36	電影放映單位變更名稱、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負責人，或者終止電影放映經營活動的備案							√
37	旅行社設立分社備案	√	√	√	√			√
38	旅行社設立服務網點備案	√	√	√	√		√	√
39	旅行社變更名稱、經營場所、法定代表人等登記事項或者終止經營的備案						√	√
40	煤炭經營登記註冊及信息變更備案							√
41	氣象信息服務單位備案	√						√
42	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報關單位註冊登記	√		√			√	√
43	報檢企業辦理報檢業務備案							√
44	出口貨物原產地證書簽發			√	√			√

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所在省份多證合一改革情況一覽表								
序號	整合的行政許可事項	各自貿試驗區是否提出該措施						
		遼寧	浙江	河南	湖北	重慶	四川	陝西
45	取得快遞業務經營許可的企業設立分公司、營業部等非法人分支機構備案							√
46	快遞企業進行合併、分立備案							√
47	無線電發射設備銷售備案							√
48	開戶許可證	√		√				√
49	貿易外匯收支企業名錄登記			√				√
50	大學生創業企業認定備案		√					
51	出入境檢驗檢疫報檢企業備案	√		√	√			
52	外商投資企業設立備案*			√	√			
53	外商投資企業變更備案*			√	√			
54	直銷企業設立服務網點備案			√	√			
55	道路運輸經營單位設立分公司備案				√			
56	從事裝卸搬運、道路運輸代理、貨運配載信息服務、倉儲理貨、商品車發送業務的經營者備案				√			
57	從事第一類醫療器械生產企業備案				√			
58	從事第二類醫療器械生產企業備案			√	√	√		
59	原產地證申報企業備案	√						
60	保險專業代理分支機構經營保險代理業務備案	√						
61	保險經紀分支機構經營保險經紀業務備案							
62	娛樂場所營業資格備案							√
63	道路貨運配載經營備案							√
64	從事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服務的中介組織備案					√		
65	飼料和飼料添加劑生產企業年度備案					√		
66	經營保險公估業務備案					√		
67	減“四害”有償服務專業機構備案					√		
68	河南省電子商務企業認定證書			√				
69	企業投資項目備案			√				
70	非經營性互聯網信息服務備案			√				

附件三：第三批自貿試驗區海關特殊監管區域及保稅監管場所

自貿試驗區	遼寧自貿試驗區	浙江自貿試驗區		河南自貿試驗區	湖北自貿試驗區		重慶自貿試驗區		四川自貿試驗區			陝西自貿試驗區									
片區	大連片區	離島片區	北部片區	鄭州片區	武漢片區	襄陽片區	兩江片區	西永片區	成都天府新區片區	成都青白江鐵路港片區	川南臨港片區	中心片區		西安國際港務區片區							
海關特殊監管區保稅監管場所	大連保稅區	大連出口加工區	大連大窑灣保稅港區	舟山綜合保稅區二	舟山港綜合保稅區區塊一	鄭州出口加工區A區	河南保稅物流中心	武漢東湖綜合保稅區	襄陽保稅物流中心〔B型〕	重慶兩路寸灘保稅港區	重慶西永綜合保稅區	重慶鐵路保稅物流中心〔B型〕	成都高新綜合保稅區區塊四	成都空港保稅物流中心〔B型〕	成都鐵路保稅物流中心	瀘州港保稅物流中心〔B型〕	陝西西安出口加工區A區	陝西西安出口加工區B區	西安高新綜合保稅區	陝西西咸保稅物流中心〔B型〕	西安綜合保稅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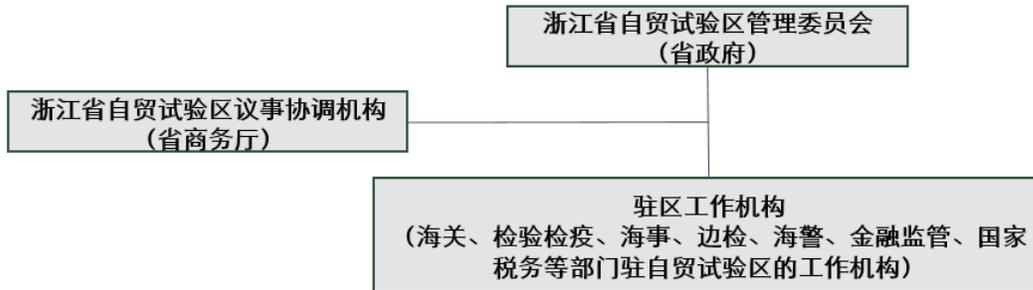
]	[雙 流 園 區]]]	
區 內 面 積 (平 公 方 里)	1. 2 5	2.95	6.8 8	3.02	2.83	0.89	0.41	5.41	0.2 81	8.37	8. 8	0.15	4	0.09	0.18	0.21	0.75	0.79	3.64	0.36	6.17	

附件四：第三批自貿區機構設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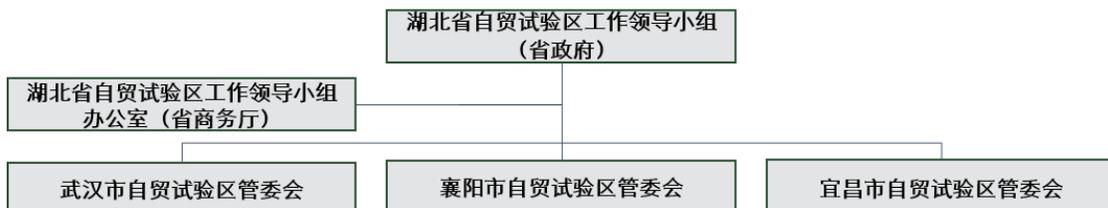
1. 遼寧自貿試驗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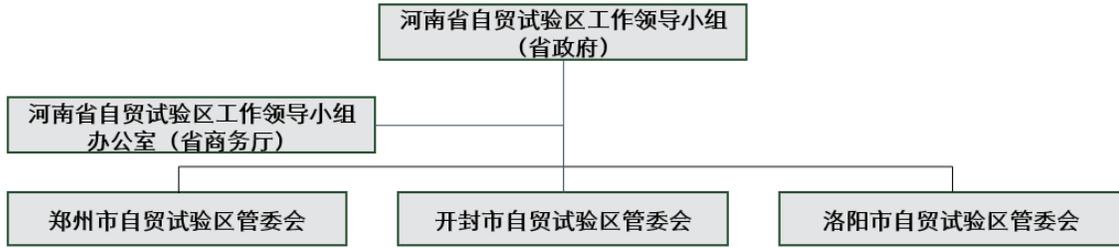
2. 浙江自貿試驗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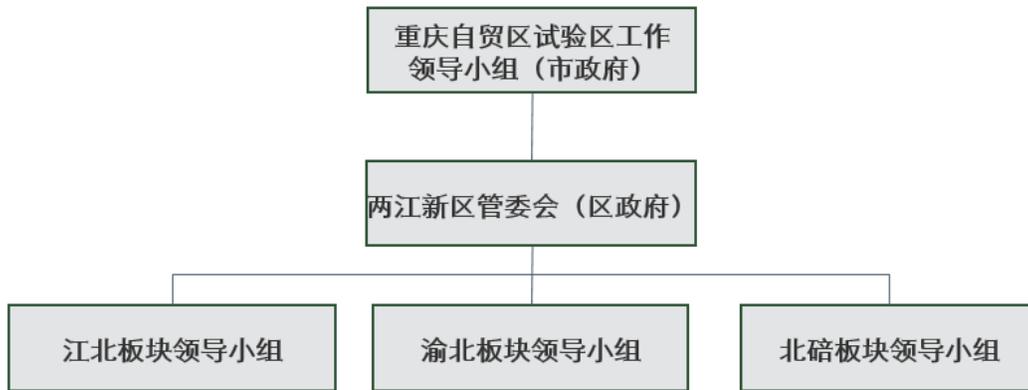
3. 湖北自貿試驗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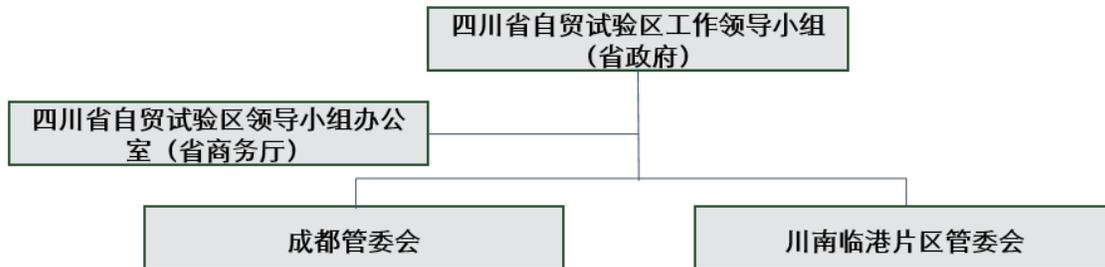
4. 河南自貿試驗區



5. 重慶自貿試驗區



6. 四川自貿試驗區



7. 陝西自貿試驗區

